

臺南市國家一級古蹟概述

范勝雄

民國七十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內政部指定公布臺灣地區第一級古蹟十五處，臺南市占有其六。曰：

赤嵌樓（國家第一號古蹟）

二鯤身砲臺（億載金城）（國家第三號古蹟）

臺南孔子廟（國家第五號古蹟）

祀典武廟（國家第七號古蹟）

臺灣城殘蹟（國家第九號古蹟）

五妃廟（國家第十一號古蹟）

爰依序各略述其沿革、史蹟，謀之有志於斯者，盍興乎來！

一、赤嵌樓（國家第一號古蹟）

（一）沿革

明熹宗天啓四年秋，時西元一六二四年九月初旬，荷人進據臺灣（西人稱福爾摩沙 FORMOSA），在大員（Tayouan，今安平）一鯤身舊砦築城，並在城對岸北線尾（今四草）砂地造商館，後因缺乏淡水，不適居住，經以Canal布十五疋換得新港社土著赤嵌（Saccan，今臺南市成功國小以南一帶）地方土地，乃於翌年一月十五日決議，將砂地之商館遷移至福爾摩沙本地之海岸（即赤嵌地方），在該處建街（註一），並築砦守備，建造宿舍、倉庫、病院等，鼓勵漢人前往定居，期使人口逐漸增加，而成為繁華市街，

荷人用以紀念本土荷蘭聯合七州，因之命該地為普羅民遮（Provincia）（註二）。

荷人的苛稅和虐民，使漢人極為不滿，時有衝突發生，加以風聞鄭成功有進取臺灣的打算，自一六五〇年起，便開始加強臺灣的防務。明桂王永曆六年，即西元一六五二年九月七日，漢人郭懷一領導武裝抗暴，橫掃普羅民遮市街，終因弱不敵強，功敗垂成，却促使荷人提高警覺，乃於翌年（一六五三）擴充舊砦，築造普羅民遮城（註三），城在九月二十五日奠基，至一六五五年初大體完成（註四）（圖12）。

明桂王永曆十五年（一六六一）四月初一日，延平王鄭成功登陸臺灣，在禾寮港岸札營，初四日收復赤嵌城（即普羅民遮城），五月初二日改赤嵌地方為東都明京，置承天府於赤嵌城，轄天興、萬年兩縣（註五），鄭成功暫居於此。十二月十三日收復臺灣城（即熱蘭遮城），荷人乞降，離開臺灣，鄭成功乃移居臺灣城，至永曆十六年（一六六二）五月初八日薨為止。

明桂王永曆十八年（一六六四）三月，嗣子鄭經改東都為東寧，廢承天府，升天興、萬年縣為州，赤嵌城（即承天府）因以貯火藥軍械，至永曆三十七年即清聖祖康熙二十二年（一六八三），臺灣歸清版圖，仍舊不變（註六）。

據清仁宗嘉慶十二年（一八〇七）謝金鑾之「續修臺灣縣志」卷五外編遺蹟目所載：「赤嵌樓：在鎮北坊。明萬曆

末〔註七〕，荷蘭所築，背山面海，與安平鎮赤嵌城（即荷人所稱之熱蘭遮城，明鄭所稱之臺灣城）對峙，以糖水糯米搗成灰〔註八〕，疊磚爲垣，堅埒於石，週方四十五丈三尺（約一百四十五公尺），無雉堞，南北兩隅瞭亭挺出，僅容一人站立，灰飾精緻。樓高三丈六尺（約十一公尺半）有奇，雕欄凌空，軒豁四達，其下磚砌如巖洞，曲折宏邃。右後穴窄，左後浚井，前門外左復浚一井。門額有紅毛字四，精鐵鑄成，莫能辨識。先是潮水直達樓下，閩人謂：水涯高處爲勘，訛作嵌，而臺地所用磚瓦皆赤色，朝曦夕照，若虹吐，若霞蒸，故與安平城（即熱蘭遮城）俱稱赤嵌，又以築自荷蘭，亦名紅毛樓〔註九〕（圖3），僞鄭貯火藥軍器於此，入版圖後因之，道標撥兵看守，司啓閉。康熙六十年（即西元一七二一）臺變，門遂不扃，賊取門額鐵字以製器。頻年地震，屋宇傾盡，四壁陡立，惟周垣堅好如故，乾隆十五年（即西元一七五〇），知縣魯鼎梅移建縣署於其右（即今成功國小），因嚴扃鐫，歲時則灑掃，俾邑人士覽勝焉。

由上記載可知，赤嵌樓之破壞始自康熙六十年朱一貴之變〔註一〇〕，後來經歷幾次地震，屋宇全部塌毀，僅留下堅固完整的城基。而在事變前，原由「道標守備撥兵五名看守，兼司啓閉」〔註一一〕，事變後不再駐守，迄魯鼎梅遷臺灣縣署於赤嵌樓右，才再加以管理，惟止於歲時定期開放，供邑人士覽勝而已，平時或一般人是不得其門而入的。時爲邑治八景之一，曰「赤嵌夕照」〔註一二〕。

清穆宗同治初年（一八六二），善男信女籌建「大士殿」於赤嵌樓遺基中央（今文昌閣位置），祀奉觀音佛祖（俗稱赤嵌樓佛祖或番仔樓佛祖），目的在鎮壓「紅毛」所遺留

的邪氣〔註一三〕。

同治末年（一八七四），日本藉口琉球人因海難登陸牡丹社被土著所殺，興師問罪，進占琅瑤，清廷乃任沈葆楨爲欽差大臣蒞臺理亂，斥退日寇，事畢甫內渡，土著又滋變，清德宗光緒元年（一八七五），再度銜命來臺，於是開山撫蕃，置府設治，政績斐然，是時沈葆楨有感於兩度來臺皆風平浪靜，平安達成任務，認係海神所助，乃於七月二十一日奏請朝廷興建「海神廟」，敕加封號，編入祀典〔註一四〕，光緒六年（一八八〇）由知縣潘慶辰籌建，其「臺郡海神廟募啓」即由臺灣進士施士洁執筆，惟廟未建即已離任。

光緒十年（一八八四）中法戰起，臺灣知縣沈受謙奉命拆毀赤嵌樓牆基，大士殿亦一併拆除，以杜法軍侵臺口實，旋事平。光緒十二年（一八八六）沈受謙爲振興邑治文教，乃將呂祖廟內之「引心書院」遷建於縣署南側，赤嵌樓臺基右前，並改名爲「蓬壺書院」〔註一五〕；又整理赤嵌樓原毀殘蹟，削滅填實，擴充臺基，於赤嵌樓中央建「文昌閣」；於赤嵌樓東北隅即書院後建「五子祠」，皆爲書院之附屬建物。另於赤嵌樓西南隅，將前任知縣潘慶辰未建成之「海神廟」一併建造。光緒十三年（一八八七）應里人之請，還建「大士殿」於「文昌閣」西下臺基前，「蓬壺書院」左。於是赤嵌樓上樓前，集「廟」「閣」「祠」「殿」「院」於一處，溶「漢」「黃膚」「荷」「紅毛」於一爐，蔚爲建築大觀（圖4）。

光緒二十年（一八九四）中日戰起，翌年三月清廷割臺與日，五月二十五日（即日明治二十八年六月十七日）日本在臺北設臺灣總督府始政，至陽曆十月二十二日陷臺南府城

，全島乃淪入日人之手。日據初，日人充赤嵌樓爲衛戍病院。

光緒三十二年（一九〇六），「蓬壺書院」屋宇大部毀於地震，玄關亦搖搖欲墜，外以磚柱支撐。

清宣統三年（即民前一年，一九一一），「五子祠」毀於颱風。

民國七年（即日大正七年，一九一八），臺南廳土木課營繕組整修赤嵌樓充爲臺灣總督府國語學校臺南分校（即今臺南師專），迄民國十一年（一九二二）遷離。

民國二十四年（即日昭和十年，一九三五），日人指定「赤嵌樓」爲臺灣之重要史蹟。

民國三十一年（一九四二）臺南市長日人羽鳥又男，爲保存日益毀壞之史蹟，倡議重修赤嵌樓，經折衷專家學者及地方人士意見，以全面整建及發掘遺蹟並重，由市役所土木課擬具計劃，時盧嘉興先生（現任臺南市文獻委員）適參與其事，專任設計、監工之職，當時編列預算四萬日元（二日元等於一美元），其中半數仰賴總督府補助，預定之二萬五千日元整建海神廟、文昌閣，以一萬五千日元重建五子祠，後再追加預算三萬日元，合計工程費七萬日元，實際用於海神廟三萬日元，用於文昌閣四萬日元，五子祠因無經費而作罷。是次整建以木材爲主體結構，從事之木匠有林籬、張鈍，泥水匠有洪華、葉棕，顏色考證爲顏水龍講師（註一六）。

至於發掘遺蹟部分則與拆除工程并行，先是五子祠不再重建，乃清除傾圮殘蹟，並就原先填築之城基發掘，得使普羅民遮城東北隅之遺基現出原形，狀如穴窖，與舊志（註一七）所載頗爲符合。又因大士殿遮住赤嵌樓正面，難以窺視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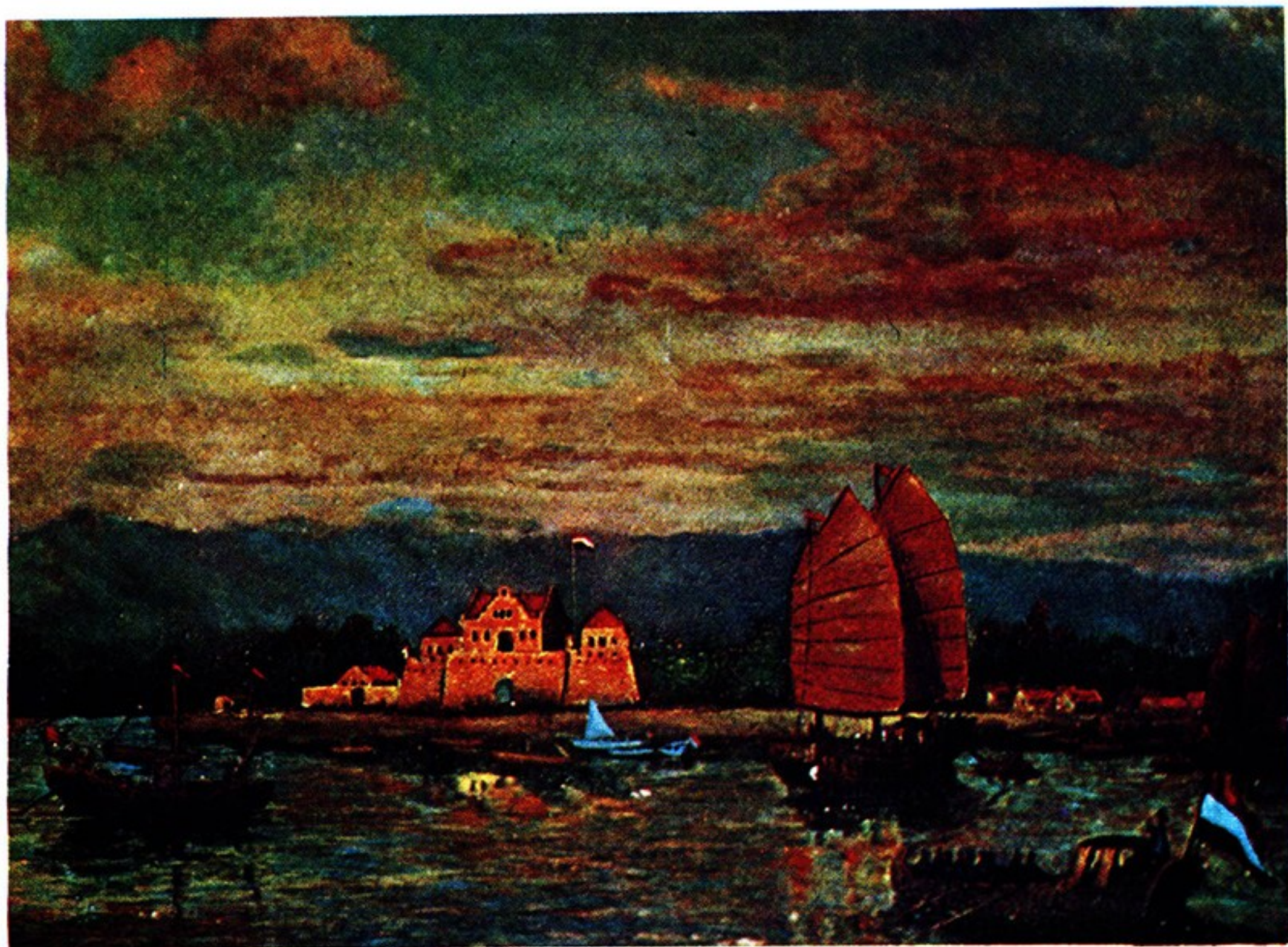
景，乃予拆除，得於文昌閣臺基下發現赤嵌樓正門入口（圖5），然爲顧及臺基上文昌閣之安全，其發掘工作淺嘗則止，依稀可見梯級痕跡、拱門等。另蓬壺書院既經地震震毀，一并拆除，僅留下玄關一座及地上殘蹟。至是赤嵌樓僅餘海神廟及文昌閣兩建物，全部工程於民國三十三年（一九四四）三月一日開工，十二月二十日完竣。又有關大士殿之佛像及神器，亦擇吉先於三十二年六月十四日恭移於大觀音亭共祀（註一八）。

日人大修赤嵌樓後翌年（即民國三十四年，日昭和二十年，一九四五），臺灣光復，重歸祖國版圖，民國三十五年（一九四六）充爲「臺南市立歷史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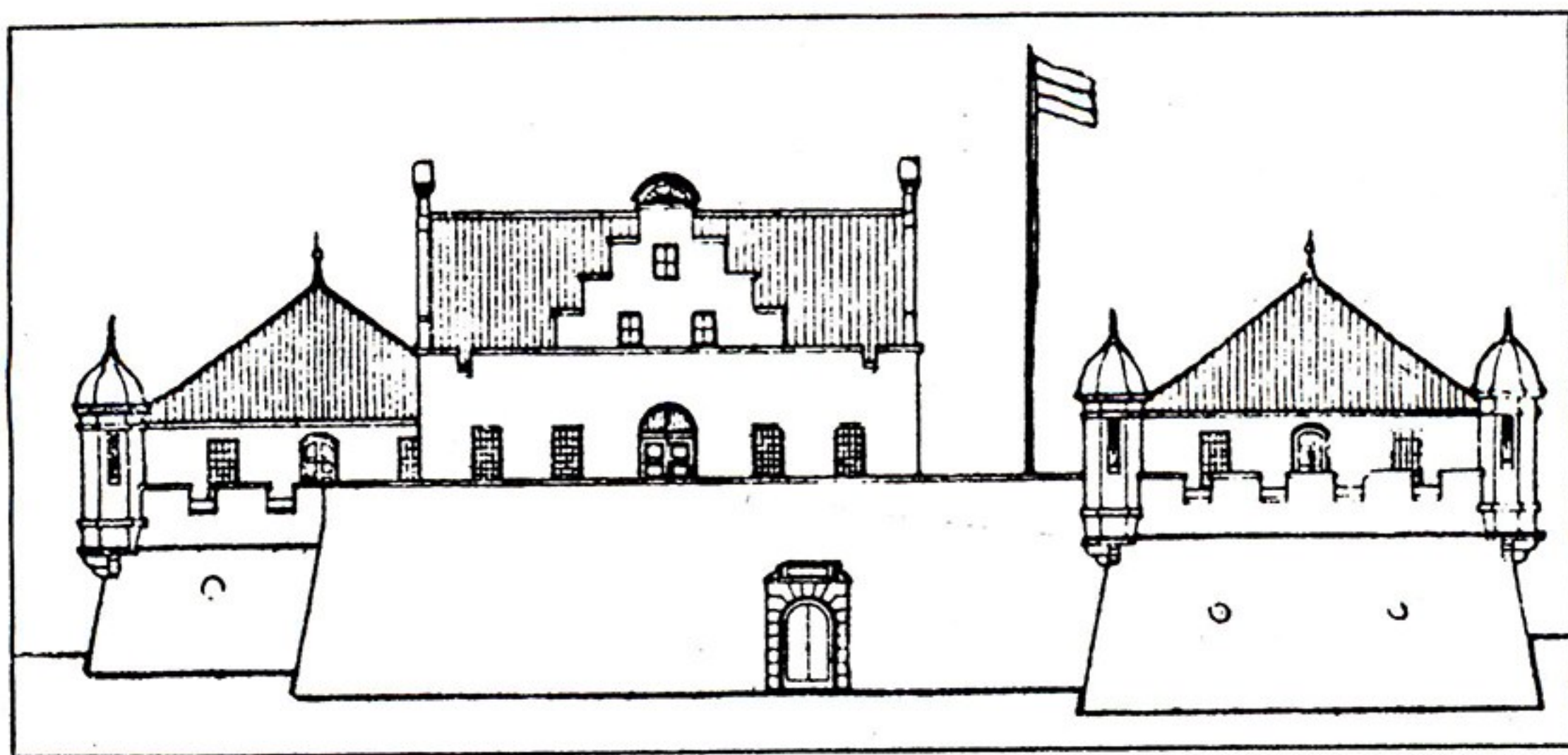
民國四十九年（一九六〇），遷移大南門城內之清乾隆帝御碑龜鼎九座（註一九），於赤嵌樓海神廟南側臺基下。

民國五十四年（一九六五），臺南市政府組成「鄭成功史蹟修建委員會」，重修赤嵌樓，將木造建物改爲鋼筋水泥結構，用期久遠。是次整建，除重建海神廟、文昌閣外，並將赤嵌樓古蹟區大門，由赤嵌街（文昌閣前）移至民族路（海神廟側）。（註二〇）並懸掛「赤嵌樓」之匾額於海神廟上，乃誌其始建也。

民國六十四年（一九七五），臺南市政府宣布爲「臺南觀光年」，組成推行委員會，舉辦各項慶祝活動，全面進行古蹟整修，筆者躬逢其盛，與劉阿蘇（時任工務局觀光課長，現任民政局長）、許添進等人擬具「臺南市整修名勝古蹟三年計畫」，主持古蹟整建事宜，赤嵌樓古蹟區忝列首項，惟重點僅在環境工程而已，委由梁瑞庭建築師設計、監造，計恢復蓬壺書院玄關舊觀拆除磚柱，古井護欄，庭院布置植



(Provintia) 城遮民羅普之期時據荷 (1圖)
下城達直水潮，江台臨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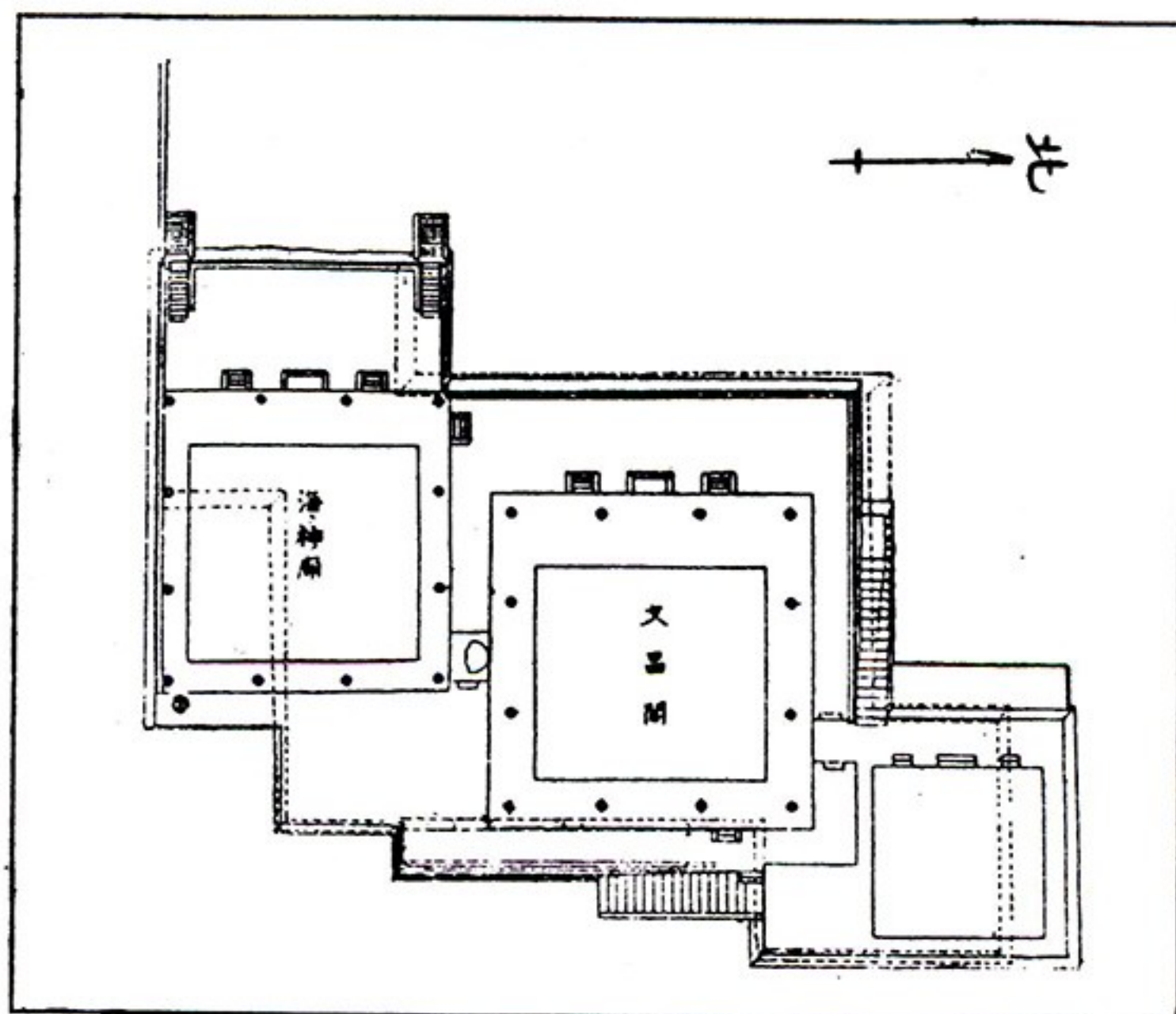


圖面立城遮民羅普之年五十二國民於繪一俊山栗人日 (2圖)



見窺可尚「志縣灣臺修重」之年七十隆乾（3圖）
觀大之前壞破未城遮民羅普

樓嵌赤與城遮民羅普（4圖）
係線虛，圖合嵌測實
乃基臺外線虛，蹟舊
圖本）成所實填平削
（方上圖在向西



— 臺 灣 文 獻 —



（圖5）民國三十三年修整之後，赤嵌樓，大士殿已拆除，顯出正面全貌

（圖6）赤嵌城門



栽，圍牆汰建等，工程費一百七十餘萬元，是年開工，翌年（一九七六）完工。

民國六十五年（一九七六），有心人士擬重建大士殿於蓬壺書院玄關右，時筆者正任工務局技正，掌理建築核照，乃以不合舊制有礙古蹟為由，建議易地興建，奈決策者竟逕為核准，現大士殿齷齪一隅，宇瞻非昔，良為浩歎。

（二）古蹟

1 赤嵌城門（圖6）

原有門額，精鐵鑄成，書紅毛字四。康熙六十年朱一貴之變，被竊取製成兵器遂失。光緒十二年遷建大士殿於城門前，城內又以城牆削平填成臺基，門遂被塞。民國三十一年整建赤嵌樓，為顯示赤嵌樓全貌，乃拆除大士殿，赤嵌城門得以復現，並經發掘，門內梯階痕跡隱約可尋，唯為顧及其上文昌閣安全，僅深入數尺而已。

2 赤嵌城殘蹟（圖7）

在赤嵌樓東北隅，原為荷人穴窖，積藏之所，明鄭及清初充為火藥軍器庫，為最現成堅固安全者。光緒十二年填築為五子祠臺基，宣統三年即民前一年毀於颱風，遂不再建。民國三十一年整建赤嵌樓，乃發掘臺基，恢復舊觀，供人憑弔。

3 赤嵌城井（圖8）

在海神廟及文昌閣間，相傳有地道可通安平。在「臺灣島之歷史與地誌」曾記載如下的傳說：「廟（按係文昌閣未建前之大士殿）的左側，地上有一大過一公尺的圓洞，以前藉著一條地道，和另一類似的在熱蘭遮城的孔穴相通，這地

道今天已經完全堵塞了。」（註二），可見由來已久，惟赤嵌城與臺灣城（即熱蘭遮城）相距四公里多，其間臺江浩瀚，或為好事之徒以訛傳訛。

4 乾隆帝御碑

石龜鼻頂在海神廟南側臺基下，乃乾隆帝旌表福康安平定林爽文之變親撰碑文御賜者。有漢文四座，滿文四座，漢滿合刻一座，在臺石碑中獨具風格，甚獲國際人士所重視。

5 斷足石馬

鄭成功薨後葬於武定里洲仔尾（今臺南縣永康鄉鹽行村），康熙三十八年（一六九九）遷回福建南安故里，其原有墓寢逐漸湮沒。乾隆五十一年林爽文之變，清將鄭其仁殉難，亦葬於洲仔尾，墓前有二石馬，鄉人稱為石馬墓，現墓已毀。有人誤為鄭成功墓者，得其斷足石馬一隻置文昌閣臺基前，近獲另一石馬，存洲仔尾天后宮。斷足石馬右側有鄭公墓道碑，即指鄭其仁。

6 石獅（圖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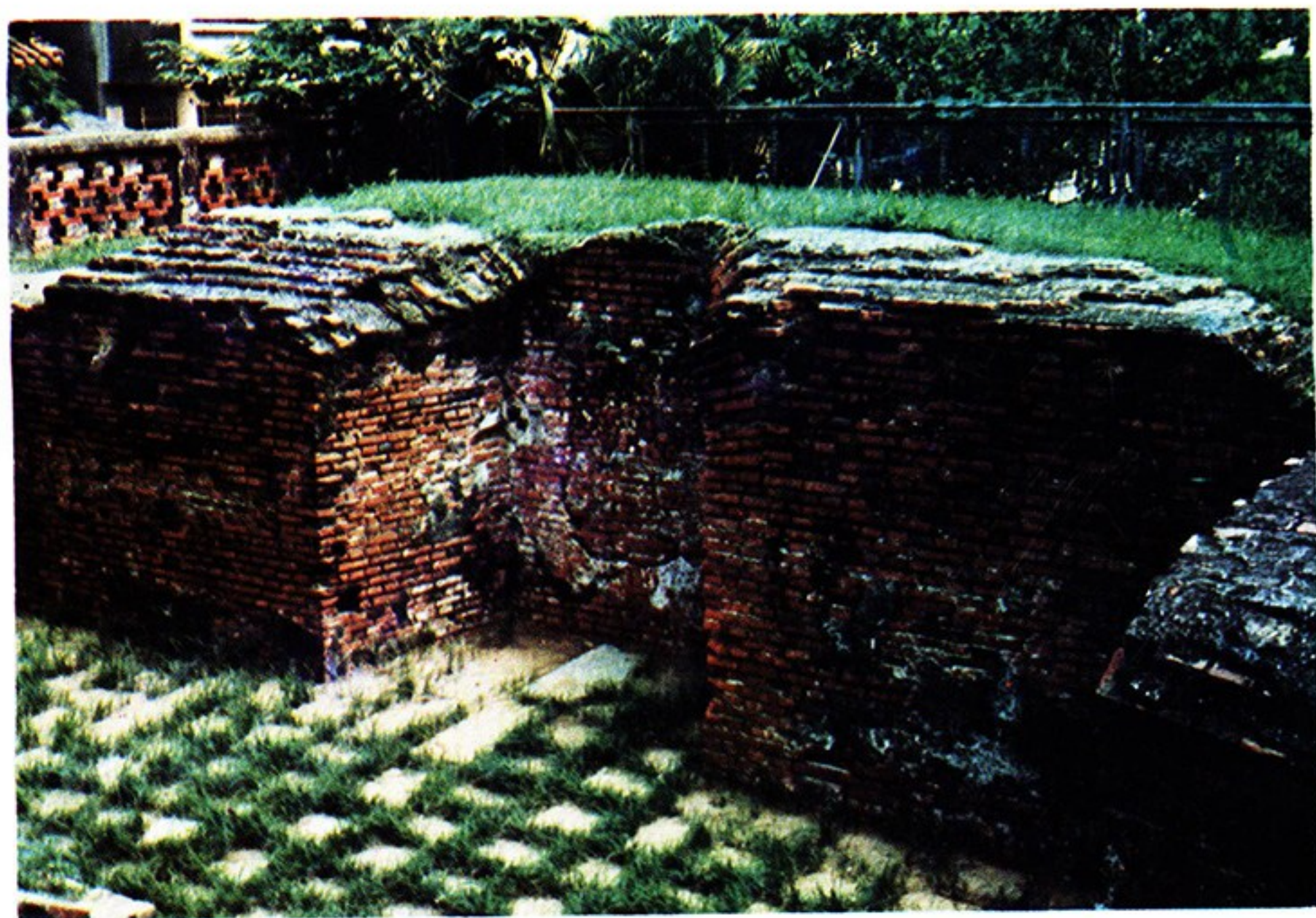
赤嵌樓臺基石欄頂飾石獅共十二隻。海神廟前六隻可分為兩種形象，惟文昌閣前六隻形象表情各異。按海神廟建於光緒六年，文昌閣建於光緒十二年，雕工或見不同，亦可能不為同一手筆。

7 奎星爺神像

奎星爺即文昌帝君，其神像供奉於文昌閣二樓。像高二九公分，立姿，右手握筆，左腿後翹，雕工精細，頗饒趣味。

8 碑林（圖10）

集中於文昌閣臺基下周圍，係蒐羅全市各地石碑而得者



赤 嵌 城 殘 蹟 (圖 7)

赤 嵌 城 井 (圖 8)



— 臺南國家級古蹟概述 —



赤嵌樓石獅 (圖9)

赤嵌碑林一角



，俗稱小碑林。其較著石碑有〔註二〕：

- (1) 重修府學崇聖祠記（乾隆八年）
- (2) 福建臺澎軍工廠碑記（乾隆四十二年）
- (3) 義民祠記（乾隆五十五年）
- (4) 王氏祖塋保護告示碑記（嘉慶十八年）
- (5) 臺郡清溝碑記（同治八年）
- (6) 買補倉糧示禁碑（光緒二年）
- (7) 嚴禁錮婢不嫁碑記（光緒十五年）
- (8) 大士殿碑（光緒十九年）

〔註釋〕

〔註一〕 見巴達維亞城日記西元一六二五年四月目（臺灣文獻委員會596）。

〔註二〕 見前日記序說。

〔註三〕 見「臺灣島之歷史與地誌」第一部歷史第二、三章（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473）。

〔註四〕 見黃典權之「臺南市古蹟考略」，載於「臺南市古蹟名勝整理規畫報告書」（臺灣省建設廳公共工程局5912）。

〔註五〕 見楊英之「從征實錄」（臺灣文獻叢刊第三二種）。

〔註六〕 見臺灣最早地方志書，高拱乾之「臺灣府志」（成書於康熙年間）（臺灣文獻叢刊第六五種）。

〔註七〕 赤嵌樓（即普羅民遮城或赤嵌城）之原先舊皆建於天啓四年底，即西元一六二五年一月，距明神宗萬曆末年（一六一九）尚差有五年。

〔註八〕 陳文達之「臺灣縣志」（成書於康熙年間）卷之九雜記志古蹟目。謂「以桐油和灰砌磚而成」。

〔註九〕 高拱乾之「臺灣府志」卷二規制志城池目云：「名雖爲城，其實樓台而已，故又名紅毛樓，紅毛酋長居之」。劉良璧之「重修福建臺灣府志」（成書於乾隆年間）卷五城池目云：「名雖爲城，實如樓形，故又名番仔樓，荷蘭酋長居之」。

〔註一〇〕 「臺灣島之歷史與地誌」第二部地誌第二章云：「de Meilla 神父一七一四年遊歷臺灣時曾經這樣描寫過那座要塞（即 Provincia 要塞）

：「這是一所三層樓的大宅宇，由一道包含四個小型稜堡的城垣保護者，這座房子面對海港，在必要時可以阻遏敵人登陸。」，時在朱一貴之變前七年，可見當時還完好如初。

〔註一一〕 同註八古蹟目。

〔註一二〕 見王必昌之「重修臺灣縣志」（成書於乾隆年間）卷一疆域志形勝目。按陳文達首修之「臺灣縣志」與地志一形勝目以「赤嵌觀海」爲邑治六景之一，時臺江尚未陸浮，海岸線雖已退距赤嵌樓約一里之遙，然赤嵌樓前仍有海退遺跡可尋。迨乾隆年間，因生聚日繁，商賈日盛，填海爲宅，市肆紛錯，赤嵌樓前無復往昔海觀勝景矣！民國四十五年六月十九日臺南市文獻委員會仍因之以「赤嵌夕照」爲臺南市十二勝景之一。

〔註一三〕 見「臺灣島之歷史與地誌」第二部地誌第二章，在一八六三年看到過赤嵌樓的英國領事 Swinhoe 的話。又在一八六三年已看到過赤嵌樓內有「大士殿」，則「大士殿」或建於同治初年或更前。

〔註一四〕 見沈葆楨之「安平海神請加封號摺」：「上年倭事方嚴，臣葆楨於五月東渡，即派各輪船分投運載軍裝、礮械、糧餉、兵勇刻日到臺，去來梭織，皆由安平登岸，後復於三鯤身口岸建造礮臺，所有木石、輓轆、器具皆由內地而來，亦無非卸載該處。往往連日波浪奔騰，望洋興歎，及各船抵口，湧勢漸平，停卸開駛，輒獲安穩。有時方風雨交作，遇有要務派船出港，立即風靜波平，居民船戶咸額手相慶，謂爲向來所未有，實有神助，應請奏懇加封立廟，以答垂床等因。」載於「福建臺灣奏摺」（臺灣文獻叢刊第二九種）。

〔註一五〕 「蓬壺書院」（縣署）與「海東書院」（府學）、「崇文書院」（府署）鼎足而三。

〔註一六〕 見盧嘉興之「赤嵌樓修復記」，載於「臺南文化」創刊號（臺南市文獻委員會401024）及「臺南文化」三卷一期（臺南市文獻委員會42630）。

〔註一七〕 見王必昌之「重修臺灣縣志」卷十五雜記古蹟目（此段文字嘉慶之謝志因之）。

〔註一八〕 同註十六。

〔註一九〕 九座龜嶼係乾隆帝親撰碑文所賜御碑，其中漢文、滿文各四座，漢

滿文合刻一座，用以旌表清將福康安平定林爽文變亂之功，原置於功臣祠（今南門路郵局），日據時遷移於大南門城內。

〔註二〇〕見梁華璜、唐大衛之「赤嵌樓史略」，載於「臺南市名勝古蹟考證資料專輯」（臺南市政府676）。

〔註二一〕同註十三。同樣是 Swinhoe 的話。

〔註二二〕見「臺南市古石碑精選集」（臺南市政府6721）。

〔參考資料〕

- （一）巴達維亞城日記（臺灣省文獻委員會596）
 - （二）臺灣島之歷史與地誌（臺灣研究叢刊第五六種）
 - （三）臺南市古蹟名勝整建規畫報告書（臺灣省政府建設廳公共工程局5921）
 - （四）重修臺灣縣志（臺灣文獻叢刊第一一三種）
 - （五）臺南文化創刊號及三卷一期（臺南市文獻委員會4010及426）
 - （六）臺南市名勝古蹟考證資料專輯（臺南市政府676）
 - （七）臺南市市區史蹟調查報告書（洪敏麟臺灣省文獻會68630）
 - （八）國家一級古蹟專集（國立歷史博物館733）
 - （九）臺灣城懷古集（林勇興文齋書局4977）
- 二、二鯤身砲臺（億載金城）（國家第三號古蹟）

（一）沿革

清穆宗同治十年十月十五日（一八七二·十一·二十七），有琉球人六十六名，因風漂流至臺灣南端，其中五十四人

被牡丹社土著所殺，其餘十二人經輾轉遣回琉球，時日皇明治登基甫三年，積極開創維新局面，爲此事件耿耿於懷，伺機挑釁。同治十二年（一八七三·八·二十三）先遣水師官樺山資紀來臺，暗中探查全島形勢。翌年爲消除國內不滿情緒，乃藉口保護琉球藩屬國爲由，出兵臺灣，三月二十二日，日軍在琅瑤社寮登陸，屠殺土著，進踞番境，引發牡丹社事件。

清廷上下咸認事態嚴重，一面向日本政府提出抗議，一面委派福建船政大臣沈葆楨爲欽差辦理臺灣等處海防兼理各國事務大臣，來臺處理善後。沈葆楨乃於五月初一日，由福建馬尾乘安瀾輪船出發，同行尚有幫辦臺灣事宜大臣福建布政使潘蔚及洋將日意格、斯恭塞格等，分搭各輪，初四日（一八七四·六·十七）沈葆楨抵達安平。旋即視察臺地情勢，並以詞義頗爲嚴正文書一道，照會日酋西鄉從道，初八日復由潘蔚等親赴琅瑤面詰日酋，認「彼族狹詐性成，即果弭首無辭，難保不旋萌覬志，設防之事，萬不容緩。臺地綿亘千餘里，固屬防不勝防，要以郡城爲根本。城去海十里而近，洋船礮力及之有餘。海口安平，沙水交錯，望之坦然，其中一小阜突出，俗呼紅毛臺，蓋明季荷蘭國揆一王踞臺灣時所築也，爲地震所傾圮，而甃石堅厚，遺址尚存，礮亦鏽而不適用。近日西洋礮火猛烈，甃石礮臺雖堅不足恃。臣擬仿西洋新法〔註一〕，於是處築三合土大礮臺一座，安放西洋巨礮，使海口不得停泊兵船，而後郡城可守。」〔註二〕，沈葆楨知悉日人之蠻橫，乃一方面與之嚴正交涉，一方面積極佈署防務，備戰而不求戰，安平城築洋式砲臺由是而起。

六月初五日，直隸總督李鴻章寄來洋礮二十尊、洋火藥

四萬磅。初八日，閩浙總督李鶴年撥解洋火藥三萬磅，對臺島南北防務已逐漸加強，惟招募繪畫礮臺洋匠尚未到達（註三），興建砲臺之事未能著手。

同治十三年七月，委由洋將日意格回馬尾辦理臺閩過海電纜事務之便，雇來之礮臺洋匠頭二人，曰帛爾陀（Bert）、曰魯富；槍礮洋教習四人，曰都布阿、曰拉保德、曰蛤利孟、曰貝魯愛，業已到臺。二十五日，由沈葆楨等帶往安平海口，督同相度要隘（註四），踩址繪圖，至九月，安平洋式礮臺，繪圖剛就，並派候補知府凌定國會同洋將督造（註五）。

安平礮臺終於在九月十五日（十·二十四）興工，「該處下臨大海，計去安平一千三百九十三丈有奇，去郡城七里，有餘，爲海濱離城最近之所，外可遙擊敵船，內可近衛郡治。臺爲方式，其制四面共寬一百八十丈，四角爲凸形，中爲凹形；凸者列大礮以利遠功，凹者列洋槍以防近撲。臺頂至地高一丈六尺有奇，厚一丈八尺有奇，外更掘濠一重，濠岸以一丈爲率，注水以七尺爲常。臺上容一千五百人，周圍配大礮五尊、小礮六尊。除礮兵二百七十二名外，餘皆洋槍隊也。臺之下爲避礮室，以備換班歇息，後爲倉庫，以儲糧米鉛藥。其牆均須極厚，層層必以竹木撐持，敵礮乃不能入。論洋法礮台，皆疊土爲之，而時有旁坍之患，歲修之費頗煩，臺地常震，海雨動輒經旬，土臺尤易傾塌。今擬外圍方礮，內實以三合土，圍礮則永無旁坍之慮，實土則不至爲巨礮所摧。外圍之礮厚須五尺有奇，約佔大數，已在六百萬塊以外，竹木石灰稱之。」（註六），以上即礮臺之大觀。「據洋匠云，諸物齊備，工程以六個月爲期，況該處本屬沙洲，取

土須十餘里以外，臺地向無礮廠，須由泉、廈購運而來，海上風浪靡常，恐非刻期可致」（註七），可見工程相當艱鉅，所以十五日的興工，只是由預備工程做起，「先修道架橋，以供輦運，搭寮蓋草，以居匠徒，一面購運礮灰木料前來，填地壘土之功，方能舉辦」（註八）。

同治十三年十月十六日（一八七四·十一·二十四），日本在英美兩國盡力斡旋，及沈葆楨在臺修城垣、築砲臺、練兵勇、備槍械，產生阻嚇作用之下，終於開始退兵，至二十五日（十二·三）全部離去，結束牡丹社事件七個月來之風波。

臺事粗定，沈葆楨於十二月內渡。旋聞土著滋變，復於清德宗光緒元年二月十三日（一八七五·三·二十），二度來臺抵達安平，立即平息蕃亂，開山撫蕃，析府設縣。是時，「安平礮臺以礮石、巨材轉運維艱，一時尚未蒞役」（註九）。

四月二十六日（五·三十），上諭沈葆楨著補授兩江總督兼充辦理通商事務大臣，沈葆楨以年衰體弱，倦勤懇辭，續奉到六月十三日（七·十五）上諭：「正宜力圖報稱，共濟時艱，毋得固辭，並即來京陛見！」，乃於七月二十二日（八·二十二）內渡上任（註一〇）。其時，安平砲臺建造已歷八月，沈葆楨未能親睹砲臺完成，斯乃憾事。

光緒二年（一八七六）二月，安平砲臺工程監督凌定國侵吞公款一萬四千餘兩事發，革職追究（註一一），改由臺灣道夏獻綸督辦。至八月，安平砲臺終於告竣，「臺係方式，四角爲凸形，中爲凹形，凸者列大礮以利遠攻，凹者列洋槍以防近撲。照魯班尺，周圍三百丈，高一丈六尺有奇，厚一

丈八尺有奇，下以磚石砌脚，上築土城。周圍設有馬路，并於砲臺之內，馬路之下，建造糧房、兵房、伙食房、火藥庫等項。中留空地以資操演，外深濠以固防守，濠岸以一丈爲率，注水以七尺爲常，均係磚築，以防冲刷。又建城門洞一處，榜曰「億載金城」（圖12），門之外建築木橋以通往來。統計東西南北四面，並西北、西南、東南、東北四角，周圍砌築磚牆，及四面砌築磚墩，濠溝對岸砌外磚牆，長二百五十三丈有奇，磚牆之上又周圍砌築磚墩，共用磚六百萬塊以外，竹木石灰稱之。開通海水溝一處，每邊長三丈三尺有奇。臺上容一千五百人，配安蒙士唐大砲五尊，小砲六尊，砲兵二百七十二名，餘皆洋槍隊。」（註二），此係就沈葆楨安平砲臺建造藍圖，依據完成實況加以增補描述，無異一張完美之竣工圖。

光緒三年（一八七七）四月，又「添建土牆，長七百二十八丈，連馬路統濶三丈，牆面加鋪草皮以爲外護兼防海水冲刷」（註三），至九月工竣。接著動工「築小砲臺二座，用三合土砌成，高八尺，濶一十丈」（註四），翌年（一八七八）六月告竣。至是而砲臺之規制始備，踵其事者有原欽差大臣沈葆楨，原候補知府凌定國、臺灣道夏獻綸、總理營務處黎兆棠、洋將日意格、洋匠帛爾陀及魯富等人。

光緒十年（一八八四）中法戰起，臺海情勢緊張，臺灣道劉璈等以安平砲臺地形暴露，唯恐有失，亟應增設防護措施，「查安平係洋式明砲臺，改築既有未便，而臺牆坐受砲彈穿裂，自在意中。臺上安砲位之牆，低難遮身。周副將前擬臨時以麻囊沙堆攔，似難耐久。砲位下靠海一面，儲放彈子火藥，恐牆裂誤事。臺心地寬，若遇彈落開花，四面兵房

，亦虞傷礙。現議仍築護牆，離濠外五丈地起築，由北至南，略如彎月形，牆脚寬三丈，頂約丈餘，兩旁以五尺厚鹹土及鹹草塊築砌，中填沙土，逐層勻鋪竹塊，長與寬齊，以次排築，使牆有粘聯，可免坍卸，牆高約二丈餘，恰與砲臺牆身相稱，不碍砲子出路，仍用草塊或三合土結蓋，以不滲水爲度。其砲牆上臨海一邊，除留砲門運放照舊外，餘概加高三尺，約與砲平，內外三合土各一尺，中實沙土，上蓋草塊，約厚尺許。牆底計每丈遠砌一水管，方三寸，用磚乘砌。其安砲位一面，既因下空，不能起蓋避彈兵房，而砲上雨暘亦宜遮蔽，擬作木架，上罩外洋帆布，雖被砲彈，無虞堆壓。至築需土甚多，就在臺地中心距礮牆四丈二尺之遠，開挖池塘，約深五六尺，即以取池之土，由牆翻運填築，加護各牆，尤爲兩便，不敷土塊，在外取運。仍用池土於池旁周圍築牆，約高六尺遮齊兵房門戶，脚寬一丈二尺，內空三丈，留作行路。結頂寬六尺，兩面砌築草塊，約厚二尺，上蓋草塊。牆外約離池岸五尺，創作斜勢，再以草塊砌之，即彈子落地開花，均有護牆，無碍兵房，而守臺弁勇，仍可循牆行走，並將靠西子藥房，移儲靠東兵房，更期周妥。」（註五），此次改建，即在安平砲臺濠溝西面，加築彎月形護牆，填高砲牆，並在臺地中央挖池築牆，以遮護兵房門戶，工程由安平水師副將周振邦負責，召匠興工，並派兵勇幫作。

光緒二十一年三月（一八九五·四），中日甲午之戰馬關議和，清廷割臺澎與日，全臺沸騰，義軍紛起抗日，閏五月初三日（六·二十五），日艦二艘窺視安平，時黑旗軍劉永福守臺南，幫帶都司柯壬貴守安平砲臺，開砲轟擊，中其一艦尾樓傾斜，乃逸去。據稱開砲人乃臺南市文獻委員江家

錦先生之令尊也（註一六）。

日本據臺後，安平砲臺任其荒廢，第一次世界大戰期間，城上大小砲悉被銷毀，僅存小砲一尊。民國二十六年（一九三七），安平砲臺被日人闢為遊覽勝地，修築馬路，直抵臺南市區，通行汽車。並於砲臺側開設酒家，燈紅酒綠，以吸引遊客，雖計畫在砲臺內增建若干設施，旋因第二次世界大戰而中輟，砲臺遂坍塌（註一七）。

光復後，安平砲臺內外布滿違建，聯外馬路被兩旁魚塭侵占，識者多由安平渡後出入。臺南市政府亦將砲臺內平地闢為苗圃。

民國五十二年（一九六三），軒轅教人士籌資在安平砲臺內建軒轅廟一座，臺基已成，後因經費不濟而作罷。

民國五十九年（一九七〇），臺南市政府重視名勝古蹟維護，配合發展觀光事業，經交通部觀光事業委員會委託省公共工程局編擬「臺南市古蹟名勝整建規劃報告書」，安平砲臺之整修亦列其中，惟因經費龐大，未能付諸實施。

民國六十三年（一九七四），臺南市政府再以上述報告書為藍本，擬訂「臺南市名勝古蹟整修三年計畫書」，報經中央、省、市聯席會議審查通過，適逢翌年（一九七五）為安平砲臺（億載金城）興建一百週年，遂宣布民國六十四年為臺南觀光年，整建安平砲臺，推展觀光事業，乃成為重要慶典活動之一。有關整建原則亦經綜合層峯意見擬訂如下：

(1) 砲臺內外恢復舊觀，實施水土保持。(2) 挖浚護河淤泥，填

築牆臺，修護岸壁，拓築人行步道。(3) 砲臺內綠化，多植樹木。(4) 仿製古砲安置，增進砲臺氣勢。(5) 建造紀念碑，豎立沈葆楨銅像。(6) 購置交通遊艇，闢建聯外道路，兼顧水陸交通。

時筆者適任工務局技正，在整修計畫尚未通過定案前，即已積極籌劃整建事宜。曾會同觀光課長劉阿蘇（現任民政局長）、課員許添進、技士王瑞北等，先後十數次前往現址踏勘丈量，並請測量師黃昆鏗協助測繪地形圖；有關古蹟資料蒐集，則由民政局文獻課長楊璧祥、課員林開登等，向國內學術研究機構徵求尋覓，分頭並進，全力以赴，於六十四年（一九七五）二月四日完成草圖。三月間，臺南市民文獻委員黃天橫先生提供安平砲臺「大砲」照片，嗣再獲臺大農業陳列館游光義先生提供「內景」照片，連同原先得自文獻委員林勇先生所著臺灣城懷古集內「外景」照片，及國立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提供之資料照片，拼湊而成安平砲臺整建工程圖，於四月十二日定案，旋即發包施工，預計工期一百工作天，期於十月二十五日慶祝安平砲臺興建百週年慶典前竣工。除砲臺整建主體工程外，尚有庭園綠化由景觀設計臺大副教授賴哲三設計，建設局農林課技士楊圳利監工；古砲仿製圖由山洋機械公司黃贏泰描繪；環河道路，聯外道路由土木課技士吳豐彥設計監工；水銀燈、交通船由公用課技士任立賢負責監工；羣策羣力，如期完成。茲臚列砲臺整建及附屬工程一覽表如后（註一八）：

編號	工程名稱	工程內容	承包金額	工程期限		承包廠商	備考
				開工	完工		
1	整建工程	城牆、護城河	二、二八七、〇〇〇	64 5 1	64 10 15	慶永和營造廠	

— 述概蹟古級一家國市南臺 —

12	11	10	9	8	7	6	5	4	3	2
碼頭	柳樹(聯外道路)	交通船	水銀燈(環城、聯外道路)	停車場	高級路面(四等十四號)	聯外道路(四等十四號)	環城道路	古砲	綠化	景園工程
固定式一座 浮動式一座	新植柳樹二一五株	玻璃纖維船體，二二馬力，一四座位	新豎水銀燈四九盞	面積一、九〇〇坪	長九〇〇公尺，寬七公尺	長九〇六公尺，路基寬一五公尺，路面一〇公尺	長八〇〇公尺，路基寬一〇公尺，路面八公尺	大砲三座 小砲六座	植栽樹木	紀念碑、銅像座、行人道
七四、二四五 七八、四八〇	七九、八〇〇	四二四、九〇〇	五四九、〇〇〇	一、六九九、〇〇〇	八七七、〇〇〇	三、八六二、〇〇〇	一、七二三、六〇〇	七七〇、〇〇〇	二一九、六五〇	四九五、〇〇〇
6564 110 520	64 9 30	64 8 30	64 10 5	64 6 5	64 12 24	64 4 15	64 5 10	64 9 6	64 9 24	64 9 24
6564 111 206	64 10 9	64 10 9	64 10 23	64 9 20	64 12 30	64 10 5	64 10 20	64 10 24	64 10 24	64 10 20
唐福泰營造廠 和興玻璃膠公司	石竹花苑	新生造船公司	大華水電工業處	森泰工程公司	信華營造廠	大信工程公司	森泰工程公司	芳明工業公司	員林種苗社	立富營造廠
增列					增列					

民國七十年(一九八一)，臺南市政府開發安平新市區(第五期市地重劃區)，範圍及於安平砲臺古蹟區，聯外道路已另為開闢，交通船及碼頭也被跨越運河大橋所取代，至環城道路因維護不力，蔓草叢生，幾失踪跡可尋，水銀燈搖落傾斜，全無當年韻緻，亟需配合新市區開發，重振往昔雄風！

(二) 古蹟

1 億載金城

安平砲臺(沈葆楨奏摺)稱為二鯤身砲臺(國家一級古蹟)係因所在地而得名。為別於臺灣城前的小砲臺，又稱為安平大砲臺(臺灣通志)。光緒元年，沈葆楨在砲臺門洞前後端額上題曰「億載金城」「萬流砥柱」，並落款十一月。

— 獻 文 灣 臺 —



筆親楨葆沈係，「城金載億」曰榜，洞門口入臺砲平安（1圖）

「柱砥流萬」曰榜，端後洞門臺砲平安（2圖）



按砲臺開工於同治十三年九月十五日，如「諸物齊備，工程以六箇月爲期」，實際工程至光緒二年八月才告竣，將近二年。故所題光緒元年十一月，究何所指，頗費猜測，如說砲臺門洞於是月完工所題，然沈葆楨於七月二十二日即已內渡，似未合情理。今人以光緒元年十一月，爲沈葆楨預計砲臺完工日期而題，姑予存疑。民國四十五年六月十九日，臺南市文獻委員會以「金城春曉」爲臺南市十二勝景之一，故衆皆習稱億載金城。

考砲臺係法國人帛爾陀（Berthault）所建，「類似巴黎四周的要塞」（註一九）。民國六十四年整建砲臺實際丈量之臺周七五〇公尺；臺高五至六公尺（面海大砲牆較高）；臺厚分三層，上層六公尺，中層十一公尺，下層二十六公尺；濠溝水淺處一·八公尺，水深處二·五公尺，寬十三公尺。砲臺門洞朝東偏北，與臺基、溝壁皆爲紅磚砌成，除外溝壁部分受損外，完好如初，另見部分臺牆外敷三合土塊痕跡。據臺灣通志砲臺完竣描述，「照魯班尺，周圍三百丈，高一丈六尺有奇，厚一丈八尺有奇，……濠岸以一丈爲率，注水以七尺爲常，……濠溝對岸砌外磚牆，長二百五十三丈有奇」，以一尺合〇·三二公尺換算，除周圍三百丈存疑外，尙稱吻合（濠溝深不足係坍土堆積所致）。至所記周圍三百丈，與沈葆楨開工砲臺藍圖所述，「其制四面共寬一百八十丈」，出入甚多，如以現址實測之臺周七五〇公尺換算爲魯班尺，得二百三十四丈，近臺灣通志之濠溝外壁二百五十三丈，知開工圖與竣工圖皆有誤。臺周二百三十四丈，在上述兩數值之間，且係依址測量，當可認定。至王元禪之「甲戌公牘鈔存」及羅大春之「臺灣海防並開山日記」內所記安平

砲臺，觀其內容，似皆錄自沈葆楨奏摺，無庸細論。

光緒三年添建土牆、小砲臺兩座；光緒十年加築濠溝外彎月形護牆，在臺地中央挖池築牆等，今皆不見，僅臨海砲牆加高三尺（約合一公尺），與現址實測完全符合。

2 安蒙士唐大砲（仿製）（附記小砲、洋槍）

沈葆楨在同治十三年十月之奏摺稱：「臺上容一千五百人，周圍配大礮五尊、小礮六尊。除礮兵二百七十二名外，餘皆洋槍隊也。」，惟據臺灣通志安平砲臺之編制，「配設安蒙士唐十八噸前膛大砲五尊，又四十磅前膛小砲四尊，又二十磅後膛小砲四尊」（註二〇）。額設兼帶營官一員，幫帶官一員，教習一名，正頭目五名，副頭目五名，大砲什長十名，小砲什長四名，頭等砲手三十名，二等砲手三十名，三等砲手二十名，鼓號手三名，木匠一名，水伙夫十二名，計共一百二十三員名，現因經費不濟，裁減三等砲手十名。」

按沈葆楨原計畫配用大砲五尊、小砲六尊，至砲臺完竣時，改配設大砲五尊、小砲八尊（註二一）。大砲安設日期未詳，小砲安設則在光緒二年十月以後，時沈葆楨上任兩江總督已三月矣！至砲兵原計畫配屬二百七十二名，至啓用時編制僅一百二十三名，後再裁減十名，實際一百一十三名。

再據同治十三年十一月癸卯（初四日），大學士直隸總督李鴻章奏摺：「一原奏簡器一條：西國各水陸戰守利器，以槍礮水雷爲大宗。礮有前後門、生熟鐵、純鋼之分，槍有前後門、滑堂、來福之異，……洋槍一項，各國改用後門，以其手法靈捷，放速而及遠，其舊製前門槍賤售於中國，每爲外人所輕。英俄德法美，泰西五大強國也，其後門槍名目，英之至精者曰亨利馬梯呢，其次曰士乃得，俄曰俾爾打叻

，德曰呢而根，法曰沙士鉢，美曰林明登。以利鈍遲速較之，則英之亨利馬梯呢，精於俄之俾爾打叻，精於美之林明登，又精於英之士乃得及德法諸槍也。林明登、士乃得二種，近年已運入中國，臣處及沈葆楨均購有林明登數千枝。……至礮位一項，英德兩國新式最精。德國克鹿卜後門鋼礮，擊敗法兵，尤為馳名。……其最大者口徑八寸，足抵前門礮口徑十一、二寸之子力。然每尊價約二萬元，苦於無力多購。或謂鋼礮過大，藥力過猛，用久或致損裂，故英國多用前門熟鐵來福長彈大礮，曰烏理治、曰阿墨斯得郎、曰回德活特，三家尤著。大者口徑十一寸至十五寸，身重至八萬斤以上，子彈重至六百磅，能打穿二十餘寸厚之鐵甲。惟起運維艱，價值尤貴，中國尚無購用者。」〔註三〕由上述得知，安平砲臺恰似國際軍備展示及試驗場，由中國砲兵隊操作英製安蒙士唐砲，中國洋槍隊持用美製林明登槍，而砲臺則為法國式，所用槍砲皆首次試用於中國者。

〔注 釋〕

〔註一〕參見丁日昌所擬海洋水師章程六條：「一、沿海擇要修築礮台：自道光以來，海上交兵，沿海礮台悉經毀損，故人人皆以礮台為不足恃。惟推原中國礮台之所以無用，非礮台之無用，乃台之式不合其宜，礮之製不得其法，演礮不得其準，守台不得其人。查西人重城池不如重礮台，凡海口及要隘之地，無不礮台森列，嚴為防禦。其礮台之式，下大上稍圓，四面安礮，迤邐起伏，首尾左右相照顧，台下環池，與中國礮台迥異。擬仿照其式，沿海仍擇要修築礮台，其礮之製亦如西國，演礮必求其準，守台必求其人，與沿海水師輪船，相為表裡，奇正互用，則海濱有長城之勢，而寇盜不為窺伺矣。」

〔註二〕見「同治甲戌日兵侵臺始末」五月丙寅（二十五日）福州將軍文煜、閩浙總督兼署福建巡撫李鶴年，辦理臺灣等處海防兼理各國事務沈葆楨奏目。

〔註三〕見前書七月乙巳（初五日）沈葆楨奏目。

〔註四〕見八月己丑（十九日）辦理臺灣等處海防大臣沈葆楨等奏。

〔註五〕見九月戊午（十九日）沈葆楨等奏。

〔註六〕見十月壬辰（二十三日）沈葆楨等奏。

〔註七〕同註六。

〔註八〕同註六。

〔註九〕見沈葆楨之「北路中路開山情形摺」（光緒元年三月十三日）。

〔註一〇〕見沈葆楨之「謝授江督恩摺」、「報准軍全數凱撤摺」（光緒元年七月二十一日）。

〔註一一〕見「清季申報臺灣紀事輯錄」（第五冊）光緒二年五月十七日「福州將軍文（煜）等奏為特參侵吞礮臺工費之道府各員革職追辦摺」（五月初一日京報）。

〔註一二〕見薛紹元之「臺灣通志」安平大砲臺目。

〔註一三〕同註一二。

〔註一四〕同註一三。

〔註一五〕見劉璈之「巡臺退思錄」（臺灣文獻叢刊第二十一種）「詳報安平砲臺濠外加築護牆業已興工由」（光緒十年六月初五日）。

〔註一六〕見林勇之「臺灣城懷古集」記安平之名勝古蹟億載金城目。

〔註一七〕同註一六。

〔註一八〕見范勝雄之「億載金城整建始末」，載於「臺南文化新一期」（臺南市政府65.6.3）。

〔註一九〕見「臺灣島之歷史與地誌」第二部地誌第二章。

〔註二〇〕「臺灣海防檔」之署閩浙總督文煜咨報「凌風」、「飛虎」兩船運臺礮械價銀由福建善後局劃撥目：「查安蒙士郎前膛螺絲四十磅鋼礮四尊、安蒙士郎後膛螺絲二十磅鋼礮四尊，均係赫總稅司代辦，由「飛虎」、「凌風」輪船先後運臺，歸安平礮臺配用。……復查前項礮位八尊，既准赫總稅司來械，內稱四十磅礮每尊價銀五百鎊，二十磅礮每尊價銀三百五十鎊，緣該礮前經用過三、四年，酌減至關平銀一萬兩，自應照數給發。」（光緒二年十月二十五日）（一八七六·十二·十）

署閩浙總督文（煜）文稱）。

〔註二一〕民國六十四年整建安平砲臺，經現場勘查砲位痕跡，除臨海大砲砲

位三座甚為明顯外，另有砲位痕跡十座（見註十八），合計十三座，與「臺灣通志」所記相合。

〔註二二〕見「同治甲戌日兵侵臺始末」。

參考資料

- （一）「同治甲戌日兵侵臺始末」（臺灣文獻叢刊第三八種）
- （二）劉璈之「巡臺退思錄」（臺灣文獻叢刊第二二種）
- （三）薛紹元之「臺灣通志」（臺灣文獻叢刊第一三〇種）
- （四）沈葆楨之「福建臺灣奏摺」（臺灣文獻叢刊第二九種）
- （五）「請季申報臺灣紀事輯錄」（臺灣文獻叢刊第二四七種）
- （六）「臺灣海防檔」（臺灣文獻叢刊第一一〇種）
- （七）「臺南市名勝古蹟考證資料專輯」（臺南市政府676）
- （八）林勇之「臺灣城懷古集」（興文齋書局4977）
- （九）「臺南文化」新一期

三、臺南孔子廟（國家第五號古蹟）

（一）沿革

臺南孔子廟的創建，最早據江日昇之「臺灣外紀」云：「永曆十九年（即清康熙四年，一六六五）八月，以諮議參軍陳永華為勇衛。據任勇衛，益加心思，不惜勞苦，親歷南北路各社，勸諸鎮開墾，栽種五穀，蓄積糧糈，插蔗煮糖，廣備興販。於是年大豐熟，民亦殷足。又設立圍柵，嚴禁賭博。教匠取土燒瓦，往山伐木伐竹，起蓋廬舍，與民休息。

以煎卦苦澀難堪，就瀨口地方，修築坵垤，潑海水為滷，暴晒作鹽，上可裕課，下咨民食。華見諸凡頗定，啓經曰：『開闢已就緒，屯墾略有成法，當速建聖廟，立學校』經曰：『荒服新創，不但地方狹促，而且人民稀少，姑暫待之將來。』永華曰：『非此之謂也。昔成湯以百里而王，文王以七十里而興，豈關地方廣濶？實在國君好賢，能求人材以相佐理耳！今臺灣沃野數千里，遠濱海外，且其俗醇，使國君能舉賢以助理，則十年生長，十年教養，十年成聚，三十年真可與中原相甲乙，何愁其狹促稀少哉？今既足食，則當教之；使逸居無教，何異禽獸？須擇地建立聖廟，設學校，以收人材。蓋國有賢士，邦本自固，而世運日昌矣。』經大悅，允陳永華所請，令擇地興建聖廟，設學校於承天府鬼仔埔上，鳩工築堅基址，大興土木起蓋。……永曆二十年（康熙五年，一六六六）正月，建立先師聖廟成，傍置明倫堂，又各社令設學校延師，令弟子讀書，議兩州三年兩試，照科成例開試儒童，州試有名送府，府試有名送院，院試取進准充入太學。仍按月課，三年取中式者，補六官內都事，擢用陞轉。三月，經以陳永華為學院，葉享為國子助教，教之養之，自此台人始知學。」

清聖祖康熙二十三年（一六八四），臺灣入清版圖，「偽遺文廟一座，……屋共三進，兩廡矮屋數間而已；並無泮池、明倫堂、啓聖殿、衙齋等項。聖殿止有一間，以樑閣壁，不設傍柱，無簷牙棖桶、丹雘彩繪之可觀」（註一）。經巡道周昌、臺灣知府蔣毓英各捐銀二百兩修葺整頓，改額曰「先師廟」（註二），「然原屋隘陋，不能大為擴充，非另行拆造，實不足以崇宮牆泮水之觀瞻」（註三）。

康熙二十四年（一六八五），御書「萬世師表」匾額，令各直省、府、州、縣懸掛文廟。康熙二十五年（一六八六），御製「至聖先師孔子、四賢贊」勒石於各直省、府縣學宮。康熙二十六年（一六八七），奉旨設立下馬碑於廟門外之左右。自是滿漢文武官員軍民人等，罔有不遵者矣（註四）。

康熙三十三年（一六九四），「啓聖祠、教官廨舍，尚在漸次議舉」（註五）。康熙三十八年（一六九九），巡道王之麟「恭膺簡命，來監斯土。甫下車，謁夫子廟，環視棟宇朽敗，而明倫堂、兩廡、啓聖祠以及櫺星垣牆，缺然不備。又以龍亭置於聖人之前，其規模氣象蔑如也。於是急修舉，少者補之，圯者葺之，漸次興工。越明年（一七〇〇），於夫子廟東偏拓地數畝，中爲明倫堂，堂後爲龍亭庫，環以磚牆，東西廊門樓，無不畢舉，締構堅紹，形勢駁蔚，一時稱盛。至六月，聖殿爲颶風所侵，竟致頽壞。……又相與捐金重建。於是諏日興事，庀材鳩工；經始於十月，告成於十二月。迄今夫子廟巋然，啓聖祠巍然，東西兩廡以及明倫堂、櫺星諸地翼然，廟貌改觀」（註六）。

康熙五十一年（一七一二），巡道陳瑣以「大成殿巋然爲魯靈光，若啓聖祠暨兩廡、櫺星門一帶，皆腐折傾圯，剝落過半；前後廟基被水潦冲齧，陵夷就低，竟爲人畜往來雜沓之場。……即以壬辰冬臘月興工，委本標千總曾榮董其役。棖桶朽腐者易之；缺折者補之。而夫子之廟，於是煥然易舊焉。啓聖一祠翼然起大成殿後，祠左右列六德齋；祠下名宦祠居左，鄉賢祠居右，再列六行齋。曰六德、曰六行，非文學兼德行之士，不得寓焉。東廡下有獻官齋、宿房，西廡

下有藏器庫、有庖湑所。櫺星門左右，改置文昌祠、土地祠。其外則爲禮門、爲義路，常置扁鑰；非旦望及有事，二丁不開；更於禮門外數十武表立大成坊爲界。周圍牆及肩而止，通道之水環繞其下。廟之規模，斯略具矣。至教官廨舍，則於明倫堂後新建三楹，齋廚等房胥具，門路從東廊出入，無得復如前之寄居啓聖祠左右爲瀆褻。再於明倫堂前兩廊分列六藝齋，供諸生肄業之所。是役也，新太守馮君躬暨繼至，與有力焉；同城總鎮姚公，樂贊其成。……歷三載之勤，得竣厥工」（註七）。「先師廟」重修同時，「卜地於郡學明倫堂之左，起建正堂三間，安設朱子牌位；旁列齋舍，擇諸生之有志向進者，肄業其中。繚以環牆，外關門樓，額曰朱文公祠。直與文廟鼎峙，並傳永久」（註八）。「起工於壬辰（一七一二）冬月，至癸巳（一七一三）仲春落成。不動公帑，不役民夫，一切需費悉出予任內養廉餘羨。猶慮祠內香火及肄業師生脩脯、油燈乏資，議將予撥歸郡學隸港莊田二十八甲一分租粟供給，歲以爲常，經行臺灣府轉行該學永遠遵照，並記以示來者」（註九）。

康熙五十四年（一七一五），巡道陳瑣又以「京邑之制，右廟左學，前殿後閣。予乃於文公祠後，謀創建文昌閣焉。……閣制度：高廣寬長各若干，一准福州府庠奎光閣體式。……始於春二月丁亥，成於三月戊申」（註一〇）。是年「先師廟」重修既成，因「廟門之外，環以柵欄，風雨飄搖，屢修屢圯。……觀察陳公易柵欄爲圍牆，濬泮池於圍牆之內」（註一一）。

康熙五十七年（一七一八），知府王珍以「櫺星門未闢，泮池迫窄，終不足以壯盛朝之規模。……命工庀材，徹廟

前圍牆，易以櫺星門，高一丈六尺，濶五丈五尺；門以外爲降階，深六尺；兩旁翼以花牆，移泮池於降階之下，深五尺，濶九丈四尺，周圍一十四丈，與廟相配。池之外環以垣，累海石爲之，形如半月；高八尺，周圍三十七丈有奇。牆之外，東有龍門，西有雲路。山明水秀，拱於廟前，煥然海外之巨觀也。斯舉也，始於康熙五十七年（一七一八）十一月，成於次年四月；用白金三百四十六兩五錢，悉出郡伯捐俸。而區畫制作，則參軍王公士勳獨董其任焉」（註二二）。

康熙五十八年（一七一九），巡道梁文煊以「地方初闢，規劃未周，雖春秋二仲之間行丁祭禮，而孔子之廟惟仍舊制，歷三十餘載未之有易焉。五十七年秋，……爲台陽監司。入廟行禮，顧而歎曰：『此非殿制也，何以崇先聖而昭聖世之宏模？』，亟命取材內郡，擇吉重新，以經歷王士勳董其事。高大前制：廟之前爲月台，廟之後暨左右兩旁累短垣以通行走。其上則出簷角於四隅，中覆以亭，豎『大成殿』匾於覆亭之前，制度悉與內郡等。費不下千金，經半載而殿成」（註二三）。

康熙五十九年（一七二〇），巡道梁文煊建書院在寧南坊府學之右，「從右畔繞至學宮之後，計四十八間，爲諸生肄業之所，匾曰『海東書院』。董其事者，經歷司王士勳也」（註二四）（圖1）。

清世宗雍正元年（一七二三），「諭封孔子五代王爵」（註二五），「詔以啓聖祠爲崇聖祠」（註二六）。

雍正四年（一七二六），御書聖廟匾額「生民未有」（註二七）。

清高宗乾隆四年（一七三九），巡台御史楊二酉以「舊

有海東書院爲較士之所，前給諫漁莊單公請以別置考棚，遂成開廡」（註二八）。翌年（一七四〇）「奏請倣照直省書院事例，以府學教授爲師，選諸生肄業其中。貢生施士安捐田一千畝充膏火，匾曰『海天雲漢』（註二九）。是年，御書聖廟匾額『與天地參』（註三〇）。

乾隆十年（一七四五），巡道莊年以「郡城文廟，海東風化所關，日久不治，……遂簡公鑑二百五十餘緡，屬郡司馬方君董其役，……舉土木斷堊丹刻等功，精於規劃，克恭厥事。將竣，費稍靳，莊公又率余與方司馬暨淡水會司馬共捐以成之。廡後兩翼爲義學，前雷陽陳清端公所建之十二齋也；因並完繕，進師生課誦其中，一時教典並行，甚盛舉也」（註三一）。

乾隆十四年（一七四九），巡臺御史楊開鼎「叩命巡方，兼視學茲土。至則恭謁文廟，環視殿廡，漸就傾圯；祭器樂器，因陋就簡；惻然憂之。……非徹底建造，難云固也。正在經營商榷間，而臺之衿士踴躍急公，倡議捐修；……維時侯生世輝力肩厥事，不辭勞瘁，偕蔡源起鳩工庀材，相度經營；庠者崇之，隘者擴之，朽者易之，缺者增之，障者闢之，而廟貌煥然改觀，殿廡軒敞倍於前。崇聖祠舊逼處殿後，拓丈有六尺。文昌閣柱易以石而增高。文公祠前增捲廊。教授之學舍附明倫堂後者，退丈有奇。訓導之寄居於文公祠者，更建室於文昌閣後。官廳前增露亭。自大成坊以內，悉甃石版，以壯觀瞻。他若堂宇、路門、池沼，仍舊基而增損之。其東北一帶，地之見侵於民者，並爲清出；拓其牆三尺許，外餘地四尺五寸以通行人。廟前平原一片，居民擅私種植，芟刈之而曠如也。至簠簋尊彝，鑄以銅而備其數；祝啟

、笙鏞、干羽之屬，做成式更新之。計靡白金萬緡，肇工於乾隆己巳十月念五日，告竣於辛未（一七五五）三月十五日（註二三）。是時之規制是「正廟居中，左右兩廡。前爲廟門，又前櫺星門、泮池。後爲崇聖祠，左右兩廊達於廡（先是爲齋舍，今改）。祠之夾室爲禮樂庫、典籍庫（先爲名宦、鄉賢祠）。門之左右爲名宦祠、鄉賢祠。外左爲禮門，右爲義路。又外爲大成坊（左重修、右增建）、泮宮坊（左右俱新建）。廟左明倫堂，兩廊齋舍（俱重葺）。堂左朱子祠（增捲廊）。祠後文昌閣（易石柱）。祠門外，左爲官廳（西向增露亭）。明倫堂後徙築學廡。文昌閣後創設訓導廡」（註二三）。

乾隆十五年（一七五〇），移建縣署於紅毛樓右，改東安坊舊縣署爲海東書院，改原海東書院爲崇文書院（註二四）。

乾隆二十四年（一七五九），知府覺羅四明文新建崇書院於東安坊府署東偏。（註二五）乾隆二十七年（一七六二），時覺羅四明已陞任巡道，以「海東書院尤全臺文教領袖，向廁郡學泮宮西，狹小弗稱；思更諸爽塏者，而未有屬也。會邇來校士，皆在使者官舍，而試棚竟成閒廨，謀以此葺爲譚經講藝之所；太守余公暨臺司馬何君僉曰善。爰簡公鑑，庀衆材，屬臺邑陶尹董之。爲講堂，爲吟廬，爲廚舍，次第以成，而器用畢具」（註二六），遂又徙海東書院於校士院舊址。

乾隆三十年（一七六五），知府蔣允君護巡道事，乃謀別建海東書院，擇地於寧南坊府學宮西崎下（與初址不同，初址在崎頂，迫近學宮），廣三十丈，袤八十丈，南向。講

堂、學舍，亭榭悉具焉（註二七）。

乾隆四十二年（一七七七），知府蔣元樞以「學校爲崇奉至聖栗主，振興人材之所，自宜炳煥，以昭誠敬。茲敬謹選材擇料，敬將大成殿暨東西兩廡及五王殿虔加修整，宮牆加塗墍，泮池亦行疏濬，規模視舊更肅觀瞻。查南郊魁斗山，郡學之文筆峰也。舊時櫺星門，其制甚卑，門外蔽以重垣，山遂隱而不見。今所建櫺星門較舊時移進數武，加崇五尺；門外之垣，改爲花牆，山形呈拱，如在廟廷，從此文明可期日盛。再查學內向建魁星傑閣，歲久倒壞。現照舊址興建，規模較前崇煥。元樞周覽廟學形勢，良位奎閣既已傑然高峙，巽方亦應酌建坊表，以資鎮應。臺地並無石山可取石料，石工亦未覩坊製。茲於泉郡採取鉅石，精擇良匠刻鑿石坊，制度頗稱精備；自泉運廈，由海艘配載至臺，建於學之巽方，以壯規制。……往時，學廡屋甚偃仄。查佐屬公館附建學側，於制非宜；今移建於龍王廟左。即於其地添建正屋二進，以爲學廡。既於規制相宜，而學官亦得安其居處矣」（註二八）（圖2）。

乾隆四十五年（一七八〇），臺灣府儒學教授廖玉麟等以郡學之明倫堂，「棟樑榱桷漸就剝落，麟等講學其中，蹙不自安。爰請府憲萬公共謀修築；而紳士陳君名標、林君朝英，實董其事。飭材庀工，始於庚子仲春，成於初秋，凡六閱月而工竣，自堂內外，莫不煥然一新。復於宮墻外砌以砂磚，長凡百丈。從此泥濘無憂，而垣墉益固」（註二九）。

乾隆五十六年（一七九一），知府楊廷理「捐俸爲倡，司馬清公亦相助以成，各屬之急公者又皆效之，於是臺之衿士，莫不踴躍以襄是舉。斜者正之，缺者補之，漫漶而剝落

者黝之、聖之，而大成殿始煥然改觀」〔註三〇〕。

清仁宗嘉慶二年（一七九七），徙土地祠（即六藝齋）於官廳（在廟左）右側。

嘉慶六年（一八〇一），「郡學宮歲久傾圮，無以肅宮牆萬仞之觀。孝廉郭紹芳等倡率捐修，經始於嘉慶辛酉孟冬，迄癸亥（一八〇三）仲春告竣」〔註三一〕。「新朱子祠，其祠前六藝齋傾圮不復治，於時始清學地泮池圍牆外，自北而南長八十四丈五尺，自東至西廣二十七丈五尺，立界碑焉」〔註三二〕（圖3）。

嘉慶二十二年（一八一七），臺灣知縣溫溶倡修，時值歲試，合郡應試生童樂然捐題，計有一千四百餘金。因估工浩大，所費不敷，事遂中止。戊寅（一八一八）冬，府學陳君將公帑移修文廟，並建正齋、衙署。遂擇吉興工，缺者補之，朽者易之，斜者正之，坍塌者築之，漫漶剝落者黝之聖之，而夫子廟內外煥然改觀；府學之官廨時亦落成。唯是公帑之外，動費不足，特為捐廉俸銀五百餘金，以贊其成。經兩月歲事〔註三三〕。

清宣宗道光十三年（一八三三），巡道劉鴻翱「謀於府守熊一本，議重新。侯選同知許朝錦既督捐學政考棚，復願獨任其工。始於道光乙未（一八三五）六月初七日，成於道光丙申（一八三六）三月初五日，工大而用繁，凡用銀一萬兩有奇」〔註三四〕。

清穆宗同治元年（一八六二），地大震，大成殿兩廡有傾圮者，修之。

清德宗光緒十三年（一八八七），臺灣建省，置臺灣、臺北、臺南三府。原臺灣府改稱臺南府，原臺灣府學改稱臺

南府學。

日本據臺後，孔子廟充為日軍駐屯所，旋又改為臺南民政支所職員宿舍。光緒二十三年（一八九七），舉人蔡國琳等捐修大成殿及其他建物。

光緒二十四年（一八九八·十·一），日人於孔子廟設立臺南第一公學校（即今臺南師專附小），除大成殿及文昌閣幸免外，悉遭占用。

光緒三十一年（一九〇五），舉人蔡國琳等再修文昌閣。

民國六年（即日大正六年，一九一七）六月，臺南第一公學校遷往新建校址。是時臺南廳長日人枝德二早於三月十九日，即開始籌劃重修孔廟，「同年七月五日動工，於翌年（一九一八）三月下旬竣工。所有舊建築物一切解體（拆卸）繪圖留存，然後仿照舊形修建，不過僅留大成殿全部及崇聖祠、明倫堂，舊有明倫堂兩廊解免。而五文昌祠，朱子祠也未復。其後在原址再建奎星閣。大成殿前部櫺星門外，禮門義路照舊時立東西，而不設圍牆。其他名宦、節孝祠及明倫堂前入德之門照舊保存」〔註三五〕（圖4）。工程費共計三萬八千八百四十九日圓。其中臺灣總督府補助款一萬五千日圓，雜收款一千零五十日圓，臺南、嘉義、阿猴等三廳士紳樂捐款二萬二千七百九十九日圓。

民國八年（即日大正八年，一九一九）四月，日人於海東書院設立臺南第三公學校。民國十七年（即日昭和三年，一九二八）四月，改為臺南市末廣公學校。民國十八年（一九二九）四月遷往新建校址。

民國二十五年（即日昭和十一年，一九三六），日人以

海東書院舊址改爲臺南神社外苑，而孔廟右之學解成爲外苑射矢場。

民國三十四年（即日昭和二十年，一九四五）三月，盟機空襲臺南，落彈以臺南州廳爲中心，孔廟亦被波及。計毀西廡圖書館及樂器庫、孔廟事務所，損壞大成殿及崇聖祠等。光復後，臺南市政府成立，先行修復大成殿及明倫堂等。

民國三十五年（一九四六）八月，於舊日人臺南神社外苑設立臺南市立中學。

民國三十七年（一九四八），由第一任臺灣省政府主席魏道明撥款補助，孔廟全部修葺髹漆。經始於二月二十四日，完成於六月五日。工程費舊台幣二千萬元。

民國四十二年（一九五三），修建明倫堂，於八月三十一日開工，十一月十四日完成。工程費新臺幣七萬一千元。

（表一）臺南孔子廟創建修葺年表

年	紀元		代	紀	修 建 內 容 及 設 備	經 費	主 持 者	備 考
	元	千支						
明永曆十九年	乙巳	一六六五			於東寧天興州鬼仔埔上創建先師聖廟，旁置明倫堂。		陳永華	臺灣外記、高拱乾府志
清康熙二十三年	甲子	一六八三			修建廟堂，改額曰「先師廟」，懸康熙御書「萬世師表」匾於殿中，廳貌煥然。啓聖祠、泮池、衙齋漸次增蓋。		道臺廈周昌、知府蔣毓英	高拱乾府志
康熙三十九年	庚辰	一七〇〇			修建廟堂，復建明倫堂。堂後爲龍亭庫。環以磚牆，東西廡、門樓無不畢舉。	所捐銀兩未詳，由捐者有文武官十四	臺廈道王之麟	六月以前完成。王之麟碑記，周文元重修府志

員會選定「杏壇夏蔭」爲臺南市十二勝景之一。

民國四十九年（一九六〇），重建西廡圖書館，全部建物髹漆一新。

民國五十四年（一九六五）爲孔廟創建三百年紀念，殿廡破漏剝落者均修葺之，市長葉廷珪並立碑存之。

民國六十三年（一九七四），臺南市政府擬定「名勝古蹟整修三年計畫」，經費四千八百萬元，由中央、省、市三對等分擔付之實施。是年孔廟整修以經費龐大未予并入，僅先自行修繕大成殿、崇聖祠及泮池等。全案另擬整修專案四千四百萬元，向層峯爭取補助，惜未成功。

民國六十六年（一九七七）十月，拆建大成殿，工程費五百一十八萬元。

民國六十八年（一九七九），拆建文昌閣，於五月九日開工，十一月二十七日完成。工程費三百六十四萬元。有關「臺南孔子廟」之創建、修葺及變革，請參見下表

— 述概蹟古級一家國市南臺 —

嘉慶六年	嘉慶二年	乾隆五十六年	乾隆四十五年	乾隆四十二年	乾隆十四年	乾隆十年	康熙五十八年	康熙五十七年	康熙五十一年
辛酉	丁巳	辛亥	庚子	丁酉	己巳	乙丑	己亥	戊戌	壬辰
一八〇一	一七九七	一七九一	一七八〇	一七七七	一七四九	一七四五	一七一九	一七一八	一七一二
大修廟中所有建物，經始六年孟冬，成於八年仲春。全臺閩粵兩籍士子俱應捐輸。修建詳請借因碑文簡略而不可得。續修臺灣縣誌其事云：「新朱子祠，其祠前六藝齋傾圮不復治，於時始清學地泮池圍牆外，自北而南長八十四丈五尺，自東至西廣二十七丈五，立界碑焉。」	徙廟中土地祠於官廳右側。	大修大成殿樞星門以內諸堂廡齋舍。	修明倫堂，宮牆外砌砂磚百丈。工始仲春，成於初秋。	新建殿廡，表以石坊。遠求蘇州，製造禮樂諸器。	修建大成殿兩廡，規模倍前。拓五王祠，文昌閣易石柱，文公祠捲亭。改建學官齋舍。其他門路，多增修而有壯觀瞻。禮樂之器整備。	修葺廟堂、義學及十二齋。	高大廟制，廟前爲月臺。孔廟至是始易爲清。	築樞星門，移泮池，池以外環以牆。牆外有龍門、雲路。十一月始建，次年四月成。	又新建文昌閣於朱子祠後。高廣寬長如福州府庠奎光閣制。
人，文武生員一百六十七人，捐款當甚可觀。	臺廈道養廉餘羨	臺廈道養廉餘羨	臺廈道養廉餘羨	臺廈道養廉餘羨	臺廈道養廉餘羨	臺廈道養廉餘羨	臺廈道養廉餘羨	臺廈道養廉餘羨	臺廈道養廉餘羨
文武官及全臺閩粵紳衿捐資計一萬零一百六十元	知府 楊廷理	知府 楊廷理	知府 楊廷理	知府 楊廷理	知府 楊廷理	知府 楊廷理	知府 楊廷理	知府 楊廷理	知府 楊廷理
舉人 郭紹芳等	臺廈道陳璜、知府 馮協一	臺廈道陳璜、知府 馮協一	臺廈道陳璜、知府 馮協一	臺廈道陳璜、知府 馮協一	臺廈道陳璜、知府 馮協一	臺廈道陳璜、知府 馮協一	臺廈道陳璜、知府 馮協一	臺廈道陳璜、知府 馮協一	臺廈道陳璜、知府 馮協一
臺灣道遇昌重修府學文廟碑記	陳璜新建朱文公祠記	陳璜新建朱文公祠記	陳璜新建朱文公祠記	陳璜新建朱文公祠記	陳璜新建朱文公祠記	陳璜新建朱文公祠記	陳璜新建朱文公祠記	陳璜新建朱文公祠記	陳璜新建朱文公祠記
楊開鼎撰重修府學碑記。官民所捐爲府縣兩學分修之用	李日烺重建大成殿碑記	李日烺重建大成殿碑記	李日烺重建大成殿碑記	李日烺重建大成殿碑記	李日烺重建大成殿碑記	李日烺重建大成殿碑記	李日烺重建大成殿碑記	李日烺重建大成殿碑記	李日烺重建大成殿碑記
蔣元樞撰重修臺灣府孔子廟學碑記	褚祿重修文廟碑記	褚祿重修文廟碑記	褚祿重修文廟碑記	褚祿重修文廟碑記	褚祿重修文廟碑記	褚祿重修文廟碑記	褚祿重修文廟碑記	褚祿重修文廟碑記	褚祿重修文廟碑記
廖玉麟撰重修臺灣府學明倫堂碑記	楊廷理撰重修文廟碑記	楊廷理撰重修文廟碑記	楊廷理撰重修文廟碑記	楊廷理撰重修文廟碑記	楊廷理撰重修文廟碑記	楊廷理撰重修文廟碑記	楊廷理撰重修文廟碑記	楊廷理撰重修文廟碑記	楊廷理撰重修文廟碑記
謝金鑾續修臺灣縣志	陳璜新建文昌閣碑記	陳璜新建文昌閣碑記	陳璜新建文昌閣碑記	陳璜新建文昌閣碑記	陳璜新建文昌閣碑記	陳璜新建文昌閣碑記	陳璜新建文昌閣碑記	陳璜新建文昌閣碑記	陳璜新建文昌閣碑記
四梓紳士同勒重修樞星門泮池碑記	臺廈道梁文煊	臺廈道梁文煊	臺廈道梁文煊	臺廈道梁文煊	臺廈道梁文煊	臺廈道梁文煊	臺廈道梁文煊	臺廈道梁文煊	臺廈道梁文煊
銀千兩左右	知府 王珍	知府 王珍	知府 王珍	知府 王珍	知府 王珍	知府 王珍	知府 王珍	知府 王珍	知府 王珍
錢三百四十六兩五錢，知府王珍捐	知府 莊年	知府 莊年	知府 莊年	知府 莊年	知府 莊年	知府 莊年	知府 莊年	知府 莊年	知府 莊年
褚祿捐二百五十兩，不足之數官民捐補之	巡臺御史楊開鼎	巡臺御史楊開鼎	巡臺御史楊開鼎	巡臺御史楊開鼎	巡臺御史楊開鼎	巡臺御史楊開鼎	巡臺御史楊開鼎	巡臺御史楊開鼎	巡臺御史楊開鼎
銀一萬二千兩	知府 蔣元樞	知府 蔣元樞	知府 蔣元樞	知府 蔣元樞	知府 蔣元樞	知府 蔣元樞	知府 蔣元樞	知府 蔣元樞	知府 蔣元樞
詳 蔣元樞捐貲，數不詳	府學教授廖玉麟等	府學教授廖玉麟等	府學教授廖玉麟等	府學教授廖玉麟等	府學教授廖玉麟等	府學教授廖玉麟等	府學教授廖玉麟等	府學教授廖玉麟等	府學教授廖玉麟等
紳商捐資一千一百六十五元	知府 楊廷理	知府 楊廷理	知府 楊廷理	知府 楊廷理	知府 楊廷理	知府 楊廷理	知府 楊廷理	知府 楊廷理	知府 楊廷理
官紳捐資六百五十元	臺廈道陳璜、知府 馮協一	臺廈道陳璜、知府 馮協一	臺廈道陳璜、知府 馮協一	臺廈道陳璜、知府 馮協一	臺廈道陳璜、知府 馮協一	臺廈道陳璜、知府 馮協一	臺廈道陳璜、知府 馮協一	臺廈道陳璜、知府 馮協一	臺廈道陳璜、知府 馮協一

— 獻 文 灣 臺 —

嘉慶二十三年	道光十五年	同治元年	同治七年	光緒十五年	光緒二十三年	光緒二十四年	光緒三十一年	民國六年	民國三十四年	民國三十七年	民國四十一年	民國四十二年	民國四十七年
戊寅	乙未	壬戌	戊辰	己丑	丁酉	戊戌	乙巳	丁巳	乙酉	戊子	壬辰	癸巳	戊戌
一八一八	一八三五	一八六二	一八六八	一八八九	一八九七	一八九八	一九〇五	一九一七	一九四五	一九四八	一九五二	一九五三	一九五八
廟堂內外均修煥葺然，建正齋，立衙署。	廟堂內外全部重修，經始十五年六月初七日，成于十六年三月初五日，工大用繁。並修禮樂諸器，聘樂工以教童子習。	地大震，大成殿兩廡有傾圮者，修之。	刻置臥碑。	改臺灣府學為臺南府學。	修大成殿，其他建物。禮樂器亦當修補。	日政府假本廟為第一公學校校舍。	修復文昌閣。	全部重修並補置禮樂器。	修復孔子廟正殿及明倫堂。	全部修葺髹漆。經始二月二十四日，成於六月五日。七月二十九日修東圖書庫。	修理東西兩廡，興工期間為四月二十九日至五月十五日。	修建明倫堂，興工於八月三十一日，成於十一月十四日。	修葺正殿兩廡。
全郡生童合捐銀一千四百餘金，臺灣縣知縣溫溶捐俸五百餘金。	候選同知許朝錦等捐銀一萬兩有奇。	銀千餘兩			捐款一千二百九十日圓	廟產收入六百日圓	三萬八千八百四十九日圓	舊臺幣三十萬元	舊臺幣二十萬元	舊臺幣一百六十萬元	新臺幣七千五百元	新臺幣七萬一千元	未詳
知縣 溫 溶	臺灣道 劉鴻翔	官民合修			舉人蔡國琳等	舉人蔡國琳等	臺南廳長 枝 德二	臺南市政府	臺南市政府	臺南市政府	臺南市政府	臺南市政府	臺南市政府
溫溶撰重修文廟碑記	劉鴻翔所撰臺灣府學重修夫子廟並祭器樂器記	臺南聖廟考	臺南聖廟考	臺南聖廟考	臺南聖廟考	臺南聖廟考	臺南聖廟考	魏道明重修臺南孔子廟碑記	臺南聖廟考	臺南聖廟考	臺南聖廟考	臺南聖廟考	臺南聖廟考

註：本表錄自許丙丁之「清朝時代孔廟修築狀況」，載於63928臺南市政府及臺南市文廟管理委員會編印之「孔誕釋奠大典特刊」。民國六十六年以後之資料，爲作者蒐集增列。

(表二) 臺南孔子廟規制變革一覽表

1	代	年	制	規
	勇衛陳永華	自永曆十九年 (一六六五) 至永曆二十年 (一六六六)		
柵欄	巡道周昌	康熙二十三年 (一六八四)		
柵欄	巡道王之麟	康熙三十九年 (一七〇〇)		
圍牆 大成坊 官廳 朱文公祠 文昌閣	巡道陳璜	自康熙五十一年 (一七一二) 至康熙五十四年 (一七一五)		
(龍門) (圍牆) (大成坊) (官廳) (朱文公祠) (文昌閣)	知府王珍	自康熙五十七年 (一七一八) 至康熙五十八年 (一七一九)		
(龍門) (圍牆) (大成坊) (官廳) (朱文公祠) (文昌閣)	巡道梁文煊	自康熙五十八年 (一七一九) 至康熙五十九年 (一七二〇)		
泮宮坊 圍牆 大成坊 官廳 朱文公祠 文昌閣 訓導解	御史楊開鼎	自乾隆十四年 (一七四九) 至乾隆十六年 (一七五二)		
泮宮坊 (圍牆) (大成坊) (官廳) (朱文公祠) (文昌閣)	知府蔣元樞	乾隆四十二年 (一七七七)		
(泮宮坊) 圍牆 大成坊 官廳、土地祠 朱子祠 文昌閣	孝廉郭紹芳	自嘉慶六年 (一八〇一) 至嘉慶八年 (一八〇三)		
(泮宮坊) 圍牆 大成坊 官廳 文昌閣	廳長枝德二	自民國六年 (一九一七) 至民國七年 (一九一八)		

民國 六十八年	民國 六十六年	民國 六十二年	民國 五十七年	民國 五十四年	民國 五十二年	民國 四十九年
己未	丁巳	甲寅	癸丑	戊申	乙巳	甲辰
一九七九	一九七七	一九七四	一九七二	一九六八	一九六五	一九六〇
拆建文昌閣。	拆建大成殿。	修孔廟泮池及大成殿崇聖祠等。	修孔廟文昌閣及大成殿。	大修建明倫堂。	因文廟創建三百週年紀念，殿廡破漏剝落者均修葺之，在釋奠大典前完成。	修葺正殿兩廡，久毀之西圖書庫重建，全部建物採漆一新。
三百六十四萬元	五百一十八萬元	五十萬元	二十四萬五千元	新臺幣數萬元	新臺幣十四萬元	新臺幣十萬元
臺南市政府	臺南市政府	臺南市政府	臺南市政府	臺南市政府	臺南市政府	臺南市政府
資料取自工務局	資料取自工務局	以上資料由採訪所得。 文廟管理委員會	以上資料由採訪所得。 文廟管理委員會	以上資料由採訪所得。 文廟管理委員會	以上資料由採訪所得。 文廟管理委員會	以上資料由採訪所得。 文廟管理委員會

註：（ ）內為前制已備，建物尚新，致未修繕者。

4	3			2
	啓聖祠	聖殿 西廡	龍亭庫 東廡	明倫堂
柵欄		聖殿 西廡	龍亭庫 東廡 大門	
柵欄	啓聖祠	聖殿 西廡	東廡 櫺星門	明倫堂 龍亭庫
圍牆	六德齋 鄉賢祠 啓聖祠 名宦祠 六行齋 所藏 藏器庫、庖	聖殿 西廡 藏器庫、庖	東廡 獻官齋、宿	六藝齋 (明倫堂) 教官廨舍 (龍亭庫)
雲路 (圍牆)	(六德齋) (鄉賢祠) (啓聖祠) (名宦祠) (六行齋) (所藏) (藏器庫、庖)	(聖殿) (西廡) (藏器庫、庖)	(東廡) (獻官齋、宿)	(六藝齋) (明倫堂) (教官廨舍) (龍亭庫)
海東書院 (雲路) (圍牆)	(六德齋) (鄉賢祠) (啓聖祠) (名宦祠) (六行齋) (所藏) (藏器庫、庖)	(聖殿) (西廡) (藏器庫、庖)	(東廡) (獻官齋、宿)	(六藝齋) (明倫堂) (教官廨舍) (龍亭庫)
泮宮坊 崇文書院 大成坊 圍牆	典籍庫 禮樂庫 崇聖祠	大成殿 西廡	東廡 鄉賢祠 戟門 名宦祠 義路 禮門 櫺星門 泮池	土地祠 明倫堂 教授廨 文昌祠
海東書院 (學署) (大成坊) (圍牆)	(典籍庫) (禮樂庫) (崇聖祠)	大成殿 西廡	東廡 (鄉賢祠) (戟門) (名宦祠) (義路) (禮門) (櫺星門) (泮池)	(土地祠) (明倫堂) (文昌祠)
(海東書院) 學署 大成坊 圍牆	典籍庫 禮樂庫 崇聖祠	大成殿 西廡	東廡 鄉賢祠 戟門 名宦祠 義路 禮門 櫺星門 泮池	明倫堂 文昌祠
大成坊 圍牆	崇聖祠	大成殿 西廡 樂器庫	東廡 禮器庫 節孝祠 櫺星門 名宦祠 義路 禮門 泮池	明倫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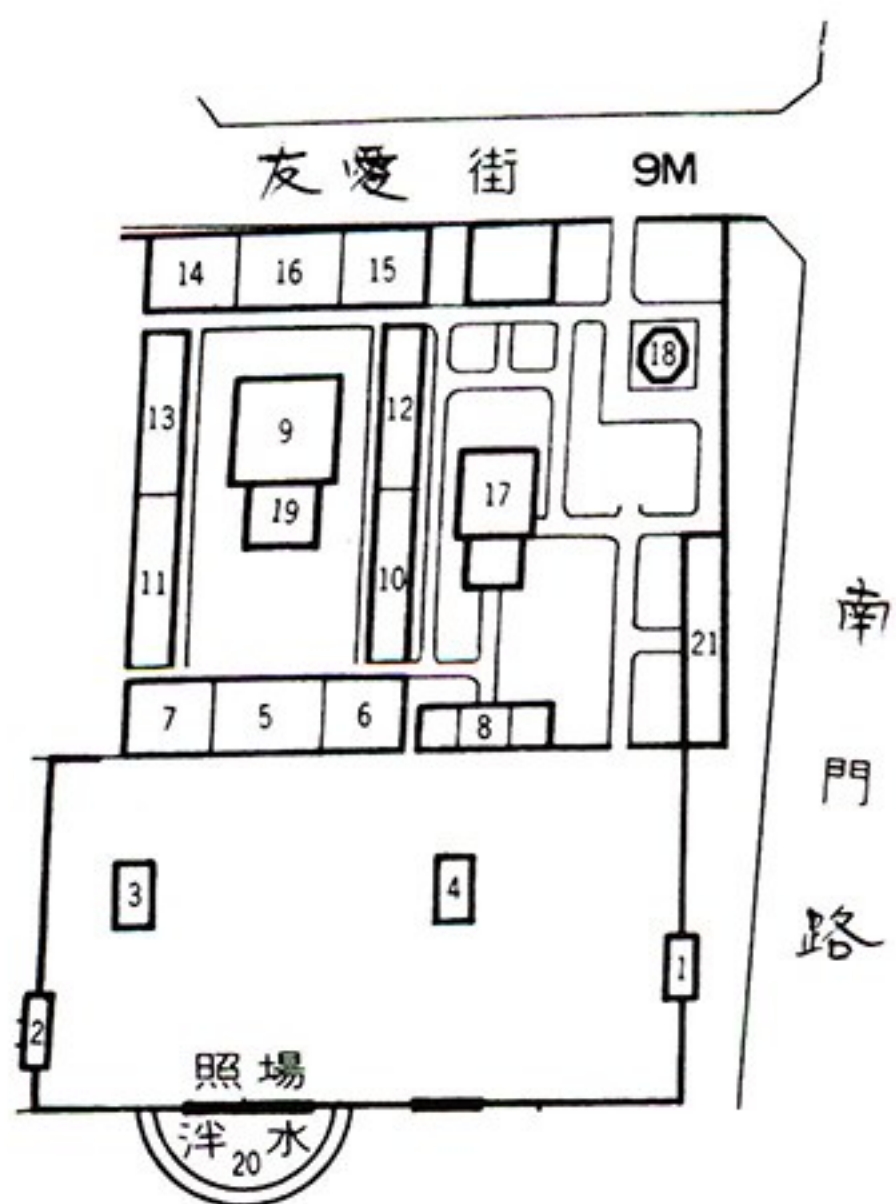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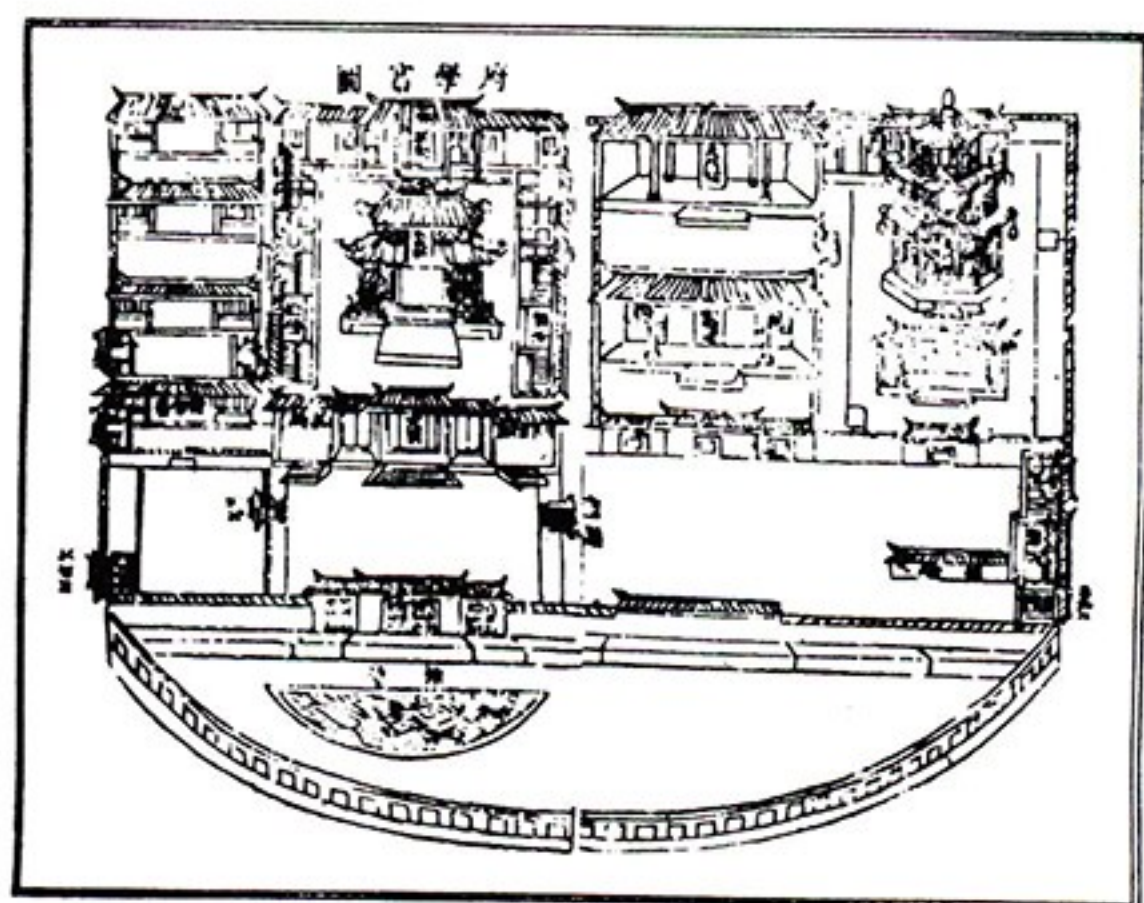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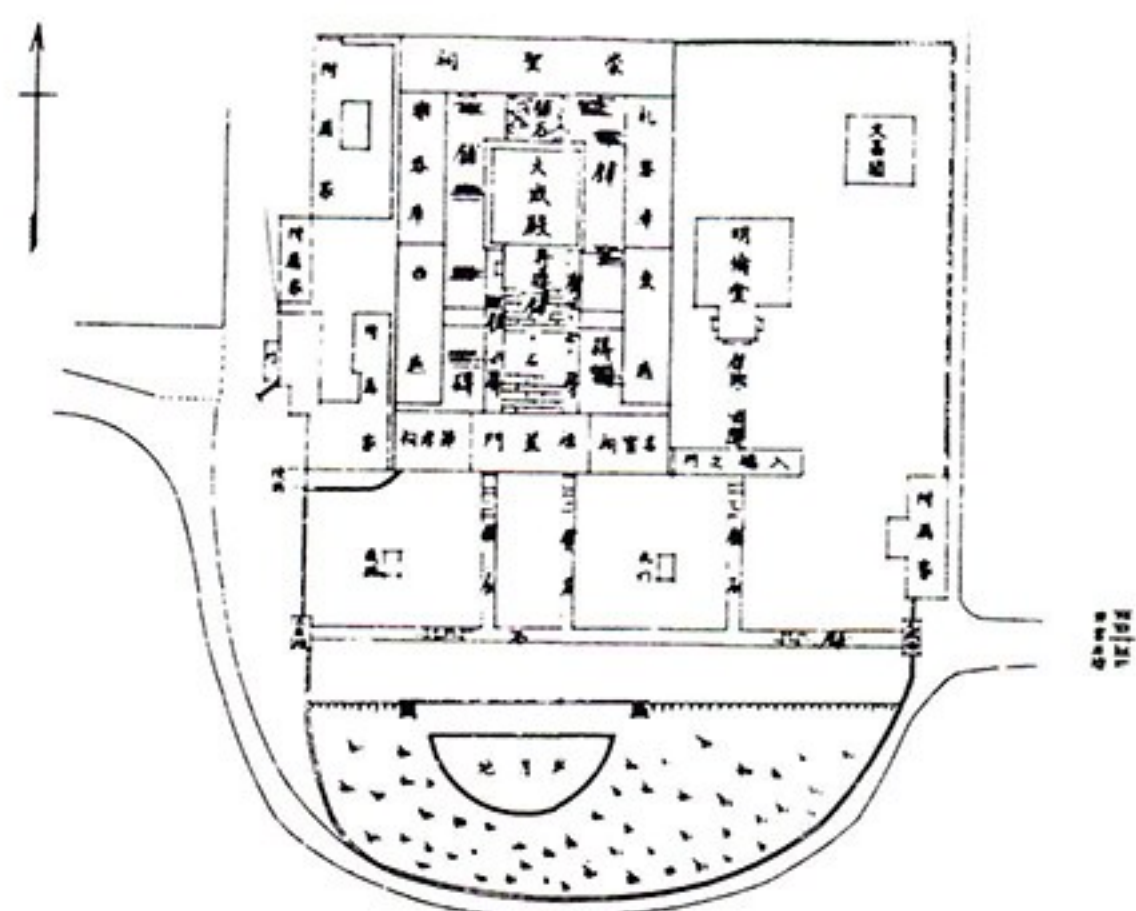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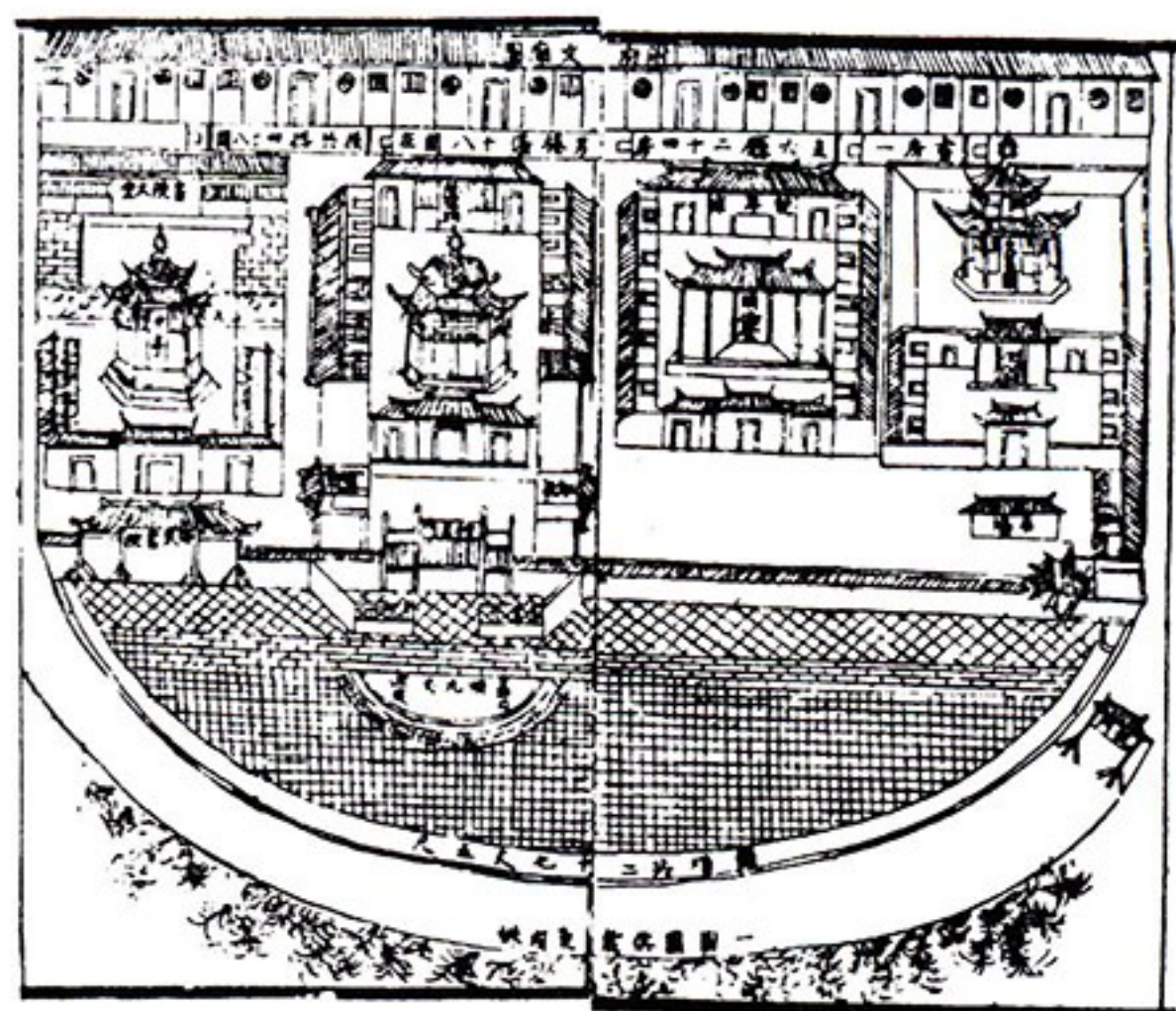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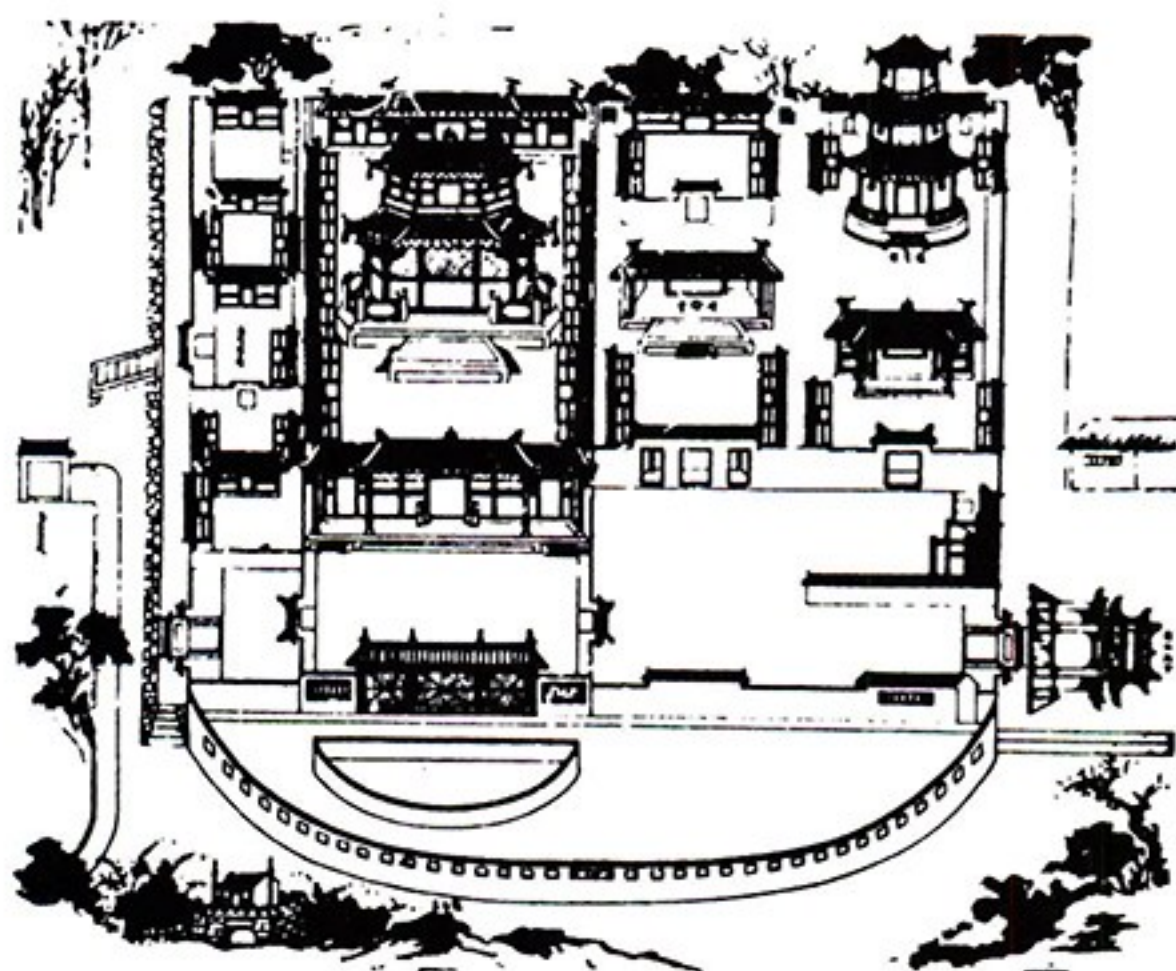
(二) 古蹟

1 孔廟建築

臺南孔子廟聖殿創建於明桂王永曆十九年（即清聖祖康熙四年，一六六五），旁置明倫堂。清康熙二十三年（一六八四），巡道周昌、知府蔣毓英捐俸修繕。康熙三十九年（

一七〇〇），巡道王之麟新建啓聖祠、櫺星門、明倫堂，移龍亭庫於明倫堂後。康熙五十一年（一七一二），巡道陳瑣大修孔廟。新建名宦祠、鄉賢祠、六行齋、六德齋於啓聖祠旁前；獻官齋、宿房、藏器庫、庖廡所於兩廡下；櫺星門兩旁新建文昌祠、土地祠；門外為禮門、義路；再前即為泮池。又新建六藝齋於明倫堂前，教官廨舍於明倫堂後。明倫堂

— 臺南國家級古蹟概述 —



(2圖)	(1圖)
(4圖)	(3圖)
(5圖)	

「志縣灣臺」之達文陳，年九十五熙康 (1圖)
廟子孔南臺之載所
各郡臺修重」之樞元蔣，年二十四隆乾 (2圖)
廟子孔南臺之載所「說圖築建
「志縣灣臺修續」之鑾金謝，年二十慶嘉 (3圖)
廟子孔南臺之載所
廟子孔南臺之修重人日，年六國民 (4圖)
圖置配廟子孔南臺 (5圖)

左，新建朱文公祠。再新建文昌祠於朱文公祠後，官廳於朱文公祠左前，外以大成坊及圍牆爲界。自是孔廟體制大備。康熙五十七年（一七一八），知府王珍新建樞星門於禮門義路前，下濬泮池；圍牆外另闢通道，設龍門、雲路兩門。康熙五十九年（一七二〇），巡道梁文煊改建聖殿爲清制，創建海東學院於聖殿右。

乾隆十四年（一七四九），御史楊開鼎二度大修孔廟。移名宦祠、鄉賢祠於大成門旁（原文昌祠、土地祠）；崇聖祠左右置禮樂庫、典籍庫（原六德齋）；廢六德齋、六行齋、獻官齋舍、庖廡所。移土地祠於明倫堂前（原六藝齋）、文昌祠於明倫堂後（原龍亭庫）；文昌閣後新建訓導廨，增建大成坊成一對，更於大成坊外置泮宮坊。乾隆三十年（一七六五），知府蔣允焄新建海東書院於孔廟西下。

乾隆四十二年（一七七七），知府蔣元樞三度大修孔廟。重建樞星門、文昌閣，另建泮宮坊爲石坊，新建學署於聖殿右海東書院舊址。至此臺南孔子廟最稱完備。

嘉慶六年（一八〇一），孝廉郭紹芳等四度大修孔廟。重建朱子祠，時土地祠已於嘉慶二年（一七九七）移至官廳右。

道光十五年（一八三五），臺灣道劉鴻翱五度大修孔廟。全部修繕，工大而用繁。自道光中期至光緒年間，外患頻仍，未見大修。

民國六年（一九一七），日人臺南廳長枝德二六度大修孔廟。移禮樂庫於東西廡下，廢典籍庫；改鄉賢祠爲節孝祠；樞星門、文昌祠、朱子祠、學署皆未復。

民國三十七年（一九四八）臺灣光復後百廢圖興時期；

民國五十四年（一九六五）孔廟創建三百年紀念；民國六十四年（一九七五）臺南觀光年；三次機會未能大修孔廟，殊覺遺憾。有關現存孔廟建築詳見配置圖（圖5）。

(1) 大成坊①②（圖6）

據臺廈道陳瑣之「重修臺灣府學文廟碑記」云：「於禮門外數十武表立大成坊爲界，周圍牆及肩而止，通道之水環繞其下。」知「大成坊」即爲遊聖廟出入之門。又禮門在廟左，故知該坊位在東。按碑記成於康熙五十四年（一七一五），而孔廟開工於康熙五十一年（一七一二）冬，則「大成坊」之始建當在其間。

另於乾隆王必昌之「重修臺灣縣志」學宮目所載：「府儒學，在寧南坊。……乾隆十四年（一七四九），廩生侯世輝等捐資，呈請題准鼎新改建。……又外爲大成坊（左重修，右增建）。」則知增建之「大成坊」位在西。此次孔廟改建亦歷時三年，該坊新建當在此時間內。

(2) 禮門、義路③④（圖7）

據陳瑣之「重修臺灣府學文廟碑記」云：「樞星門……其外則爲禮門，爲義路，常置扁額，非旦望及有事，二丁不開。」這是出入聖殿特設的兩道門，爲免瀆褻神明，平時是不開的。其建築時間與東大成坊同。

(3) 樞星門⑤（圖89）

康熙五十七年（一七一八），知府王珍以「樞星門未闢，泮池迫窄，終不足以壯盛朝之規模。……命工庀材，徹廟前圍牆，易以樞星門，高一丈六尺，濶五丈五尺」。乾隆四十二年（一七七七）知府蔣元樞以「南郊魁斗山，郡學之文筆峯也。舊時樞星門，其制甚卑，門外蔽以重垣，山遂隱

(圖6) 孔廟西大成坊



孔廟義路 (圖7)

而不見。今所建樞星門較舊時移進數武，加崇五尺；門外之垣，改爲花牆，山形呈拱，如在廟廷，從此文明可期日盛。可惜樞星門今已不存。

現所稱之「樞星門」，實係聖殿之大門。康熙三十八年（一六九九），巡道王之麟「恭膺簡命，來監斯土。甫下車，謁夫子廟，環視棟宇朽敗，而明倫堂、兩廡、啓聖祠以及樞星垣，缺然不備。……於是諏日興事，庀材鳩工，……迄今夫子廟巋然，啓聖祠巍然，東西兩廡以及明倫堂、樞星諸地翼然，廟貌改觀」。此即爲「樞星門」之首建。自康熙五十七年知府王珍另建樞星門後，此門被稱爲戟門（見各府志）或廟門（見各縣志）。

(4) 名宦祠、鄉賢祠⑥

據臺廈道陳瓊之「重修臺灣府學文廟碑記」：「啓聖一祠翼然起大成殿後，……祠下名宦祠居左、鄉賢祠居右。……樞星門左右，改置文昌祠、土地祠。」，再據乾隆王必昌之「重修臺灣縣志」學校志學宮目所載：「府儒學，在寧南坊。……乾隆十四年（一七四九），廩生侯世輝等捐資，呈請題准鼎新改建。正廟居中，……後爲崇聖祠，……祠之夾室爲禮樂庫，典籍庫（先爲名宦、鄉賢祠）。門之左右爲名宦祠、鄉賢祠」。

可見康熙五十一年（一七一二）、五十四年（一七一五）間首建之名宦祠、鄉賢祠在今禮器庫、樂器庫位置；乾隆十四年移至廟門左右；民國六年（一九一七），名宦祠、鄉賢祠并在廟門左。現祀名宦十位，鄉賢兩位。

(5) 節孝祠、孝子祠⑦

節孝祠、孝子祠始自何時，舊志未載。查「安平縣雜記

「臺灣府學目云：「衙署在府學之右，南向，前爲訓導署；現因訓導缺裁，改爲節孝祠。後爲教授署，兩進，前庭廂房三間，名曰『裨勿軒』。……光緒十四年（一八八八），改舊之臺灣府學爲臺南府學，裁去訓導一缺，僅存教授。」，知節孝祠當於光緒十四年後，立於聖殿右之學署。又云：「至臺灣各學優行廩生，前有赴省與考優貢者，近則無之。凡學田及聖廟香燈田，均歸管理，廩生俸金由其支領，學中大成殿、崇聖祠、朱子祠及名宦、鄉賢、節孝等祠，春秋致祭，亦歸總辦。」，知節孝祠已列清末祭孔大典之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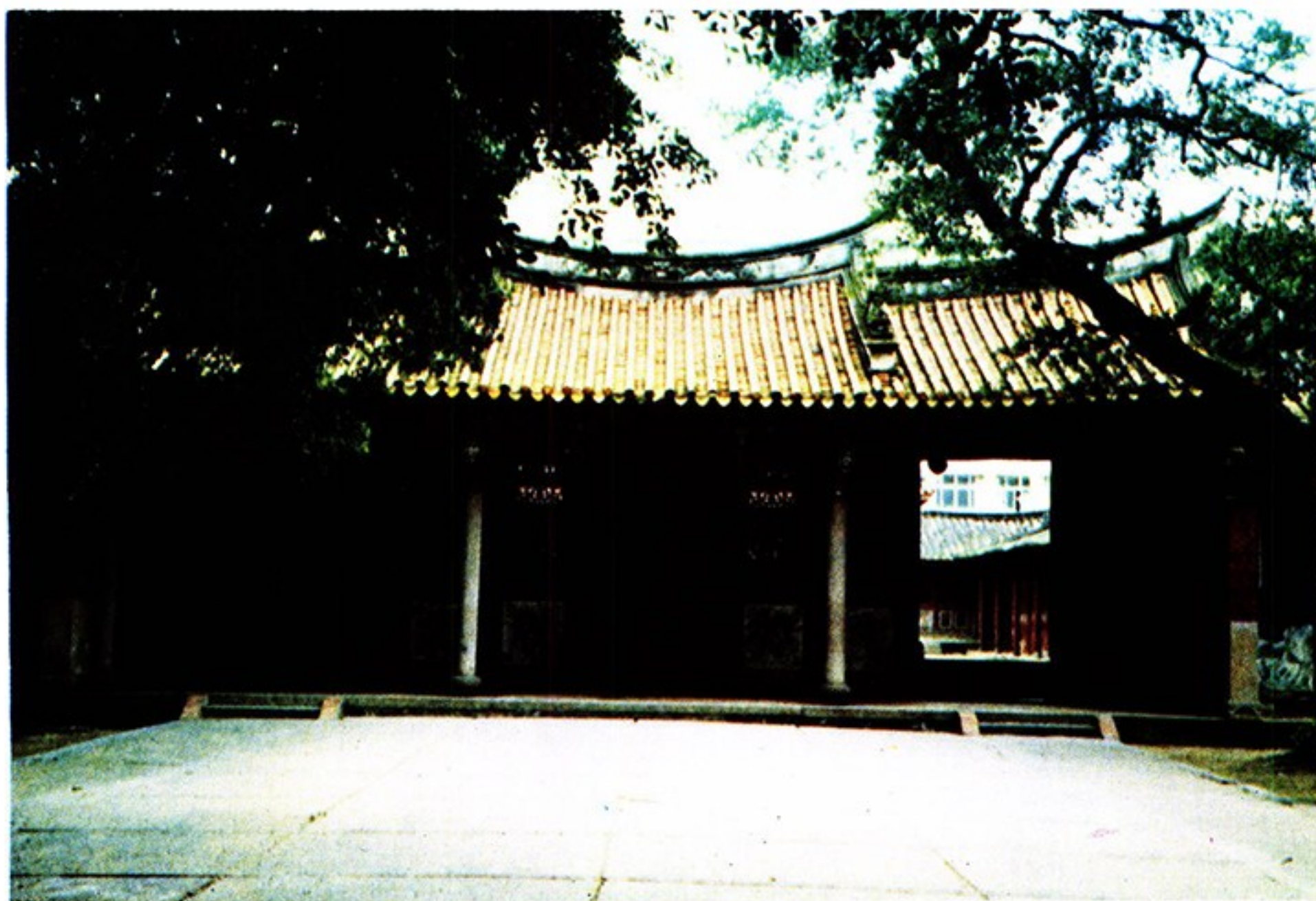
民國六年（一九一七），日人大修孔廟後，已見有節孝祠、孝子祠并在廟門右（原鄉賢祠）。現祀節孝二百七十三位，孝子一位。

(6) 入德之門⑧（圖10）

據康熙三十八年（一六九九），巡道王之麟之「重修臺灣府學文廟新建明倫堂記」云：「越明年（一七〇〇），於夫子廟東偏拓地數畝，中爲明倫堂，堂後爲龍亭庫，環以磚牆，東西廊、門樓，無不畢舉，締構堅紹，形髣髴蔚，一時稱盛。」知「入德之門」始建於康熙三十九年（一七〇〇）。有三門，右爲「聖域」，左爲「賢關」。

(7) 大成殿、東西廡⑨⑩⑪（圖1114）

始建於明永曆十九年（一六六五），但屋甚隘陋。清康熙二十三年（一六八四），首住臺灣道府周昌、蔣毓英捐銀修葺，改額曰「先師廟」。康熙三十八年（一六九九）、五十一年（一七一二）、巡道王之麟、陳瓊均加修建。康熙五十八年（一七一九），巡道梁文煊以「孔子之廟惟仍舊制，歷三十餘載未之有易焉。……亟命取材內郡，擇吉重新，……



景正門廟殿成大廟孔(8圖)

景側門廟殿成大廟孔(9圖)



— 獻 文 灣 臺 —



門之德入堂倫明廟孔 (10圖)



廳東殿成大廟孔 (11圖)

：高大前制：廟之前為月台，廟之後暨左右兩旁累短垣以通行走。其上則出簷角於四隅，中覆以亭，豎『大成殿』匾於覆亭之前，制度悉與內郡等。」，據康熙陳文達之「臺灣縣志」建置志學校郡學宮（附）目云：「千百年後，瞻殿宇之巍煥，朔興建之由來，陳始之、梁與王成之，而經歷士勲之功，亦不可沒也」。這就是今日所見，重建於康熙五十八年之清制「大成殿」。歷次整修，聖殿與兩廡，無役不與焉。

「大成殿」正中供奉「至聖先師孔子神位」，兩旁從祀四聖（配）、十二賢（哲）。

「東廡」祀有先賢四十位、先儒三十六位。

「西廡」祀有先賢三十九位、先儒三十四位。

(8) 禮器庫、樂器庫⑫⑬

據陳璵之「重修臺灣府學文廟碑記」云：「東廡下有獻官齋、宿房，西廡下有藏器庫，有庖廡所。」，再據乾隆王必昌之「重修臺灣縣志」云：「乾隆十四年（一七四九）：……改建。……祠之夾室為禮樂庫、典籍庫（先為名宦、鄉賢祠）。可見最初「藏器庫」在西廡下；乾隆十四年改建，分為「禮樂庫」、「典籍庫」，移至崇聖祠前之原名宦祠、鄉賢祠位置。嗣後歷次修葺並無變動。」

民國六年（一九一七），日人大修孔廟後，已見禮樂庫又分為「禮器庫」、「樂器庫」，分列「東廡」、「西廡」下。

(9) 圖書庫⑭

大成殿後，崇聖祠前，於康熙五十一年（一七一二）原建有六德齋、六行齋，「非文學兼德行之士，不得寓焉」，其「西廡下有藏器庫」，或兼有今日之「圖書庫」。乾隆十

四年（一七四九），藏器庫分為「禮樂庫」、「典籍庫」即為明證，其位置在原鄉賢祠位置（即崇聖祠前西廡下）。

民國六年（一九一七）之大修，未見有「圖書庫」。但民國三十四年（一九四五）之大轟炸，却有毀於炸彈之紀錄。民國四十九年（一九六〇），「圖書庫」重建，在今崇聖祠右。

(10) 以成書院⑮

臺南孔子廟在清代春秋兩祭釋奠大典，即設有樂局，以司禮樂。清德宗光緒十七年（一八一九），時工部郎中職員陳鳴鏘，恐孔廟雅樂淪亡，獨力發起重整樂局，聘王縣令少君為樂師，林協台公子為顧問，邀臺南各文士至其家中習樂，並舉進士許南英為社長，稱為「以成書院」（又稱以成社），取古樂八音齊鳴，以集大成之意。是年恰逢清代臺南每十二年一次之送字紙灰（稱為送聖蹟）儀式，須抬孔子神輿出巡，並有雅樂伴奏，而促成以成書院的設立。

以成書院的樂生禮生，多為庠序之秀才或童生。至日據後，科舉已廢，後繼無人，而從前社員多已亡故或星散。民國六年（一九一七），日人大修孔廟。翌年（一九一八）將舉行落成典禮，恭迎孔子神位入廟之際，乃由莊燦琳、昆仲等重謀振興雅樂，「以成書院」遂再編入孔廟樂局，其址在崇聖祠左。每逢祭孔釋奠大典，奏樂歌詩，玉振金聲，以昭隆重。（註三六）

(11) 崇聖祠⑯

明永曆十九年（一六六五）建先師聖廟，應有「啓聖祠」，這是定制，不可或闕的。清初領臺未見「啓聖祠」，可能與「明倫堂」同一命運，塌而未復亦未可知。清康熙三十

八年（一六九九），巡道王之麟重建「啓聖祠」。康熙五十一年（一七一二），巡道陳瓚大修孔廟，「啓聖一祠翼然起大成殿後，……至教官廨舍，則於明倫堂後新建三楹，齋廚等房胥具，門路從東廊出入，無得復如前之寄居啓聖祠左右爲瀆褻」。

雍正元年（一七二三），諭封孔子五代王爵，詔以啓聖祠爲「崇聖祠」。嗣後歷次大修，必有與焉。

「崇聖祠」正中供奉孔子五代神位，兩旁從祀五賢（配）、五儒（從位）。

(12) 明倫堂⑯（圖12）

據江日昇之「臺灣外紀」云：「永曆二十年（一六六六）正月，建立先師廟成，傍置明倫堂」。但清初領臺時，明倫堂毀而未復。康熙三十九年（一七〇〇），巡道王之麟「於夫子廟東偏拓地數畝，中爲明倫堂，堂後爲龍亭庫，環以磚牆，東西廊門樓，無不畢舉，締構堅紹，形髣髴蔚，一時稱盛。」知「明倫堂」又重建於康熙三十九年。

再據陳瓚之「重修臺灣府學文廟碑記」云：「至教官廨舍，則於明倫堂後新建三楹，齋廚等房胥具。……再於明倫堂前兩廊分列六藝齋，供諸生肄業之所」。是以康熙五十一年（一七一二），巡道陳瓚所增建之「明倫堂」最爲完整。屋分三進，前爲「入德之門」，中爲「明倫堂」，後爲「龍亭庫」；兩前廊分列「六藝齋」，教官廨舍則在「明倫堂」後。

乾隆十四年（一七四九），廩生侯世輝等大修孔廟，「教授之學舍附明倫堂後者，退丈有奇」，以改善「明倫堂」前後之空間。斯時廟門之「左右爲名宦祠、鄉賢祠」，而原

先在廟門左之「文昌祠」，則移至明倫堂後之龍亭庫；廟門右之「土地祠」，則移至明倫堂前之六藝齋。龍亭庫及六藝齋遂廢。

乾隆四十二年（一七七七），知府蔣元樞以「佐屬公館附建學側，於制非宜；今移建於龍王廟左。即於其地添建正屋二進，以爲學廨。既於規制相宜，而學官亦得安其居處矣」。因之「明倫堂」後之教授廨，及「文昌閣」後之訓導廨，皆移至新建之學署。

嘉慶二年（一七九七），「明倫堂」前之土地祠又移至官廳右。是時之「明倫堂」僅餘「入德之門」、「明倫堂」、「文昌祠」及兩廊而已。自後「明倫堂」時有修繕。

民國六年，日人大修孔廟，留下「明倫堂」及「入德之門」，「舊有明倫堂兩廊解免，而五文昌祠……也未復」。這就是今日所見之「明倫堂」。

(13) 文昌閣⑰

據康熙五十四年（一七一五），巡道陳瓚之「新建文昌閣碑記」云：「京邑之制，右廟左學，前殿後閣。予乃於文公祠後，謀創建文昌閣焉。……閣制度：高廣寬長各若干，一准福州府庠奎光閣體式」。

乾隆十四年（一七四九）大修孔廟時，「文昌閣柱易以石而增高」。

再據乾隆四十二年（一七七七），蔣元樞之「重修臺灣府學圖說」云：「查學內向建魁星傑閣，歲久倒壞。現照舊址興建，規模較前崇煥」。

嗣後比較重大的修復有嘉慶六年（一八〇一）、道光十五年（一八三五）、光緒三十一年（一九〇五）。

民國六年（一九一七），「在原址再建奎星閣」。民國五十三年（一九六四），文昌閣爲颱風所襲，飄搖頹敗，予以修復。至民國六十八年（一九七九）拆除重建。

⑭ 螭陞^⑭

螭是沒有角的龍子。「螭陞」就是大成殿前面台階中央一塊石雕的裝飾，本來是王宮的裝飾。孔子於唐明皇時封爲「文宣王」，迄後歷朝皆有加封。明嘉靖時，以王係臣爵，改稱爲「至聖先師孔子」。清雍正元年（一七二三），諭封孔子五代王爵，顯然孔子的地位又高一層，而有帝王之徵，所以台階中央裝上「螭陞」。

據說只有新科狀元謁拜孔廟時，才有資格由樞星正門入，由螭陞踩着龍頭出，可惜臺南孔子廟未得如此的殊榮。而今樞星已毀，螭陞何堪！

⑮ 宮牆、泮池^⑮（圖13）

據李欽文之「重修郡學樞星門泮池碑記」云：「聖天子御極二十有二年，闢臺疆，設郡縣，建夫子廟於郡治之寧南坊。廟門之外，環以柵欄，風雨飄搖，屢修屢圯。五十一年（一七一二），觀察陳公易柵欄爲圍牆，牢以磚灰，塗以丹漆。泮池池於圍牆之內。……雖風雨無虞，而樞星門未設，泮池迫窄，終不足以壯盛朝之規模。五十五年，郡伯王公以刑部郎中特簡來守是邦，政修事舉，毅然有建興之志。命工庀材，徹廟前圍牆，而築樞星門，……門以外爲降階，深六尺，兩旁翼以花牆。移泮池於降階之下，深五尺，濶九丈四尺，周圍十四丈，與廟相配。池之外環以垣，累海石爲之，形如半月，高八尺，周圍三十七丈有奇。牆之外，東有龍門，西有雲路。山明水秀，拱於廟前，煥然海外之巨

觀也。斯舉也，始於康熙五十七年（一七一八）十一月，成於次年（一七一九）四月」。

由上可知，「廟門之外，環以柵欄」。陳瑣大修孔廟之際，「易柵欄爲圍牆，牢以磚灰，塗以丹漆」。或成於康熙五十四年（一七一五）完工之年。

乾隆四十二年（一七七七），蔣元樞「重修圖說」亦云：「宮牆加塗墍，泮池亦行疏濬」。這就是今日所見之圍牆與塗色。

至「宮牆」一語，則因舊時聖廟兼爲儒學，而稱爲「學宮」，故學宮之牆以媲美「宮牆」。如論語子張篇：「子貢曰：譬之『宮牆』，賜之牆也及肩，窺見室家之好。夫子之牆數仞，不得其門而入。」以「宮牆」來襯托孔子之偉大，聖廟之崇高。

陳瑣「易柵欄爲圍牆」之同時，亦「濬泮池於圍牆之內」。嗣經王珍修改，移「泮池」於新建樞星門外降階之下，形如半月。時在康熙五十七年（一七一八）至五十八年（一七一九）間，嗣後蔣元樞有「泮池亦行疏濬」的記載。

民國五十四年（一九六五）孔廟創建三百年紀念，復將一度失落的「思樂泮水」斷碑，重嵌在池畔岸壁。民國六十三年（一九七四），重濬「泮池」，弦長二六·三公尺，半徑十一·三五公尺，深〇·七五公尺。與始建時陳文達之「臺灣縣志」府文廟附圖所載：直四丈（約十二·八公尺），橫九丈（約二八·八公尺），深一丈（約三·二公尺）相較，除深度相差甚多外，餘似無異。

據言新科狀元謁拜孔廟時，應走「泮池」上之狀元橋，逕由樞星正門入，而不走大成坊，這是殊榮，也是禮遇。惟

— 獻 文 灣 臺 —



堂 倫 明 廟 孔 (12圖)

池 泮 (13圖)



臺灣府學「泮池」本無橋，亦未出過「狀元」，斯亦預爲成識耶？

(16) 官廳②

康熙陳文達之「臺灣縣志」建置志學校郡學宮（附）目云：「陳瑣觀察台陽……建開廳三間於明倫堂之外，西向，爲各官停驂處。建大成坊一座，與開廳相連，遊聖之門，必於是焉」。乾隆王必昌之「重修臺灣縣志」學校志學宮目云：「府儒學，在寧南坊。……五十四年（一七一五），巡道陳瑣泮池於廟門外，其左創官廳」。知大成坊旁建「官廳」，西向，爲各官停驂處。嘉慶二年（一七九七）徙土地祠於官廳右側。

日據後充爲孔子廟事務所。民國三十四年（一九四五）三月，毀於轟炸。光復後重建爲孔廟管理室。

(17) 泮宮坊

據乾隆王必昌之「重修臺灣縣志」云：「乾隆十四年（一七四九），廩生侯世輝等捐資，呈請題准鼎新改建。正廟居中，左右兩廡。前爲廟門，……門之左右爲名宦祠、鄉賢祠。外左爲禮門，右爲義路。又外爲大成坊（左重修，右增建）、泮宮坊（左右俱新建）」，陳瑣於碑記云：「更於禮門外數十武表立大成坊爲界」，則知「泮宮坊」當更在界外。查成書於乾隆六年（一七四一），劉良璧之「重修福建臺灣府志」學校（書院、社學附）目臺灣府儒學記載有「又外爲大成坊、泮宮坊」，則言乾隆十四年（一七四九）之「泮宮坊」俱新建，頗可疑義。

考李欽文之「重修郡學櫺星門泮池碑記」云：「五十五年（一七一六），郡伯王公以刑部郎中特簡來守是邦，……

：命工庀材，徹廟前圍牆，而築櫺星門，……門以外爲降階，……移泮池於降階之下，……池之外環以垣，累海石爲之，形如半月，……牆之外，東有龍門，西有雲路」，則此「龍門」、「雲路」或即最早之「泮宮坊」，曾圖示於康熙陳文達之「臺灣縣志」府文廟附圖，其始建在康熙五十七年（一七一八）十一月至五十八年（一七一九）四月間。

乾隆四十二年（一七七七），知府蔣元樞於其「重修臺灣府學圖說」云：「元樞周覽廟學形勢，良位奎閣既已傑然高峙，巽方亦應酌建坊表，以資鎮應。臺地並無石山可取石料，石工亦未覩坊製。茲於泉郡採取鉅石，精擇良匠刻鑿石坊，制度頗稱精備；自泉運廈，由海艘配載至臺，建於學之巽方，以壯規制」。是知此石雕「泮宮坊」爲新建，其位置自與康熙年間所建之泮宮坊不同，可能嗣後亦毀而不復了。

蔣元樞之石雕「泮宮坊」置於柱仔行口。橫楣題有「泮宮」兩字。西面右聯爲「集羣聖之大成，振玉聲金，道通中外」，左聯爲「立萬世之師表，有神過化，德合乾坤」。東面右聯爲「參兩太以成能，時行物生，無私化育」，左聯爲「綜六藝而垂教，禮門義路，不過範圍」。

(18) 聖殿飾物

大成殿屋脊中央有「珠塔」，是用來鎮壓禳火的，一般宗廟都有此物。

屋角脊上立有兩個「藏經筒」，高五尺（取五常之義），圍四尺（取四維之義）。意爲孔子刪詩書，定禮樂，修春秋，斐然成籍，這些典籍皆削竹簡爲之，故用筒裝，以免日久腐敗。屋角脊下兩邊椽緣，俗稱歸帶。歸帶上有無數銅鳥名「鴟鵂」，是一種惡鳥。詩經魯頌：「翩彼飛鴟，集於泮



殿成太廟孔(14圖)

林，食我桑椹，懷我好音」，其意為聖人德化及物，雖似鴟鴞這種惡鳥，終會感化向善來歸。

屋角下各處懸有鐘形「木鐸」。論語八佾篇：「天將以夫子為木鐸。」即為此義。

大成殿之前為月臺，其後及左右兩旁累短垣以通行走。

短垣四角柱上各有突出物狀如龜者名「鼈頭」，取獨占鼈頭之義。（註三七）

2 石碑

臺南孔子廟有清代碑記二十二座，皆嵌於廟內各處牆壁內。另康熙二十六年（一六八七），奉旨設立之「下馬碑」，碑文為「文武官員軍民人等至此下馬」，右漢文左滿文，則嵌在東大成坊左外側牆壁內。

日據及光復後共三座紀念碑，則豎於東大成坊內附近。茲將各碑依立碑年代蒐錄於后：

號次	立碑年代	碑名	撰文	位置	材質	尺寸（單位公分）
1	康熙41年如月	重修臺灣府學文廟新建明倫堂記	王之麟	明倫堂右壁	花崗石	293×85
2	康熙52年正月	臺灣府學黉學田碑記		明倫堂山川門內左壁	花崗石	178×69
3	康熙52年2月	請建朱文公專祠		文廟左壁	花崗石	293×89
4	康熙52年2月	新建朱文公祠記	陳瑣	文廟左壁	花崗石	300×118
5	康熙54年2月	重修臺灣孔廟	陳瑣	樞星門外左壁	花崗石	300×116
6	康熙54年8月	新建文昌閣碑記	陳瑣	文廟左圍牆內壁	花崗石	278×103.5
7	康熙58年6月	重修樞星門泮池碑記	李欽文	節孝祠後壁	花崗石	196×77
8	康熙59年	重建府學大成殿記	李日烺	節孝祠背壁	花崗石	208×83.5
9	雍正2年3月	諭封孔子五代王爵碑		崇聖祠內壁	花崗石	227×87
10	乾隆10年7月	重修文廟碑記	褚祿	名宦鄉賢祠後壁	花崗石	328×81.2

— 臺 灣 文 獻 —

11	乾隆16年仲春	重修府學碑記	楊開鼎	樞星門左內壁	花崗石	330×123.5
12	乾隆16年暮春	重修府縣兩學碑記(副碑)		樞星門右內壁	花崗石	238×68
13	乾隆42年10月	重修臺灣孔子廟學碑記	蔣元樞	明倫堂右壁	花崗石	271.5×79.5
14	乾隆42年仲春	高陳二公遺像碑記	黃世模	文昌閣二樓壁	玄武石	30×48
15	乾隆45年7月	重修臺灣府學明倫堂碑記	廖玉錦 張麟	明倫堂左壁	玄武石	26×48 26×48 26×50 } 合併
16	乾隆56年3月	重新文廟碑記	楊廷理	樞星門右內壁	花崗石	255×93.5
17	嘉慶8年瓜月	重修府學文廟碑記	慶遇 保昌	樞星門右外壁	花崗石	229×84.5
18	嘉慶8年葭月	重修府學文廟題捐碑記		樞星門右外壁	花崗石	257×108
19	嘉慶8年葭月	重修府學文廟粵籍題捐碑記		節孝祠後壁	寧波石	43×78.5 43×70.5 } 合併
20	嘉慶23年冬月	重修文廟碑記	溫溶	明倫堂山川門右壁	花崗石	102×53.5
21	道光16年仲秋	臺灣府學重修夫子廟並祭器樂器記	劉鴻翔	明倫堂前右壁	花崗石	245×87
22	同治7年7月	臥碑		明倫堂內	花崗石	84×142
23	民國7年6月	紀念碑		東大成坊右內側	銅板	400×150
24	民國37年	重建孔廟碑記	魏道明	東大成坊左內側	花崗石	210×90
25	民國54年9月	建廟三百年紀念碑	葉廷珪	明倫堂山川門外左側	花崗石	230×86
26		下馬碑		東大成坊左外側牆壁	花崗石	150×40

(圖15) 孔廟大成殿匾額



3匾 額 (圖15 16)

在大成殿內，懸掛有清帝御匾八面，計「萬世師表」(康熙二十三年孟冬)、「生民未有」(雍正二年三月)、「與天地參」(乾隆三年孟春)、「聖集大成」(嘉慶三年)、「聖協時中」

(道光元年)、「德齊疇載」(咸豐元年)、「聖神天縱」(同治元年)、「斯文在茲」(光緒元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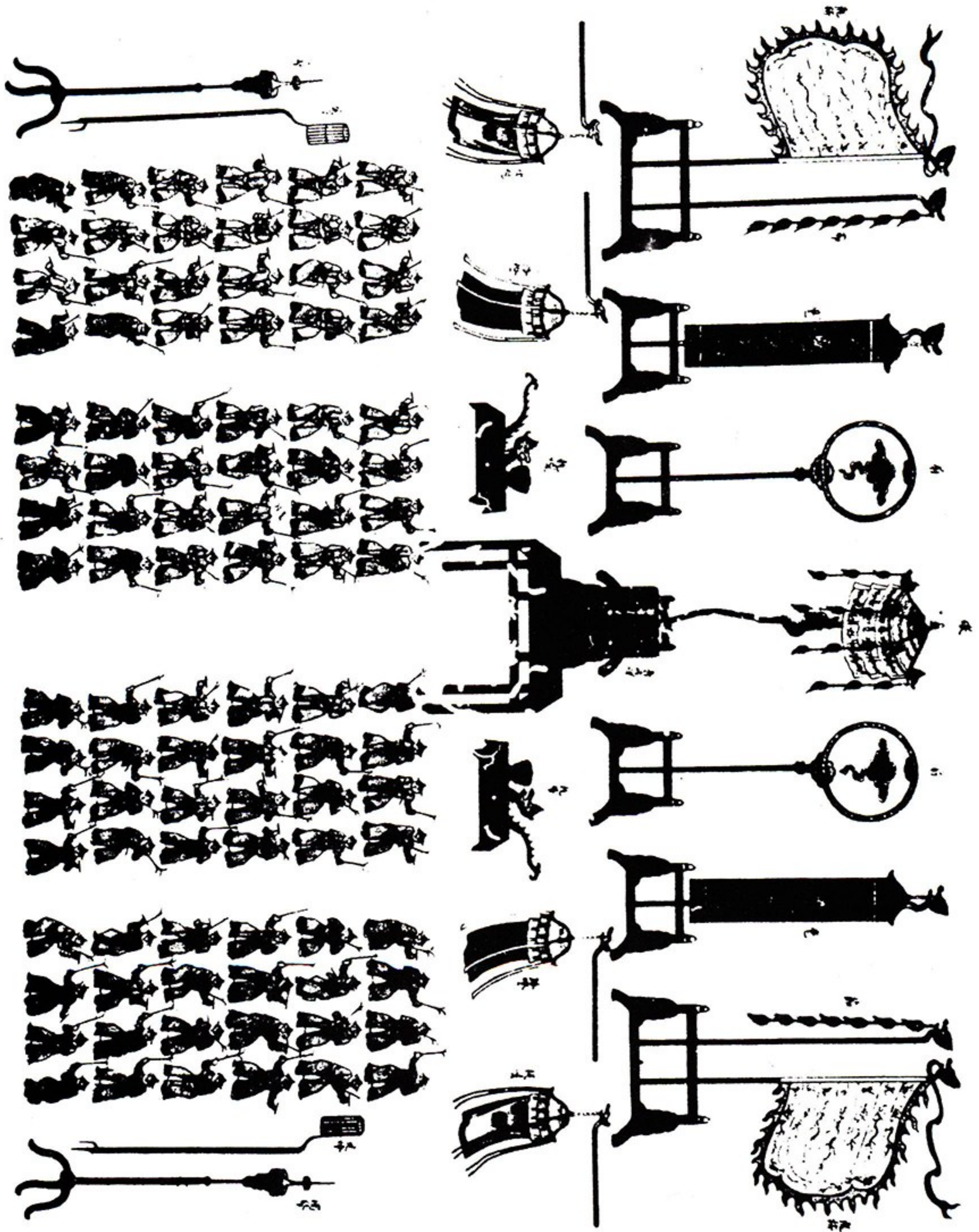
臺灣光復後，懸掛有先總統 蔣公「有教無類」(民國三十九年八月)、嚴前總統「萬世師表」(民國六十七年四月)、蔣總統經國先生「道貫古今」(民國六十九年二月)匾三面。

「大成殿」匾額，係康熙五十八年(一七一九)巡道梁文煊所豎，原康熙二十三年(一六八四)所豎之「先師廟」匾額已失。「崇聖祠」匾額，則豎於雍正二年(一七二四)。(註三八)。



(圖16) 「全臺首學」匾額

(圖17) 倫 舞



至東大成坊上「全臺首學」匾額豎於何時，向爲人所爭議。按臺南孔子廟始建於明永曆十九年（一六六五），爲臺灣最早之孔廟，自無疑義，稱之爲「全臺首學」，自不爲過。惟有大成坊才有「全臺首學」一匾，自是不爭之事實，所以豎匾應在巡道陳瓚於康熙五十一年（一七一二）至五十四年（一七一五）間，建大成坊之時或以後。

次查臺南孔子廟於陳瓚大修時，仍存明制。至康熙五十八年（一七一九），巡道梁文煊才高大廟制爲清制。是以孔廟之修到康熙末期才算定型。

乾隆年間，國力大盛，文風漸興。曾經有五次的重修紀錄，爲歷朝之最。其中以乾隆十四年（一七四九）巡臺御史楊開鼎大修，規模倍前，遍及內外，幾爲今日孔廟之模式，「全臺首學」匾額立於斯時，與有榮焉。至乾隆四十二年（一七七七）知府蔣元樞之修，亦作多項改革，益稱完善。唯蔣元樞善作紀錄，未有「全臺首學」之記載，諒非其傑作。嘉慶六年（一八〇一），孔廟大修，臺灣道遇昌興趣缺，諒亦無心情以「全臺首學」自況。

道光以降，臺灣府地位日失，政治、文教、經濟、社會重心，皆往北移。且內有匪亂，外有列強覬覦，國勢日蹙，民力日絀，孔廟之修漸成強弩之末，觀乎同治元年（一八六二）大地震後未能全面大修，可見一斑。

日人山田孝男在其「臺南聖廟考」中，以爲光緒十五年才稱「全臺首學」。查臺北設府在光緒元年，光緒七年才建孔廟。又光緒十三年（一八八七），臺灣建省，置臺灣、臺北、臺南三府。原臺灣府改稱臺南府，原臺灣府學改稱臺南府學，嗣後之新臺灣府亦未見新建孔廟。是以「臺南聖廟考」

「以府學與府學相比，才認爲「全臺首學」是在光緒十五年才有，當係臆測之詞。若是，則「全臺首學」亦應在光緒元年（一八七五），故知其非。

據聞，「全臺首學」原匾已毀於民國三十四年（一九四五）三月大轟炸中，然其爭議，皆無損及其「全臺首學」之事實。

4 禮器、樂器（17、18、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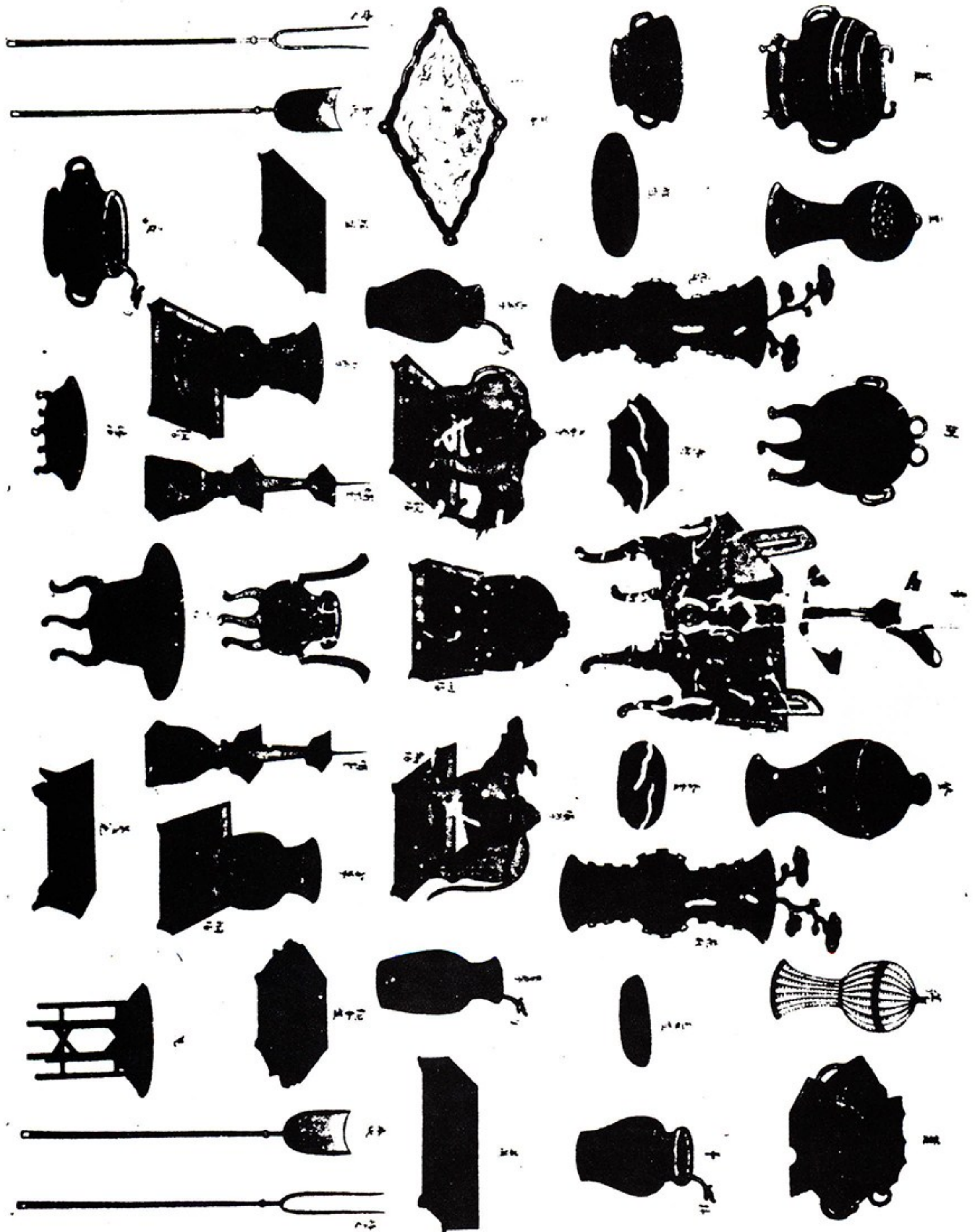
孔廟行釋奠禮，明代即有。明永曆二十年（一六六六）正月，建立先師聖廟後，當即遵行釋奠禮。

臺灣歸清版圖後，「每歲春秋二仲，以上丁日致祭先師孔子。是日四鼓，郡邑掌教先行致祭啓聖祠。……五鼓，致祭文廟」（註三九）。「康熙二十六年（一六八七），頒行『天下聖道，正際昌隆』等事。內開，奉旨：丁祭國子監十籩、十豆，無用六佾；各府、州、縣八籩，八豆，無用六佾。並樂器各項，俱照『會典』原定遵行」（註四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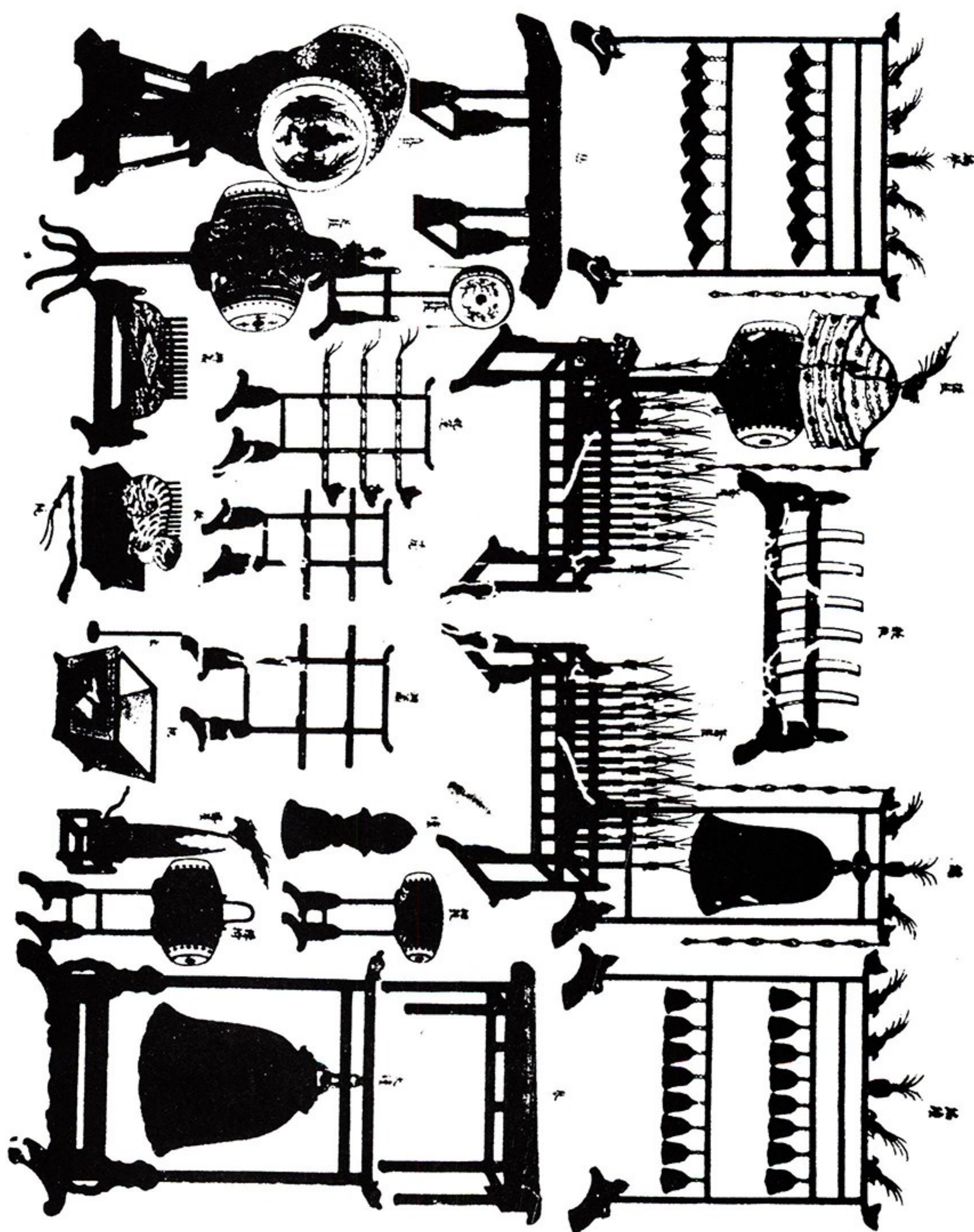
孔廟禮器，樂器沿用既久，至乾隆十四年（一七四九）大修孔廟時又更補之。據巡臺御史楊開鼎之「重修府學碑記」云：「至簋簠尊彝，鑄以銅而備其數；祝敔、笙鏞、干羽之屬，倣成式更新之。」

乾隆四十二年（一七七七），知府蔣元樞以「既設學，必立廟，則夫戟門、頓沼、堂廡、寢筵、櫛櫨、宋桶之有其制，雷洗、觴觚、爵鹿、俎豆、籩旅、禁壺之有其器，鐘、磬、瑟、鼓、笙、鏞、鞀、鐸之有其音，籥翟、綴兆、盤蹕、頌仰之有其節，與夫書策、几席、藏修，息游之有其所，均系焉。凡此令甲所頒，有司領之，然克備者蓋渺」（註四一）。又云：「明禋崇聖，典爲至鉅。廟廷禮樂諸器自宜美備」。

器 禮 (18國)



(圖 19) 樂器



，庶足以昭崇敬而肅享祀。查臺郡孔廟禮器皆用鉛錫，已屬質陋；而豆、簋、簠、簋既非合度，且多未備。元樞謹按闕里制度，自吳中選匠設局，購銅鼓鑄，備造禮樂各器，計用銅萬餘斤，運載來臺，敬陳於廟，以昭明備，而彰鉅典。：現在禮樂諸器皆稱明備，春秋丁祭，虔肅將享，於崇聖明禋之鉅典，制器尚象之精意，庶或有得焉耳」(註四二)。

道光十五年(一八三五)，臺灣道劉鴻翱大修孔廟。據其「臺灣府學重修夫子廟並祭器樂器記」云：「翱復與府守謀祭器，教授許德樹請任修，犧樽、象壘、木簋、竹簋，悉遵古式。翱復與府守謀樂器，員外郎吳尚新、生員劉衣紹，六品職員蔡植楠請任修，鐘、鐃、匏、匏、鼓、琴、瑟、簫、管、鼗、磬、柷、敔皆具。舞六佾六六三十六人，聘海內樂工，以時教童子習。」

日本據臺後，孔廟之禮器、樂器，於光緒二十三年(一八九七)，民國六年(一九一七)皆有修復補置。

(法 釋)

(註一) 見周昌之「詳請開科考試文」，載於高拱乾之「臺灣府志」(成書於康熙三十三年)卷十藝文志公移目。

(註二) 見高拱乾之「臺灣府志」卷二規制志學校目。

(註三) 同註一。

(註四) 見陳文達之「臺灣縣志」(成書於康熙五十九年)卷之二建置志學校目。

(註五) 同註二。

(註六) 見王之麟之「重修臺灣府學文廟新建明倫堂記」，載於周元文之「重修臺灣府志」(成書於康熙四十九年)卷十藝文志記目。

(註七) 見陳瑣之「重修臺灣府學文廟碑記」，載於陳文達之「臺灣縣志」卷之十藝文志記目。

(註八) 見「請建朱文公祠碑」，載於「臺灣南部碑文集成」(臺灣文獻叢

刊第二一八種)。

(註九) 見陳瑣之「新建朱文公祠碑記」。同註七。

(註一〇) 見陳瑣之「新建文昌閣碑記」。同註七。

(註一一) 見李欽文之「重修郡學櫺星門泮池碑記」。同註七。

(註一二) 同註十一。

(註一三) 見李日煌之「重建郡學大成殿碑記」。同註七。

(註一四) 見陳文達之「臺灣縣志」卷之二建置志書院目。

(註一五) 見劉良璧之「重修福建臺灣府志」(成書於乾隆六年)卷首聖謨。

(註一六) 見王必昌之「重修臺灣縣志」(成書於乾隆十七年)卷五學校志學宮目。

(註一七) 同註十五。

(註一八) 見楊二酉之「海東書院記」，載於劉良璧之「重修福建臺灣府志」卷二十藝文記目。

(註一九) 見劉良璧之「重修福建臺灣府志」卷十一學校書院(附)目。

(註二〇) 同註十五。

(註二一) 見褚祿之「文廟重修碑記」，載於范咸之「重修臺灣府志」(成書於乾隆十一年)卷二十二藝文(三)記目。

(註二二) 同註十六。

(註二三) 同註十六。

(註二四) 同註十六，書院社學目。

(註二五) 見余文儀之「續修臺灣府志」(成書於乾隆二十九年)卷八學校書院目。

(註二六) 見覺羅四明之「改建海東書院記」，載於余文儀之「續修臺灣府志」卷二十二藝文(三)記目。

(註二七) 見謝金鑾之「續修臺灣縣志」(成書於嘉慶十二年)卷三學志書院目。

(註二八) 見蔣元樞之「重修臺灣府學圖說」，載「重修臺灣各建築圖說」(臺灣文獻叢刊第二八三種)。

(註二九) 見廖玉麟之「重修臺灣府學明倫堂碑記」，載於「臺灣南部碑文集成」(臺灣文獻叢刊第二一八種)。

(註三〇) 見楊廷理之「重新文廟碑記」。同註二十九。

〔註三一〕見遇昌之「重修府學文廟碑記」。同註二十九。

〔註三二〕見謝金鑾之「續修臺灣縣志」卷三學志學宮目。

〔註三三〕見溫溶之「重修文廟碑記」。同註二十九。

〔註三四〕見劉鴻翔之「臺灣府學重修夫子廟並祭器樂器記」。同註二十九。

〔註三五〕見趙劍樵之「聖廟叢考」，載於「孔誕釋奠大典特刊」。

〔註三六〕見連景初之「文廟樂局以成社」，載於「孔誕釋奠大典特刊」。

〔註三七〕同註三十五。

〔註三八〕雍正元年（一七二三），諭封孔子五代王爵，詔改啓聖祠爲崇聖祠，下令全國遵行，由該地方官各行辦理。臺灣府於雍正二年（一七二二）

四）三月勒石，「崇聖祠」新匾或爲是時豎立。

〔註三九〕見高拱乾之「臺灣府志」卷六典秩志文廟目。

〔註四〇〕同註三十九。

〔註四一〕見蔣元樞之「重修臺灣府孔子廟學碑記」。同註二十九。

〔註四二〕見蔣元樞之「孔廟禮器圖說」。同註二十八。

參考資料

（一）臺灣縣志（臺灣文獻叢刊第一〇三種）

（二）重修福建臺灣府志（臺灣文獻叢刊第七四種）

（三）重修臺灣縣志（臺灣文獻叢刊第一一三種）

（四）重修臺灣各建築圖說（臺灣文獻叢刊第二八三種）

（五）臺灣南部碑文集（臺灣文獻叢刊第二一八種）

（六）臺南市名勝古蹟考證資料專輯（臺南市政府676）

（七）臺南市市區史蹟調查報告書（洪敏麟臺灣省文獻會68630）

（八）大成至聖先師孔子二五二四週年誕辰釋奠大典特刊（臺南市政府。臺南市文廟管理委員會63928）

四、祀典武廟（國家第七號古蹟）

（一）沿革

明洪武都金陵，建廟於雞籠山之陽，稱「漢前將軍壽亭侯」。嘉靖十年（一五三一），訂其誤，改稱「漢前將軍漢壽亭侯」；以四孟朔日、歲暮除日，應天府官主祭；五月十三日，南京太常寺官祭。萬曆甲寅（一六一四）十月，命太監李恩齋九旒冠、玉帶、龍袍、金牌，勅封爲帝（圖4），頒行天下〔註一〕。明鄭領臺，循制建廟於府治鎮北坊，寧靖王親書其匾，曰「古今一人」。

清聖祖康熙二十九年（一六九〇），臺廈道王效宗重建。因舊址而增擴之，棟宇加麗；後構禪室，以住僧焉〔註二〕。

康熙五十五年（一七一六），臺廈道陳瓊重修。五十六年（一七一七），里人鳩衆改建。棟宇華麗，工巧異常，大非昔比〔註三〕。

清世宗雍正三年（一七二五），勒封三代公爵：曾祖光昭公、祖裕昌公、父成忠公，製神牌供奉後殿〔註四〕。臺灣道吳昌祚撥鳳山縣大港社田租粟六十石以供香燈〔註五〕。

雍正五年（一七二七），奉旨春秋祀以太牢，合五月十三日，歲凡三祭〔註六〕。是爲「祀典武廟」。

清高宗乾隆三年（一七三八），臺灣道尹士俚重修。乾隆十七年（一七五二）臺灣道金溶重建。〔註七〕

乾隆三十年（一七六五），知府蔣允焄重修。以「國家崇德報功，享祀不忘。神勇關帝廟，迄今稱武廟，與文廟埒

；品用大牢，月望展謁，禮極崇隆。顧文廟制，大成門外，

義路禮門，齋宿有所，更衣有所，諸制具備。今武廟在鎮北

坊，廡建雖舊，而公廡闕焉。每歲時行禮，集廟亭者，無停

車所。雍容揖遜，雜闐闐中，非所以昭誠敬也。甲申（一七

六四）夏，予護觀察篆，神誕主鬯，瞻拜廟下。伏念聖朝文

德武功，超越千古。臺雖荒服，沐浴王化幾百年，於文廟以

習其禮樂冗裳之盛，於武廟以作其忠誠義勇之氣；二者交資

，不可偏廢。爰捐廉俸，謀爲新之。適廟左有廢祠，前觀察

高公拱乾報功祠址也；度巡道署後關帝廟旁舍可供香火，因

移置神龕奉祀之。即以其地築垣墉、立堂宇，凡兩閱月竣事

，亦齋宿更衣昭誠敬之遺意也」（註八），改廟左高公祠爲官

廳一座（註九）。

乾隆四十二年（一七七七），知府蔣元樞以「此廟自前

明業已建蓋，迄今百有餘載，規模雖備，傾圯日甚。……伏

念武廟關於政典甚鉅，修整不可稍緩。因爲捐俸，並勸樂施

；飭材庀工，重加修葺。其規模仍循其舊，而廟貌巍煥則如

新構」（註一〇）。又「廟制：前爲頭門三楹，中爲大殿，供

奉神像；其後正屋一進。廟門外側有屋二進爲官廳，周圍繞

以高垣。……再廟後右側有屋數楹，內奉大士；其旁雜疊神

祇，殊非昭虔妥神之道。茲並加修建，以奉大士；其諸神之

像，另屋供奉。旁有屋宇，亦行繕葺，以祀保生聖母神像。廟貌既飭，自當益庇神庥」（註一二）（圖1）。

乾隆五十四年（一七八九），知府楊廷理修，「易其蠹

竄，完其頽缺，樸斲焉，丹雘焉，明禋告虔，象設維新」

（註一二）。於廟門外建戲臺焉（註一三）。

清仁宗嘉慶十二年（一八〇七），知縣薛志亮捐俸倡修

；紳士林朝英、吳春貴、陳啓良等司其事（註一四）。

清穆宗同治元年（一八六二），由廟境聯防協助府城治

安之時機已告成熟，斯時府城內外劃分爲十聯境。「祀典武

廟」即爲城內西段六和境之首廟，由設於廟內之六和堂處理

境務。

清德宗光緒十三年（一八八七），六和境諸董事重修

（註一五）。

日本據臺後，光緒三十二年（即日明治三十九年，一九

〇六）「復議倡修，工已過半因改正市區中止」（註一六）。

時「祀典武廟」適在市區改正勘定路線上，對於廟之存廢頗

多爭議，嗣以拆除廟左官廳，迴避主殿，採取轉彎路線而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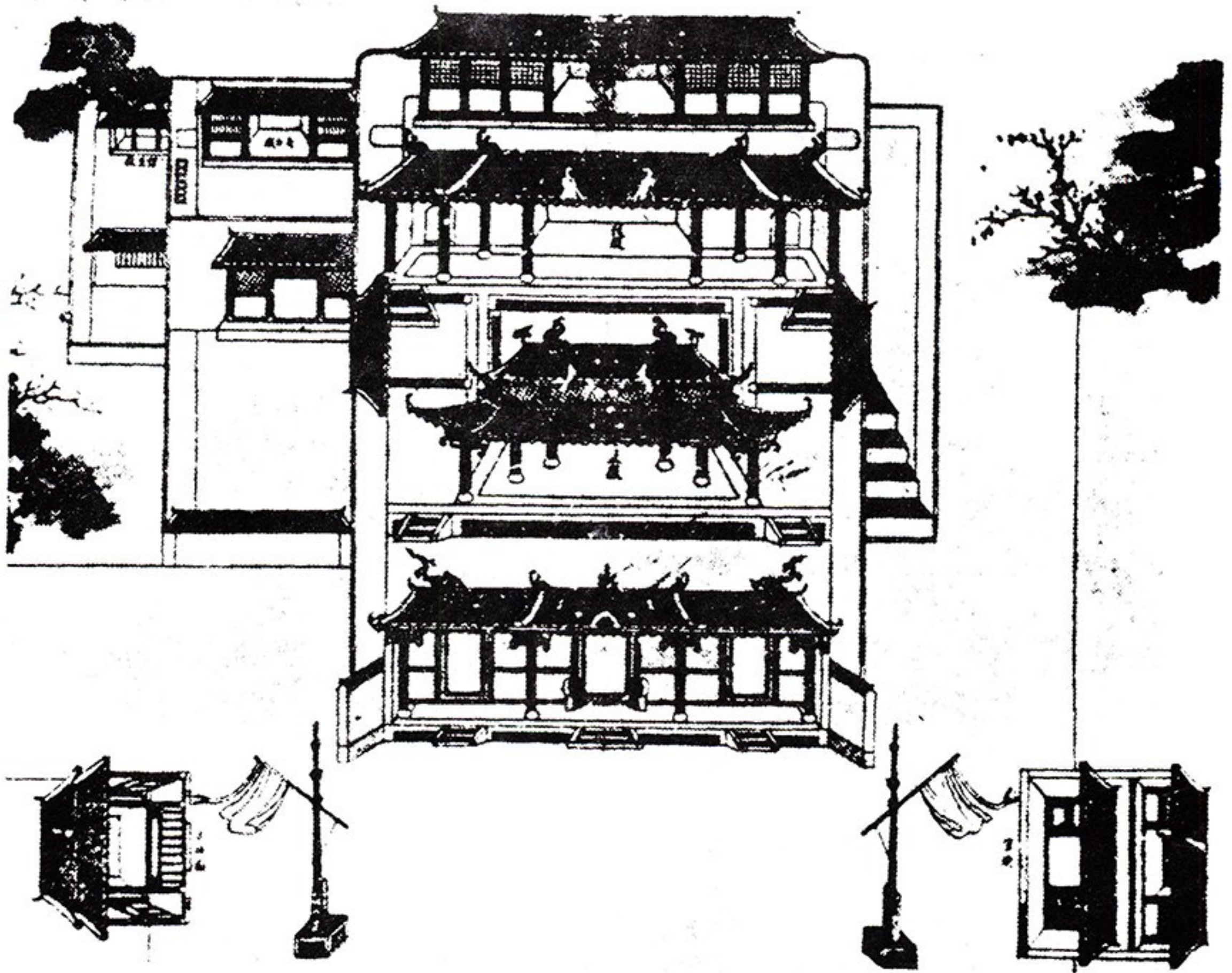
保全。

民國七年（一九一八），「集市街募款經營逾歲而工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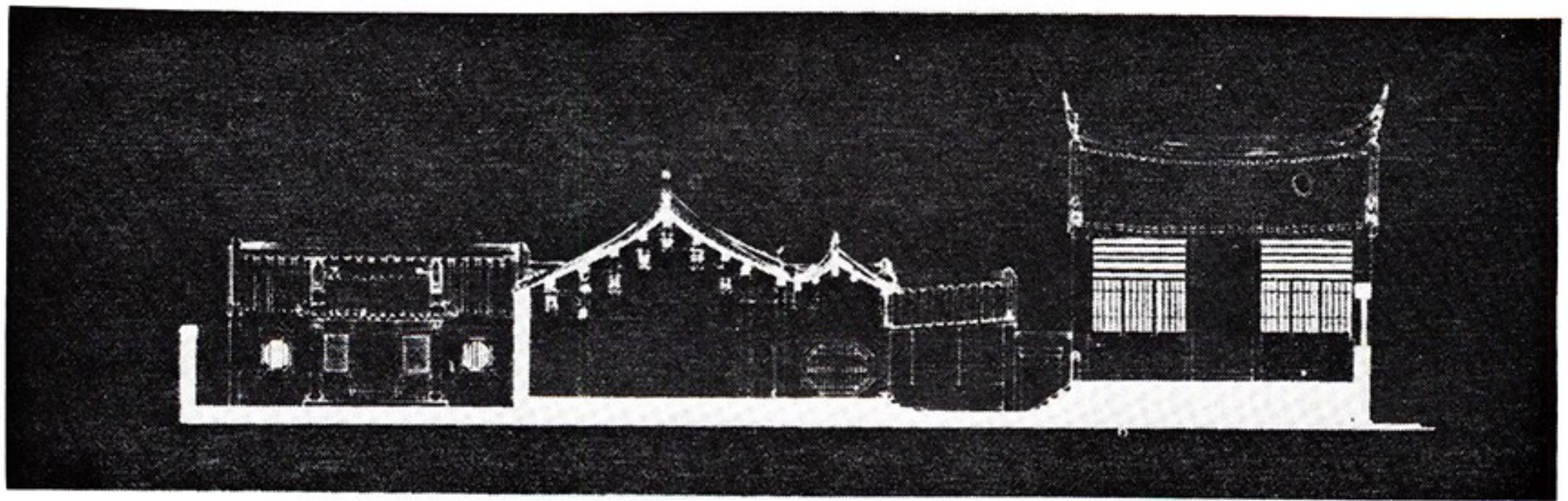
成」（註一七）。

民國十八年（一九二九）庀材續修。民國二十二年（一

九三三）信徒林英心等再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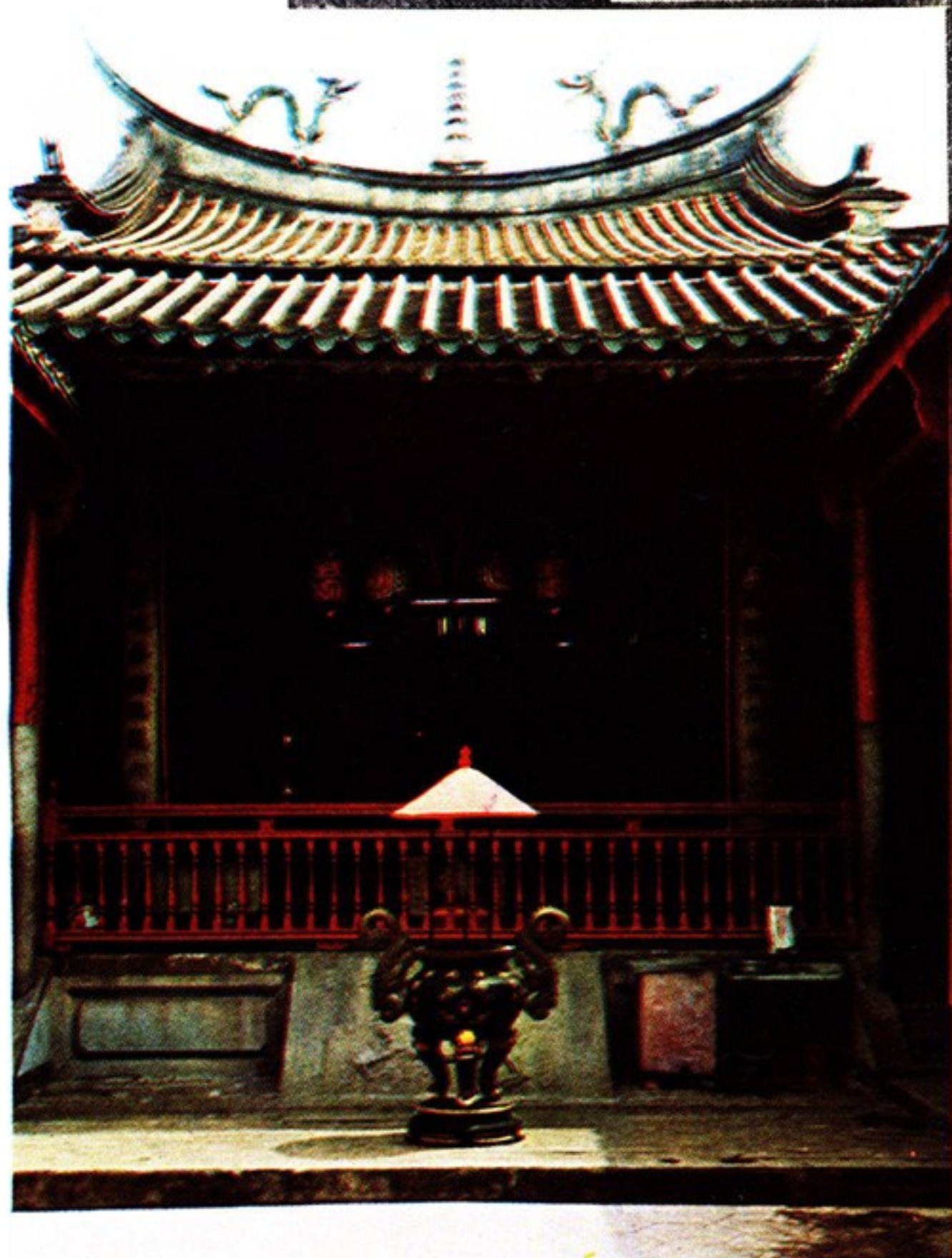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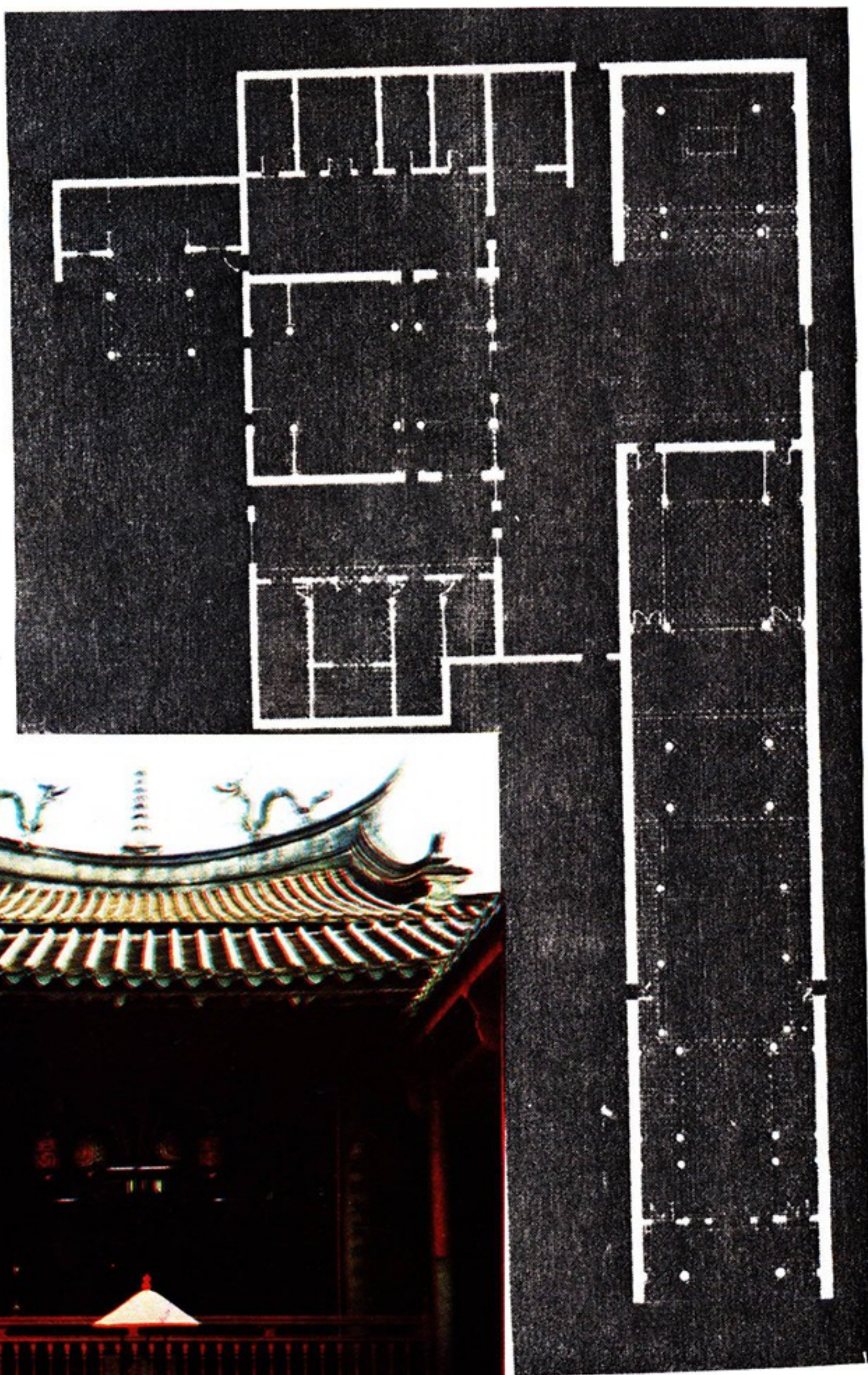


— 乾隆二十四年，臺灣府知府蔣元樞之
「祀典關帝廟圖」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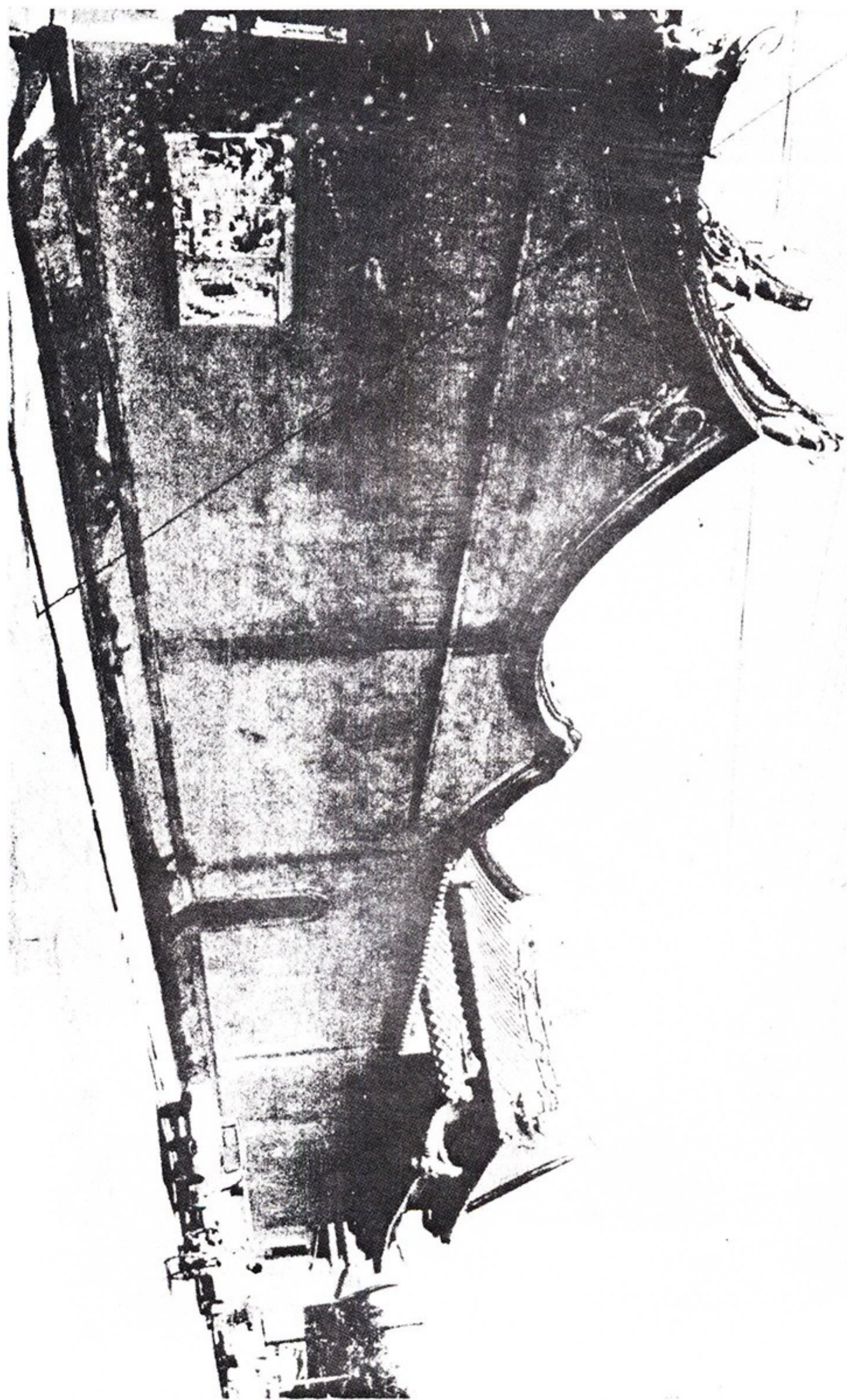


（2圖）祀典武廟後殿，爲「後殿」，其右即
「觀音廳」，爲「六和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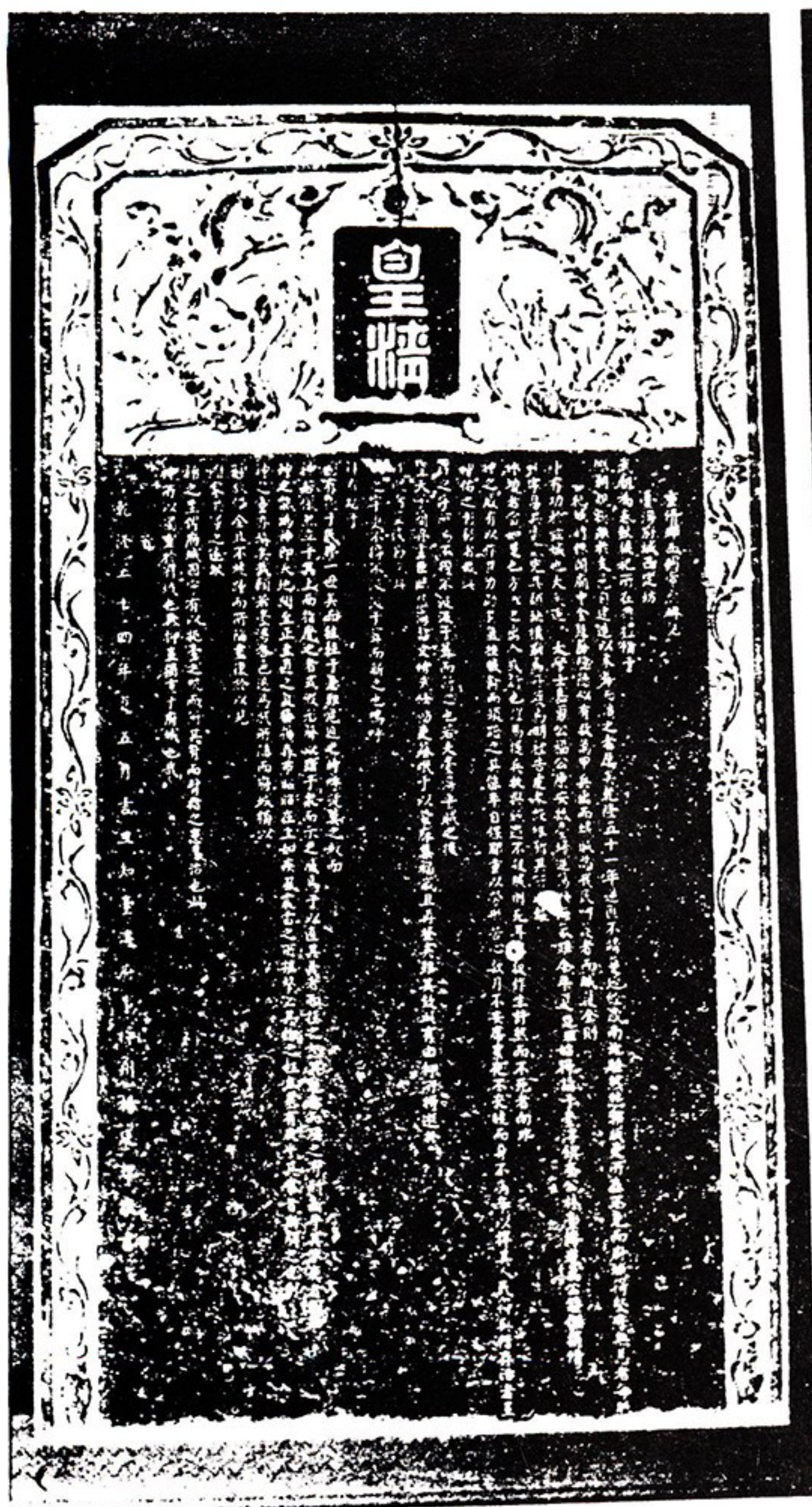
► (圖3) 祀典武廟平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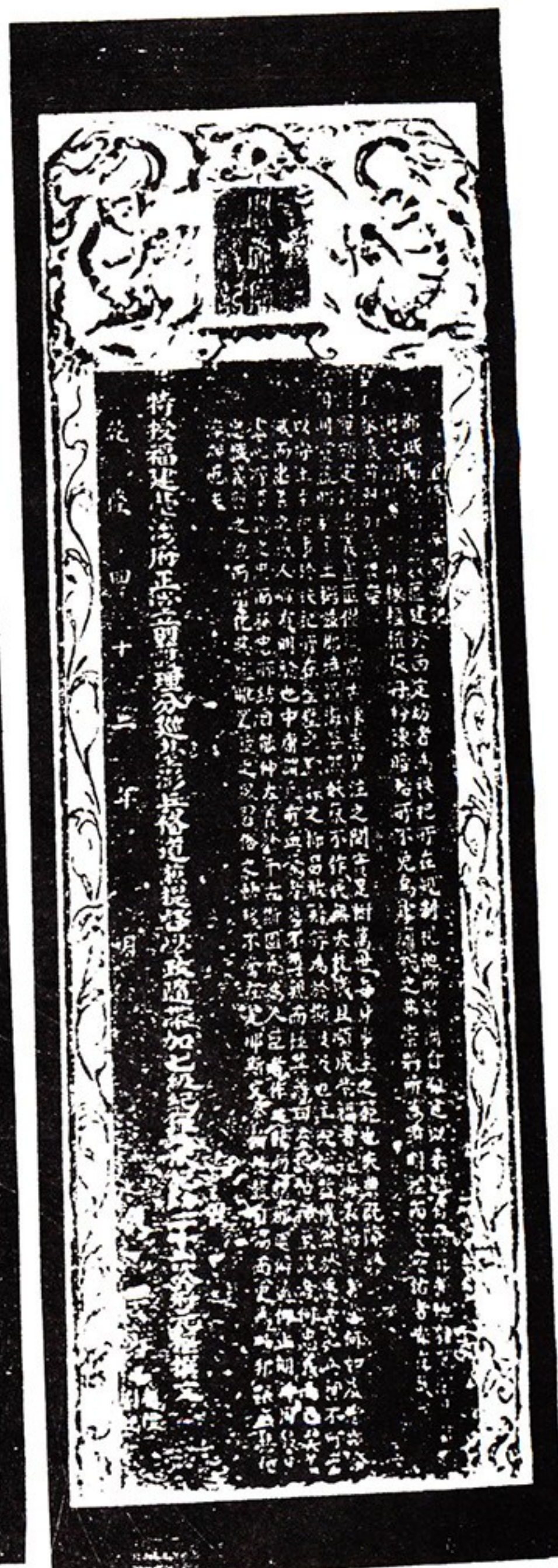
◄ 殿主廟武(4圖)



！力憾震的拒抗可不穆肅渾雄「廟武」成造，牆山的延互偉崇片——這是就（5圖）



之理廷楊，年四十五隆乾（7圖）
「記碑廟帝關西郡修重」



樞元蔣年二十四隆乾（6圖）
「記碑廟帝關修重」之

康熙三十五年

雍正元年

乾隆五十九年



額匾朝歷(8圖)

重修關帝廟碑記 (乾隆四十二年)

郡城關帝廟凡數區；建西定坊者，爲秩祀所在，規制視他所較備。自創建以來，歷有修葺。顧地雜閭閻，易至蹈躓；又濶於修有年，棟楹摧墮、丹粉陳暗，殆所不免。烏虜！廟貌之弗崇，將所爲肅明煙而妥靈佑者安在哉？我皇上眷懷前烈，加意褒崇，明詔寵頒，定諡「忠義」。蓋匪僅補前古「陳志」、「裴注」之闕，實足樹萬世委身事主之範也。夫典既隆於熙朝，則靈益昭於率土。撫茲郡境，嶺海晏然，妖氛不作，民無天札，歲且順成蒙福者遍海表；將享者，當何如虔潔歟？余以守土主祀事，於秩祀所在，塗堅之，黝髹之，抑曷敢辭所爲於斯汲汲也！工既竣，益憬然於忠義之爲神不可磨滅，而忠義之感人確有明驗也。「中庸」謂：「凡有血氣者，莫不尊親；而極其辭曰『至誠如神』」。至誠者何？忠義而已矣。蓋盡心所事謂之忠；而孤忠所結，自能伸大義於千

嘉慶年間

嘉慶十一年

道光五年

道光十四年

咸豐元年

古。斯固凡爲人臣者作之鵠，勿謂郡處僻遠，抑止精明，用勵其忠誠義烈之氣，而而潛化其恣睢驕競之風；習俗轉移，不當在是耶？斯又余所兢兢自惕，而更爲此邦氓庶共相淬礪也夫。

特授福建臺灣府正堂、前護理分巡臺灣兵備道兼提督學政、隨帶加七級紀錄次記功二十次蔣元樞撰文。乾隆四十二年（無）月穀旦，督工：趙陞、劉迎。（圖7）

重修郡西關帝廟碑記 (乾隆五十四年)

臺灣府城西定坊武廟，爲秩祀所在。典禮備於熙朝，規模敞於支邑；自建造以來，甚而治之者屢矣。乾隆五十一年，逆匪不靖，蔓延經歲，南北騷然，焚郭戕吏，所在不免。而府城得堅守無恙者，每賊衆犯時，輒聞廟中金勸聲隱隱，似無數萬甲兵、出而撼賊、爲我民呵護者，而城獲全；則神有功於茲城也大矣！迨大學士嘉勇公康安抵臺掃逆，蕩滌海氛，距今年夏，廷理始得請於臺灣鎮奎公林、臺灣道萬公鍾傑捐修神宇。易其蠹竄，完其頽役，樸斲焉、丹雘

焉；明禱告虔，象設維新。其所以報神功者，當如是也。

方理之出入戎行也，躍馬提兵，數與賊遇，不殺賊則死耳，寧復作生計。然而非神之威有以作其力、助其氣，挫賊鋒而頓踏之，其能卒自保耶？重以勞形苦心，數月不安席、累夜不交睫；而身不病，卒以捍其人民、得與偕存活者，豈非神佑之彰彰者哉？此神之宇，所為不得不汲汲於葺而新之也。若夫臺灣平賊之後，聖天子簡畏重臣，臨蒞海疆，文修武備，飭吏蘇氓，於以藏寐集福，歲且再登矣。雖其致此有由，抑所得邀於神貺者，豈淺鮮歟？此神之宇更不得不汲汲於葺而新之。嗚呼！神有功於國，有德於民，非一世矣。而往往於急難危迫之時，呼號莫之救；而神若儼然立乎其指麾者，或假形聲以顯於衆示之威焉，於所直其義者而拯之，怒其亂者而殛之，有斷斷乎其不玻者。固知神之能為神，即天地間至正至直之氣，發揚森布，昭昭在上，如疾風震雷之所摧擊，必其物之狂且暴、有戾乎其常者，斯觸之也。則神之靈，有赫矣哉！願若臺灣各邑，遞為賊所陷，而府城獨以神故得全，且不旋踵而所陷處復；於以見國家洪澤之遠、敬神之至，俾府城固守有以扼臺之吭而附其背，而臂指之患易治也。此神所以獨靈於府城也歟！抑矣獨靈於府城也哉！

時乾隆五十四年夏五月吉旦，知臺灣府事州柳楊廷理敬書。（圖8）

（二）古 蹟

1 廟 殿

臺灣知府蔣允焄云：「於文廟以習其禮樂冠裳之盛，於武廟以作其忠誠義勇之氣；二者交資，不可偏廢」（註一八）。而「祀典武廟」又「為秩祀所在，規制視他所較備」（註一九）。康熙陳文達之「臺灣縣志」稱為「大關帝廟」，以別於「小關帝廟」開基武廟。

廟位於與赤嵌樓對峙之高地。坐北朝南，面窄進深，兩旁由高大厚重之山牆（圖5）圍住，形成三進兩院之局。由

前門進入，階階高昇，主殿（圖4）正好座落在高地之頂點，後殿依勢而下，排比自然。又主殿之歇山重簷頂，以唯我獨尊之氣勢，突出兩道又高又長，綿亙不斷的封閉式山牆之外，造成視界集中之焦點，當景仰者瞻視天宇之際，無不懾服於一股大義凜然之氣，益覺自己的謙卑渺小。知府蔣元樞云：「余以守土主祀事，於秩祀所在，塗墍之，黝髹之，抑曷敢辭所為於斯汲汲也。工既竣，益憬然於忠義之為神不可磨滅，而忠義之感人，確有明驗也。中庸謂：『凡有血氣者，莫不尊親，而極其辭曰：至誠如神』。至誠者何？忠義而已矣。蓋盡心所事謂之忠；而孤忠所結，自能伸大義於千古。斯固凡為人臣者作之鵠，勿謂郡處僻遠，仰止明神，用鼓其忠誠義烈之氣，而潛化其恣睢囂兢之風；習俗之轉移，不當在是耶？」（註二〇）。是以瞻拜關帝，係思慕其為人，藉以潛移默化，易風轉俗，兼具教化之功，豈可以世俗之迷信目之耶？

廟後殿右為「觀音廳」（東向，與乾隆四十二年之「大士殿」南向不同）；觀音廳右為「西社」（北向，與乾隆四十二年之圖示不同，似為後所加建者。為府城士子會文之所）；觀音廳後為「六和堂」（南向，乾隆四十二年之「保生殿」，民國四十年九月成立之「延平詩社」在焉）（圖23）。日據時開闢道路，被毀的建物有廟門外之官廳、馬神廟、戲臺、旗竿座等，幸能保存廟之主體，亦都市道路開闢之特例。又「祀典武廟」位在寧靖王府（今天天后宮）後，致有廟庭部分為寧靖王議事廳、五妃梳粧樓之說，更增加其史

蹟價值。

關帝之成爲家曉戶喻，忠肝義胆之英雄人物，應首推元人羅貫中所著「三國志通俗演義」之功。他筆下的關帝是「身長九尺，髯長二尺，面如重棗，唇若塗脂，丹鳳眼，臥蠶眉，相貌堂堂，威風凜凜。……姓關名羽，字壽長，後改雲長，河東解良人也」〔註二〕。人皆尊稱爲「關公」而不名，以其「千里尋兄仁也，華容放曹義也，保嫂秉燭達旦禮也，水淹七軍智也，單刀赴會信也」，而爲中國人倫理道德，爲人處世的典範。關公生前受封漢壽亭侯，死後追諡壯繆侯，嗣後歷代帝王皆有勅封，逐次升級。明神宗萬曆四十二年（一六一四）勅封爲「三界伏魔大帝神威遠鎮天尊關聖帝君」，爲關公神格化之至極。清世祖順治九年（一六五二）勅封爲「忠義神武關聖大帝」，清世宗雍正三年（一七二五）勅封三代公爵，五年（一七二七）題准列入祀典，春秋兩祭。

國人祀奉關帝源自唐代；而臺灣祀奉關帝始於明鄭。由於關公之重倫常、講義氣，而成爲衆教之神。「佛教：因關羽殉節後於玉泉山顯靈，受寺僧普靜禪師點化，皈依佛教，佛徒崇其義氣，奉爲伽藍神。道教：奉爲玉皇上帝近侍，爲善惡監察神。鑾堂：奉爲最高聖神，尊稱恩主。儒教：因其喜好春秋、易傳，謂『山東一人作春秋，山西一人讀春秋』，尊爲文衡聖帝，列爲五文昌之一。商界：傳關帝生前長於記帳法，言原收出存四項爲其考案，且商人須重信義，所以奉爲商界之神」〔註三〕。「六和境」爲府城商界重地，宜乎「祀典武廟」爲其首廟。

關帝顯靈世有所聞，而發生在府城事，尤爲人所樂道。

知府楊廷理云：「乾隆五十一年，逆匪不靖，蔓延經歲，南北騷然，焚郭戕吏，所在不免；而府城得堅守無恙者，每賊衆犯城時，輒聞廟中金鼓聲隱隱，似有數萬甲兵出而撼賊，爲我民呵護者，而城獲全，則神有功於茲城也大矣。……神有功於國，有德於民，非一世矣。而往往於急難危迫之時，呼號莫之救，而神若儼然立乎其上而指麾之者，或假形聲以顯於衆而示之威焉，於以直其義者而拯之，怒其亂者而殛之，有斷斷乎其不爽者。固知神之能爲神，即天地間至正至直之氣，發揚森布，昭昭在上，如疾風震雷之所摧擊，必其物之枉且暴，有戾乎其常者，斯觸之也，則神之靈，亦赫矣哉！顧若臺灣各邑，遞爲賊所陷，而府城獨以神故得全，且不旋踵而所陷盡復，於以見國家洪澤之遠，敬神之至，俾府城固守，有以扼臺之吭而附其背，而臂指之患易治也。此神所以獨靈於府城也歟！抑豈獨靈於府城也哉！」〔註三〕。姑不論世俗所謂迷信與否，其爲神格感召亦甚可親。

2 碑 記

乾隆四十二年，臺灣知府蔣元樞撰之「重修關帝廟碑記」，嵌於「祀典武廟」樞星門內左壁。篆額「皇清」，週邊浮雕龍紋。高一六〇公分，寬八七公分，花崗石。（圖6）

乾隆五十四年，臺灣知府楊廷理撰之「重修郡西關帝廟碑記」，嵌於「祀典武廟」樞星門內右壁。篆額「皇清」，週邊浮雕龍紋。高一六二公分，寬八七公分，花崗石。（圖7）

3 匾 聯

匾有寧靖王之「古今一人」，已不存。咸豐帝之「萬世人極」，臺廈道高拱乾之「文武聖人」、臺廈道陳瑣之「誕

育聖神」、臺灣道楊廷理之「大丈夫」、臺澎道孔昭虔之「日星河嶽」、臺灣知府蔣元樞之「天地同流」、臺灣知府萬縣前之「正氣經天」、臺南知府方祖蔭之「至大至剛」等（圖8）。聯有臺灣知府楊廷理之「數定三分扶炎漢，討吳伐魏，辛苦備嘗，未了半生事業；存心一統佐興朝，伏魔蕩寇，威靈丕振，始完當日精忠。」等。

〔注 釋〕

- 〔註一〕見王必昌之「重修臺灣縣志」（成書於乾隆十七年）卷六祠宇志廟目。
- 〔註二〕見高拱乾之「臺灣府志」（成書於康熙三十三年）卷九外志寺觀（附宮廟）目。
- 〔註三〕見陳文達之「臺灣縣志」（成書於康熙五十九年）卷之九雜記志寺廟目。
- 〔註四〕同註一。
- 〔註五〕見余文儀之「續修臺灣府志」（成書於乾隆二十九年）卷七典禮祠祀目。
- 〔註六〕見劉良璧之「重修福建臺灣府志」（成書於乾隆六年）卷九典禮祠祀（附）及祭關帝禮目。
- 〔註七〕同註五。
- 〔註八〕見謝金鑾之「續修臺灣縣志」（成書於嘉慶十二年）卷七藝文（二）記目所載，蔣允焄之「增建武廟官廳碑記」。又臺灣鎮標左營遊擊趙宗潤之「重修關帝廟增建更衣亭碑記」，亦同記此事。
- 〔註九〕同註七。
- 〔註一〇〕見蔣元樞之「重修關帝廟圖說」，載於「重修臺灣各建築圖說」（臺灣文獻叢刊第二八三種）。
- 〔註一一〕同註一〇。
- 〔註一二〕同註八，楊廷理之「重修郡西關帝廟碑記」。
- 〔註一三〕見謝金鑾之「續修臺灣縣志」卷二政志壇廟目。
- 〔註一四〕同註一三。

〔註一五〕見羅秀惠之「祀典武廟落成建醮碑記」，載於「臺南市志稿文教志藝文篇」（臺南市文獻委員會48530）。

〔註一六〕同註一五。

〔註一七〕見陳望曾之「祀典武廟重修碑文」（同註一五）。

〔註一八〕同註八。

〔註一九〕同註八，蔣元樞之「重修關帝廟碑記」。

〔註二〇〕同註一九。

〔註二一〕見羅貫中之「三國志通俗演義」第一回。

〔註二二〕見江家錦之「臺南市志稿」住民志宗教篇（臺南市文獻委員會48920）。

20。

〔註二三〕同註八，楊廷理之「重修郡西關帝廟碑記」。

參考資料

- （一）續修臺灣縣志（臺灣文獻叢刊第一四〇種）。
- （二）臺南巿市區史蹟調查報告書（洪敏麟臺灣省文獻會68630）。
- （三）臺南巿名勝古蹟簡介（臺南巿文獻委員會59615）。

五、臺灣城殘蹟（國家第九號古蹟）

（一）沿革

明熹宗天啓二年（一六二二），荷人竊據澎湖，一面覬覦臺灣本島，由駐中國艦隊司令官雷耶生親率戰艦兩艘，探測臺灣（安平）港，據其七月三十日之日記云：「如能獲得材料，則港口之南側適合築城」（註一）。

天啓三年（一六二三）荷人爲取得在臺灣本島貿易之方便，於十月二十五日派「荷蘭兵十六人、班達土人三十四人，前來臺灣（安平）港口築砦」（註二），後因受當地土著之攻擊而撤退。

天啓四年（一六二四）八月三十日，荷人第一任臺灣長官宋克親往臺窩灣籌劃建城，以安排荷人退出澎湖。「九月初旬開始遷移，在臺窩灣（安平）即北線尾島開設商館，而在鯤身之舊址築城」〔註三〕，初期因為不能獲得足夠之磚石，而以木板和砂土為材料，以後逐漸加強改造。據巴城日記西元一六二五年四月目：「我國人在臺窩灣（安平）港灣之南角築造一城，四隅之稜堡用砂充塞，中堤以板料圍住，而未充塞，……因缺乏石料及石工，故除此之外，無法更加堅固。在城之東北側，用澎湖島之材料築造石牆，……城長十一魯登又八呎（一百五十一呎），寬八魯登又三呎（一百零七呎）」，經於一六二五年一月十四日命名為奧倫治城（Orange）。

一六二五年九月，宋克溺死於臺窩灣（安平）港內，臺灣長官一職暫由駐中國艦隊司令官戴維特代理，據其於十月二十九日呈巴城總督對奧倫治城之描述云：「此間奧倫治城之現狀，頗不能使人滿意，若稍吹北季節風，必不能堪，……用以建築此城者為澎湖島城之舊木板，故建築城壁甚屬必要，一處城壁已於許久以前建築，為籌建第二城壁，目下貯藏紅磚十一萬一千塊，及石灰三十三萬四千斤，此外冀望由中國運到磚，蚊港有出產一種貝及牡蠣之島，得在該處充分製造石灰」〔註四〕。一六二六年三月九日之報告書又云：「奧倫治城正由中國人及公司之雇用人以全力進行工程，城壁之一邊已以紅磚及石灰砌成，厚約六呎，……又剩餘之兩邊城壁及四處稜堡，以粘土圻約六呎之厚，粘土在城壁附近水邊之叢林內即可獲得，因此現在最小限度諒無懼砲彈之危險」〔註五〕。由於磚石得之不易，及缺少熟練之工人，故初期

之築城工作極為緩慢，經二任長官一年半之經營，才建造兩處砌磚城壁，其他兩處城壁及四角稜堡，皆為土造，勉強有城堡雛型（圖1）。

一六二七年六月二十七日，巴城總督轉達荷蘭總公司之命令，將奧倫治城易名為熱蘭遮城（Zeelandia）。

一六二九年九月十五日，第四任臺灣長官普特曼呈巴城總督之報告云：「熱蘭遮城僅稜堡一處、城壁兩處半以石料修建，其餘皆以粘土與砂修建，頗不堅固。高度除去胸壁為十二呎，余到任後不久，西北稜堡之一面即已倒壞，乃以竹代石與木板予以修建，……總之，我等之前任者雖亦有修建，然已耗費許多金錢，諾伊茲（即第三任臺灣長官）君所修建之新稜堡，欲使內部完成，需再支付莫大之金錢，城雖建築在高處砂丘之上，惟與此相接有同高之砂丘與較高之砂丘，且甚為接近，故如有人立於其上，即能向城內投石，此等砂丘之間有多數小谷，如城被圍時頗為有害，……故我等須設數處外堡，並在距城壁二三十呎之處設二三個砲壘，……此工程完成之時，對於城可免憂慮」〔註六〕。普特曼接任臺灣長官後，一方面繼續鞏固城堡，另一方面發現熱蘭遮城建城位置之不當，遂在原有城堡（即內城）尚未改建完成前，又有加建外城之議。

一六三一年六月五日，巴城總督呈荷蘭總公司報告云：「在臺灣之熱蘭遮城，因經普特曼長官之改善，已增加防禦力，故不懼任何敵人，東邊之稜堡及南邊之城壁，皆以石灰建築，除臨海之二處稜堡外，城壁已全部完成」〔註七〕。本來為了築城經費有限，巴城決議未獲總公司指示前，臨海二處稜堡暫時維持現狀，不再以石及石灰修建，但普特曼

不以爲然，據其於十月十日呈巴城總督之報告云：「熱蘭遮城因如會議紀錄副本所載之重要理由，決定在東北那梭梭堡之四周以石建築，現亦尚在建築中，此並非爲反對閣下及上級之命令，實欲使城堅固，並遵從閣下之命令，極力節省維持費」〔註八〕。終於在一六三二年底，由普特曼長官完成熱蘭遮城（即內城），城壁及梭梭堡皆由磚石砌成，耗時八年四個月。

據一六三三年一月一日之臺灣（安平）日記云：「熱蘭遮城之工程已獲進展，梭梭堡及其四周皆以堅固之石壁圍繞。普特曼長官於今日凌晨偕同商館之評議員，在該城堡及北方水道入口之砦寨，以荷蘭最著名之瓦爾黑倫島之四主要街道命名如次：即在西南之梭梭堡命名爲米得堡（Middelburg），在東北之梭梭堡命名爲弗利新堅（Vissingen），在東南之梭梭堡命名爲坎伯弗（Canberful），在西北角之砲臺命名爲亞廉木典（Armenuiden），又水道入口之砦（在北線尾島）命名爲熱堡（Zeeburg）」〔註九〕。

一六三四年，熱蘭遮城內外城全部竣工〔註一〇〕，有關熱蘭遮城之構造，如一六七五年C·E·S之「被遺誤之臺灣」所述：「公司選定了臺灣島西岸上的周圍一哩的小沙洲爲根據地，取名爲Tayouan，與臺灣本島，在最寬處約爲大砲射程的兩倍。公司在這個沙洲上，建築了一座石城，取名爲Zeelandia。城築在一個很高的沙丘上，作四方形，用磚築城，堅固得很，城壁厚六呎，城翼厚四呎，又有圍牆高約三呎，厚一呎半，城角都是中空的，實以沙粒。……這座城地位很壞，又沒有濠溝、外廓、木柵或其他防禦設備，……後來他們在若干地點，造了很簡單的牆垣以圍繞這座城」

〔註一一〕（圖23），這個很簡單的牆垣就是熱蘭遮城之外城。

明桂王永曆十五年（一六六一）四月，鄭成功與師復臺，先於初四日收復赤嵌城（即荷人之普羅民遮城），復於初七日移札崑身山，進攻臺灣城（即荷人之熱蘭遮城），歷九閱月，終於十二月十三日（一六六二·二·一）攻下臺灣城，二十二日（二·十）和約成立，荷人退出臺灣。鄭成功乃「就荷蘭城以居，改建內府，臺人謂之王城。別闢一門曰桔柣，以春秋鄭國有此門也」〔註一二〕，嗣後鄭王三世皆住於城內。

清聖祖康熙二十二年（一六八三），臺灣降清。二十三年（一六八四）納入版圖後，臺灣城充「爲協鎮署，廢而不居」〔註一三〕。嗣後「近海短牆年久傾塌，潮水輒至城下，日久衝激，非復昔日舊觀」〔註一四〕。又因「颶風飄搖，連年地震」，致內城之「複道重樓，傾圮已盡」，而外城之「政府第宅，舞榭歌亭，化爲瓦礫」〔註一五〕。「五十七年（一七一八），鳳山知縣李丕煜奉文葺之，前爲門，中爲堂，後爲署，旁列小屋數間」〔註一六〕。

清世宗雍正十一年（一七三三），因臺灣城「北面臨海一帶，短牆坍塌，潮水齧城基」〔註一七〕，由協鎮陳倫炯砌之。

清高宗乾隆十三年（一七四八），「協鎮沈廷耀建塘房二間於外城南門內，撥兵防守」。翌年，「城西北暨教場南海岸沖崩計一百八丈，邑監生方策捐銀三百兩築沙堤，協鎮沈廷耀成之」〔註一八〕。二十七年（一七六二），復令「臺商艘每船務將壓重沙石二擔，常川堆貯，以禦風潮，以固堤

岸」。四十三年（一七七八），臺灣知府蔣元樞「捐備工價、運費，飭匠於漳泉等處購辦石料，分船運載到臺，自紅毛城東勢起，至較場頭灰窰尾止，計五百十九丈九尺，深埋木椿，密砌石條，以三合土抵縫，期於永固。……業於五月初二日興工，於閏六月十八日工竣」（註一九）。

至臺灣城內外城構造，由康熙陳文達之「鳳山縣志」，及乾隆王必昌之「重修臺灣縣志」，可見其梗概。如陳志云：「紅毛城：在安平鎮一鯤身。頂築小城，又遶其麓而周築之爲外城。……城垣用糖水調灰疊磚」（註二〇），堅埒於石。凡三層，下一層入地丈餘，而空其中，凡百食物及備用者悉貯之。雉堞俱釘以鉄。廣二百七十七丈六尺，高三丈有奇，女陴、更寮星聯內城。鄭氏改建內府，外城內樓屋曲折高低，樑棟堅巨，灰飾精緻，瞭亭、螺旋、風洞、機井，鬼工奇絕」（註二一）。又如王志云：「赤嵌城：亦名臺灣城，……城基方廣二百七十六丈六尺，高凡三丈有奇。爲兩層，各立雉堞，釘以鉄。瞭亭星布，凌空縹緲。上層縮入丈許，設門三。北門額鏤灰字，莫能識，大約記創築歲月者。東畔嵌空數處爲曲洞，爲幽宮。城上四隅箕張，現存千斤大礮十五位。複道重樓，傾圮已盡，其址可辨。下層四面加圓凸，南北規井，下入於海，上出於城，以防火攻，現存大礮四位。西城基內一井，半露半隱，水極清冽，可於城上引汲。西北隅繚築爲外城，抵於海。屋址高低，佶曲迷離。其間政府第宅，舞榭歌亭，化爲瓦礫。倚城舊樓一座，樑棟堅巨，機車一軸，可挽重物以登城，大礮凡數位。內城之北基，下關小門，偃偃而入，磴道曲窄，已崩壞。地下有磚洞，高廣丈餘，長數丈，曲轉旁出。舊傳近海處曾露一洞，內得鉛子數

百斛，今失其處。又舊志所載螺旋、風洞，俱不可復見。大抵此城磚砌層疊，悉以糖水、糯米搗成灰傳之，堅不可劈，其中或實或虛，鬼工奇絕，難以述求」（註二二）。清仁宗嘉慶十二年（一八〇七），謝金鑾之「續修臺灣縣志」所記之赤嵌城（註二三），亦引用乾隆王志。

從康熙到嘉慶年間的紀錄顯示，臺灣城近海的墻垣時因冲崩而修建。另第宅、樓宇、複道、瞭亭、螺旋、風洞等，則因連年之颱風地震而傾圮，化爲瓦礫，不再恢復。至內城城基及部分外城城壁，尙稱完好。

由於安平港爲郡城外護，臺灣城自有其軍事上之價值。清初，除保留既有之砲台要塞外，並置水師協鎮，再置軍裝局，爲儲備軍火、兵器之所，故臺灣城上之附屬建物雖任其毀壞，但城堡本身仍儘予維護，自爲意料中事。

清宣宗道光二十年（一八四〇），鴉片戰爭爆發，臺海情勢緊張，臺灣兵備道姚瑩爲抵抗英軍，籌設海防，其在八月與王提督書云：「臺灣口岸甚多，最要者郡城之安平大港，即四草入郡之咽喉。四草難守，不如大港扼要，故守四草，尤以大港爲重」（註二四）。紅毛城（即臺灣城）礮台，即爲臺灣最要、次要海口十七處（郡城最要二口，次要三口）中之一座礮台，惟是時「安平舊有紅毛城已傾圮」（註二五）（圖4）。

清文宗咸豐八年（一八五八），清廷因英法聯軍之役，與英法美俄等列強簽訂天津條約，准開通商口岸。臺灣一地原定臺灣（安平）、淡水兩口，後增淡水外口鷄籠及臺灣府外口打狗港，共爲四口。於清穆宗同治三年（一八六四）安平港正式開埠，一時外商雲集，洋行林立，而外人與當地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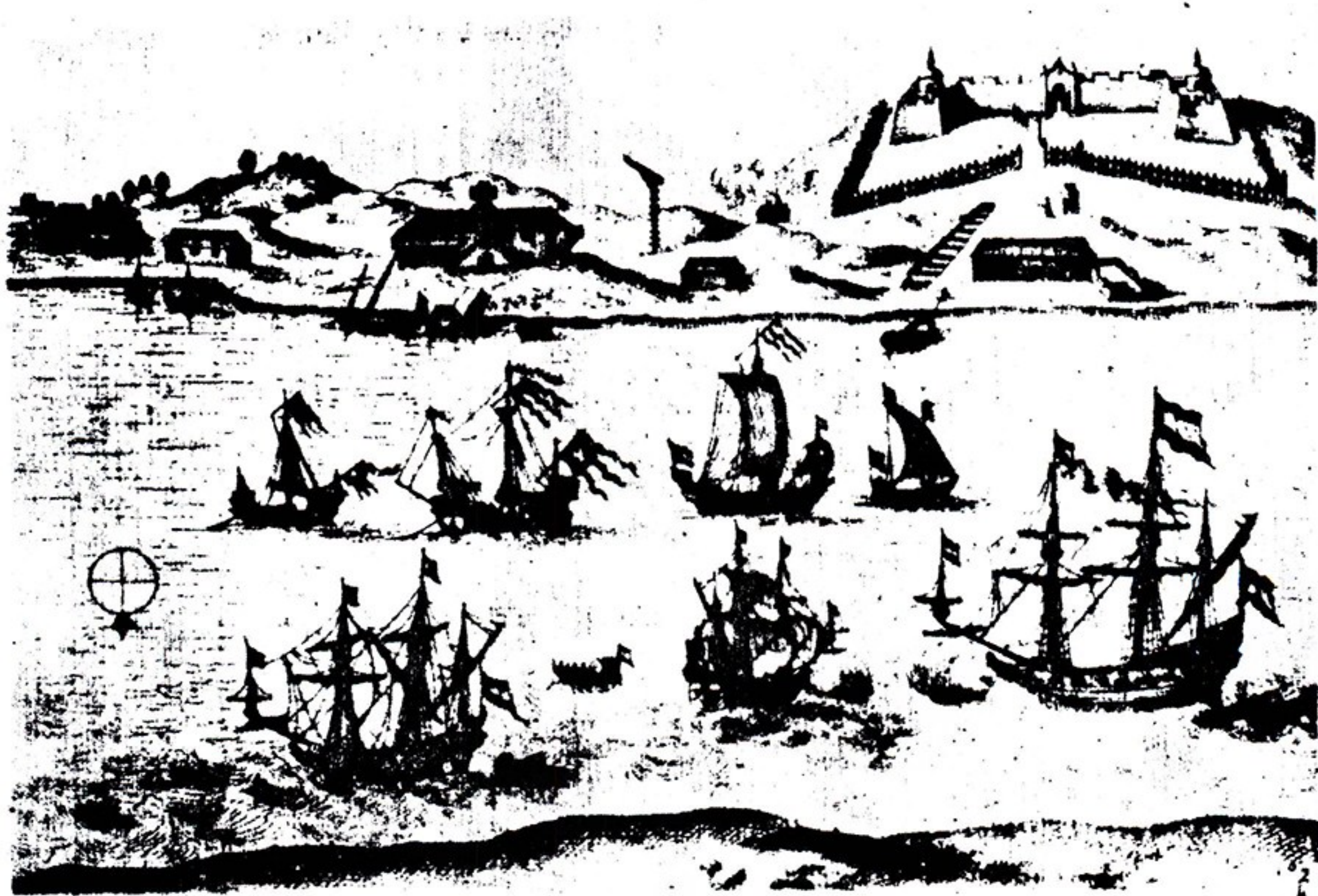
民之糾紛也因之迭起。七年（一八六八）又有樟腦糾紛與壯勇殺死教民事件，形勢極為嚴重。於是閩浙總督英桂委派與泉永道曾憲德渡臺查辦，與英領事吉必勳議商樟腦章程，詎吉必勳性情粗暴，英商必麒麟又復慫恿其間，遂於十月初八日率領武官喇噹管駕兵船兩號至安平示威。十二日，「英船在港開礮七次」，是「一夜四更後，洋將勾通奸匪，率領洋兵數十人繞出礮台，由僻巷潛進登岸，突入安平協署，殺傷兵勇」，副將江國珍倉猝遇變，衆寡不敵，受傷後服毒殞命，「該協中左右三營軍裝火藥局庫，均被放火燒毀，該處軍民驚憤畢常，洶洶欲鬥」〔註二六〕。另據潘志奇譯（戴維森著）之「清末臺灣對外貿易之開放」一文云：「因喇噹少校認為以其少數兵力，佔領熱蘭遮砲台，頗欠審慎（以該砲台頗為荒廢），且因其處於砲艇之射程內，上陸兵力復又回艦，……至（下午）四時，乃開始以砲緩慢發射，射程二千碼，盡可能將火力集中於配備中的砲台，逾一小時方停止。……同日晝間使用兵力，毀壞所能發見之全部軍火儲藏，爆炸熱蘭遮城之軍火庫」〔註二七〕。是次英軍強佔臺灣城事件，軍裝局乃廢，而為真正人為破壞的始作俑者。

同治十年（一八七一）十月，琅璫地區又引發牡丹社事件，十三年（一八七四）三月，日軍登陸社寮挑釁。清廷派欽差大臣沈葆楨來臺處理善後，加強海防備戰，乃擇址二鯤身新建洋式砲台，因所需磚石取之不易，部分建材即得自臺灣城遺址。此事見於當時淡水英國領事館員阿廉之「淡水至臺灣府旅行雜記」云：「我還走了三哩，到海邊安平的熱蘭遮城遺跡。當時（即清德宗光緒元年末，一八七五）漢人正趕工拆卸這城堡，以使其堡上的磚石，在離該城幾哩的地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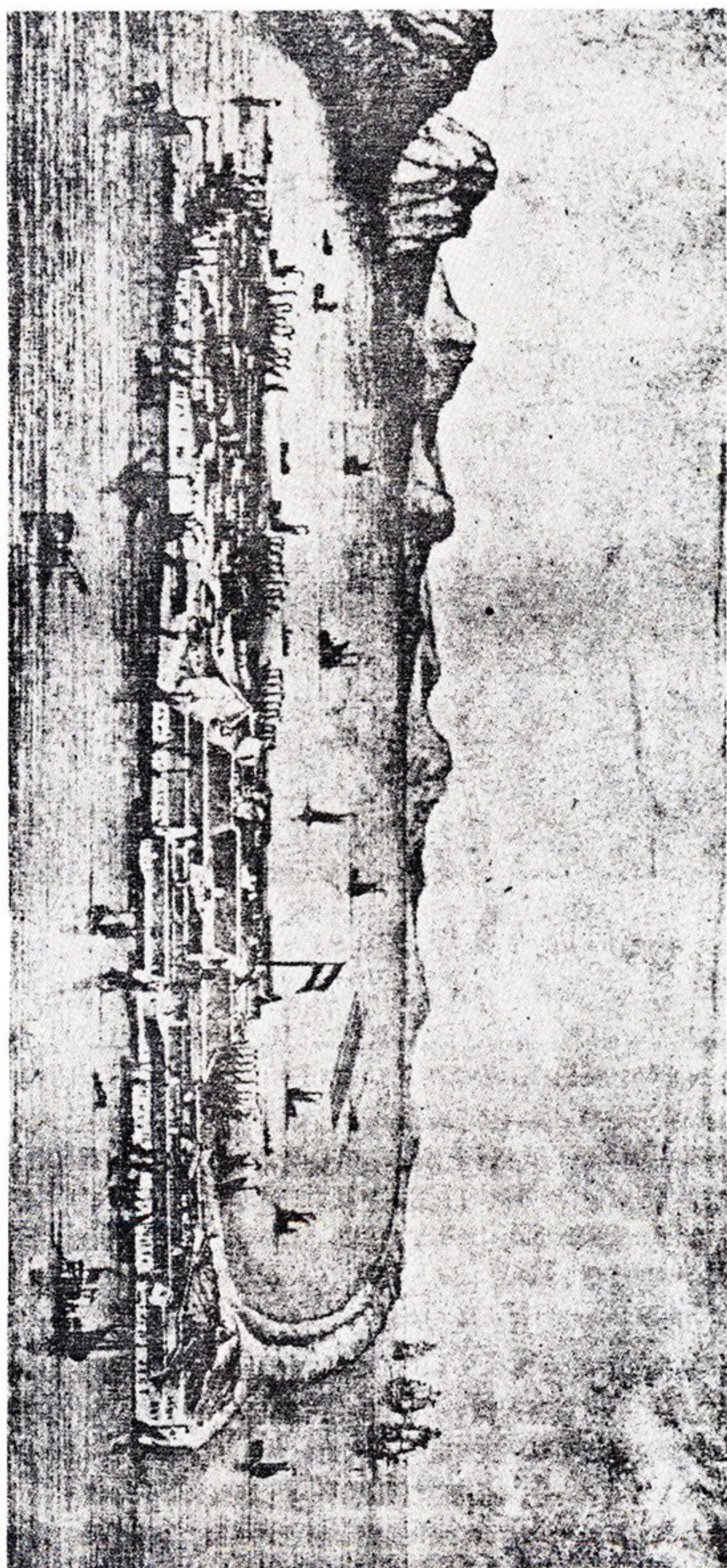
，另建一座有四個稜堡的新壘，這是在一些法國官吏監督之下建造的，用來抗拒日本和其他侵略」〔註二八〕。但對臺灣城之破壞，亦僅止於外城之部分城牆而已，內城則尚能維持現狀（圖567）。

清德宗光緒前期，臺灣城尚無顯著的破壞紀錄。二十三年（一八九七）即日本據臺後三年，臺灣城內城城基，終遭日本人毀平，建造海關宿舍。此事見於當時稅關長於日明治二十九年（一八九六）八月二十四日致民政局長文函：「本關附屬宿舍甚為狹隘，且所在破損雨漏，不利住宿，故擬於明治三十年度（一八九七）重新改建。現在宿舍前有小丘稱赤嵌城之地……土地高燥，空氣流通，不但靠近本關，往返便利，且適合衛生之條件，實屬難得之處，即請指定為建築宿舍之用地」〔註二九〕。這一次的破壞是將內城之斷垣殘壁剷平，四周以紅磚砌成四方形之階台，在台頂建造日式平房作為海關官長公館。於是臺灣城被整得面目全非，除外城殘留的牆壁幸存外，幾無舊跡可尋。難怪故紳郭藻臣在其「安平紅毛城記」一文說：「聞古者云：昔有樓台雉堞曲折高低，盤盤焉，困困焉。基址牆壁悉用糖水調灰而築，其堅也可謂鞏固矣。夫如此之堅固，不慮其傾塌而卒為掘挖者所滅，良可嘆也。余總角之時，見斯城尚有樓高雉堞，雖荒廢城牆基址尚固。登城而遊，極目所覩，巔崖峴峰，煙雲竹樹，沙鳥草木，並茂其間」〔註三〇〕。可見臺灣城在咸豐以前，還是自然的傾圮。同治及光緒初年，兩次的人為破壞，尚能保持臺灣城的原貌（內外城部分遺蹟尚存）。日據後於內城上建造海關宿舍，才是一次徹底的破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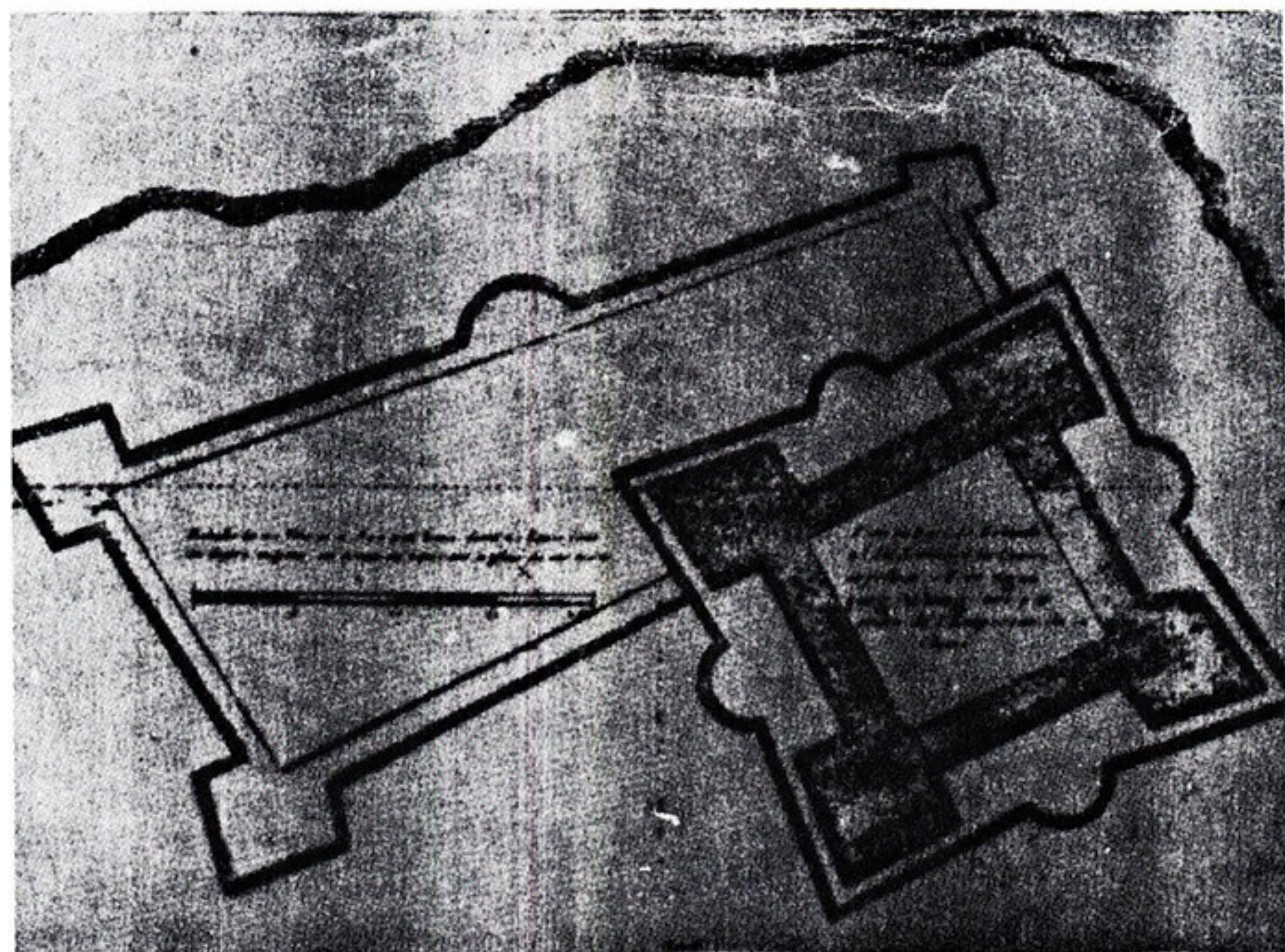
光緒三十四年（一九〇八）四月一日，自安平海關舊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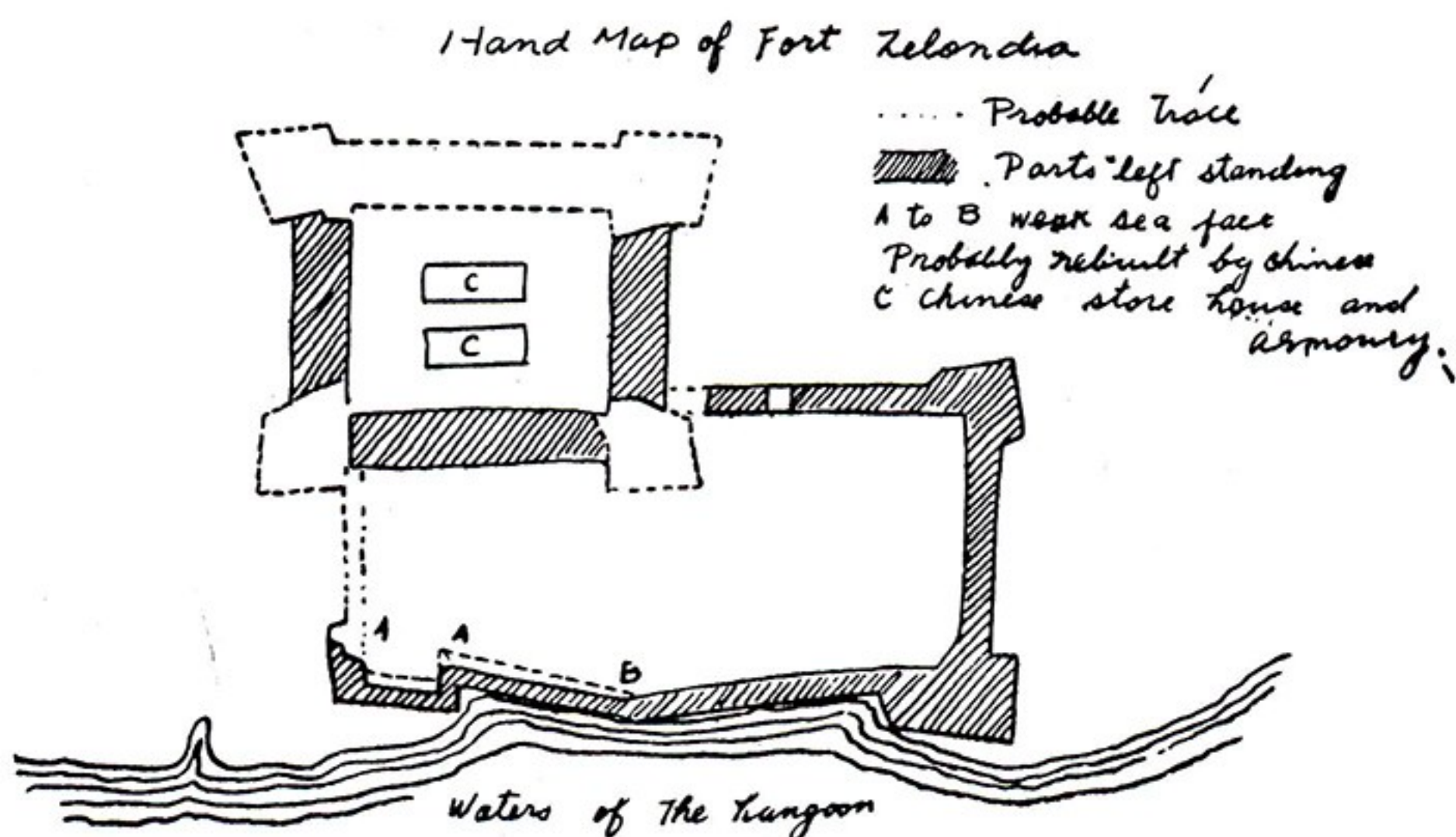
度印東」之著 Seyger van Rechteren 於載圖原（1圖）
蘭熱年 1629 爲題（行刊版初年 1635）「記行旅
東蘭荷」之行刊年 1646，圖型模之代時成完未遮
15 月 9 年 1629 據。圖此用採亦「史展發司公度印
已城遮蘭熱，書告報之督總城巴呈官長灣臺，日
一壁城有却圖上考。處一堡稜及半處兩壁城成完
繪說如。符不形情展進城築與似，處兩堡稜及處
出繪法無而，面正出繪僅，況狀際實於限式方圖
年 1626 於成完已型雛之土半磚半城遮蘭熱則景背
1632 於成完則（示圖如）城遮蘭熱之造磚全而，
方記所上圖者再。符不又年 1629 之題標與似，年
。考參供留且姑，點疑干若有亦照對地現與，位



「錄使遣國中司公度印東蘭荷」之著 Montanus 於刊圖原（2圖）
城遮蘭熱之年1643爲題，（版出年1671）



城灣臺之繪測 (Mailla) 正秉馮人法，年三十五熙康 (3 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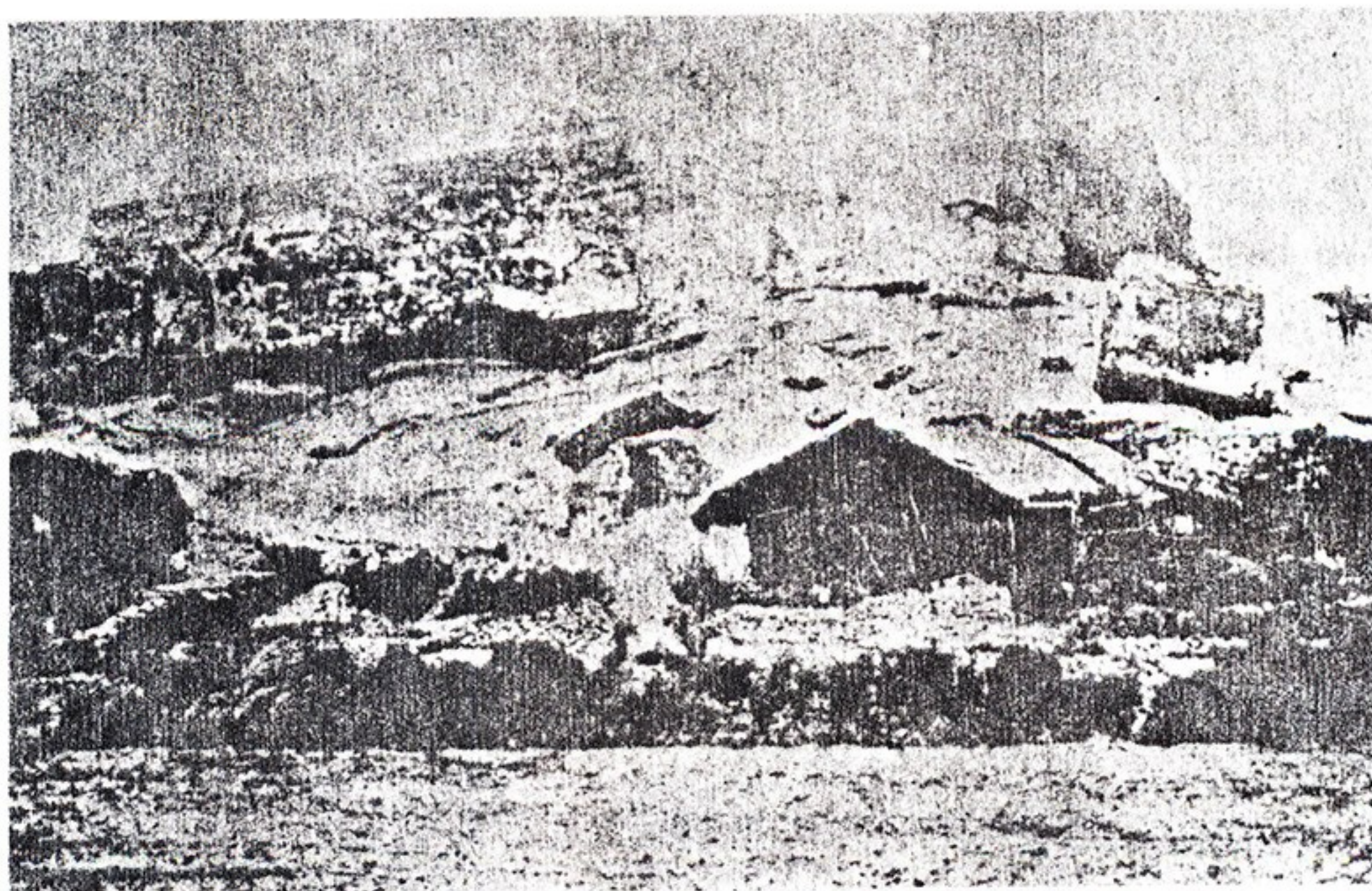
「港約條的本日及國中」之著 Mayers 於載圖原 (4 圖)
 外內城灣臺之存尚是分部線斜中圖，(版出年1867)
 修海靠是段 B 至 A，後前間年光道在當間時，壁城
 城內中其，庫倉之上城內為 C，墻城弱脆之次多建
 紅平安」：云瑩姚即，毀已墻東城外及，堡稜個四
 「廢荒為頗臺砲該」：稱噹嘛將英「圯傾已，城毛
 壞破為人見未尚然

— 獻 文 灣 臺 —



角北東城灣臺之年初緒光 (5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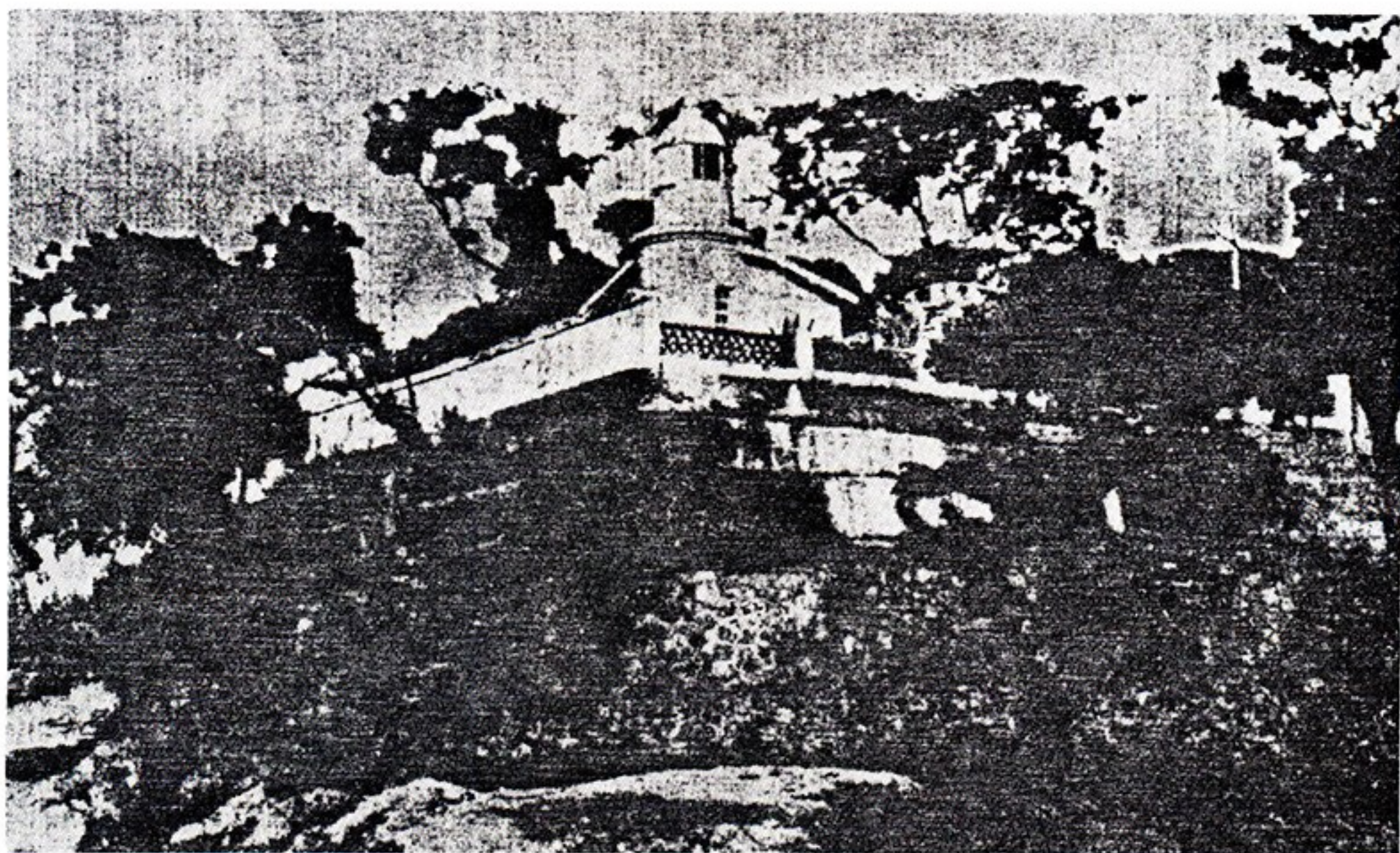
角南西城灣臺之年初緒光 (6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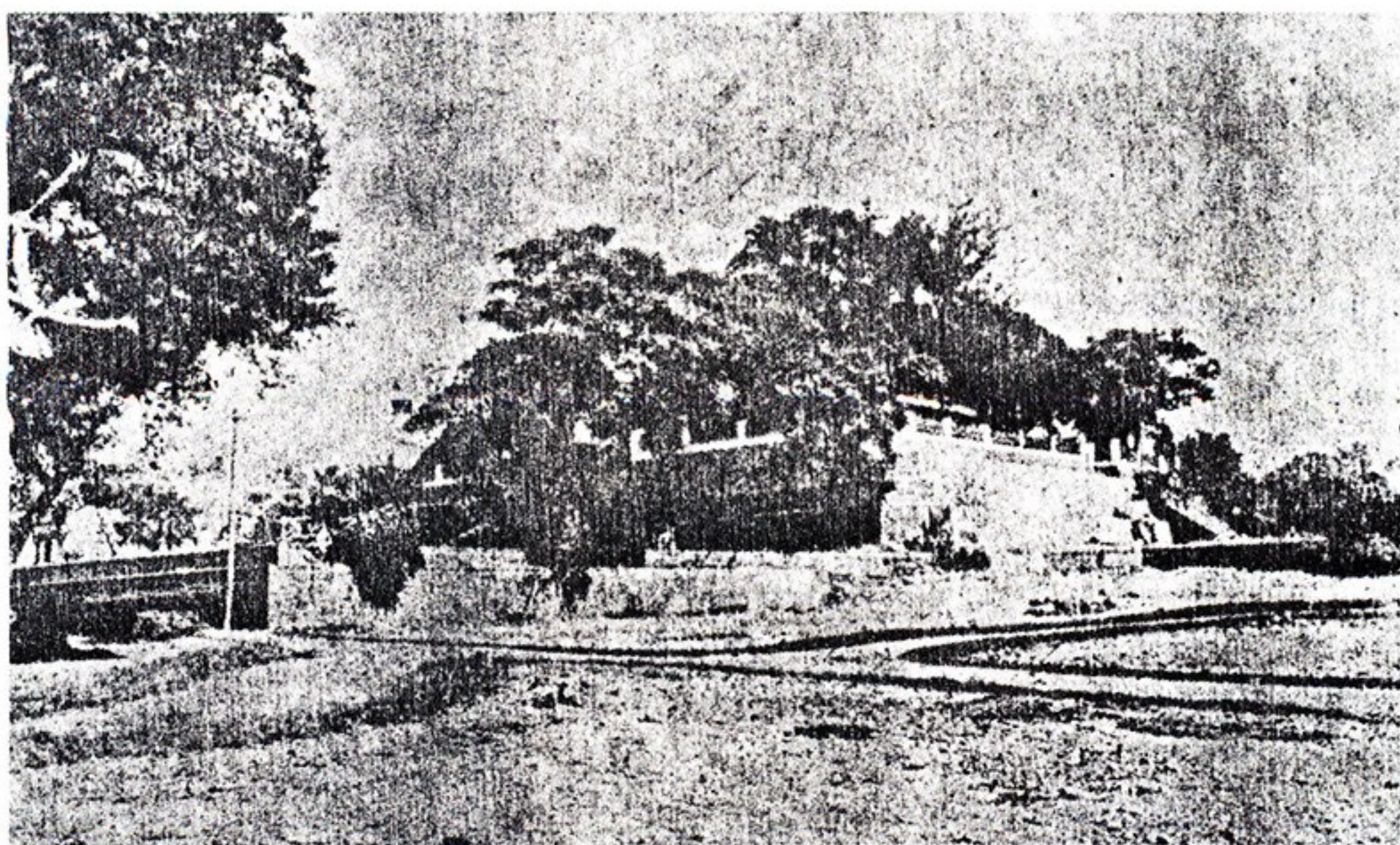
。見可歷歷，蹟殘墻城的上城內，城灣臺之間年緒光（7圖）

— 獻 文 灣 臺 —



角北西城灣臺於建遷（1908）年末緒光（8圖）
蹟殘下城到見可仍，塔燈平安之

相6圖與，角南西城灣臺之年九十國民（9圖）
尋可跡舊無幾，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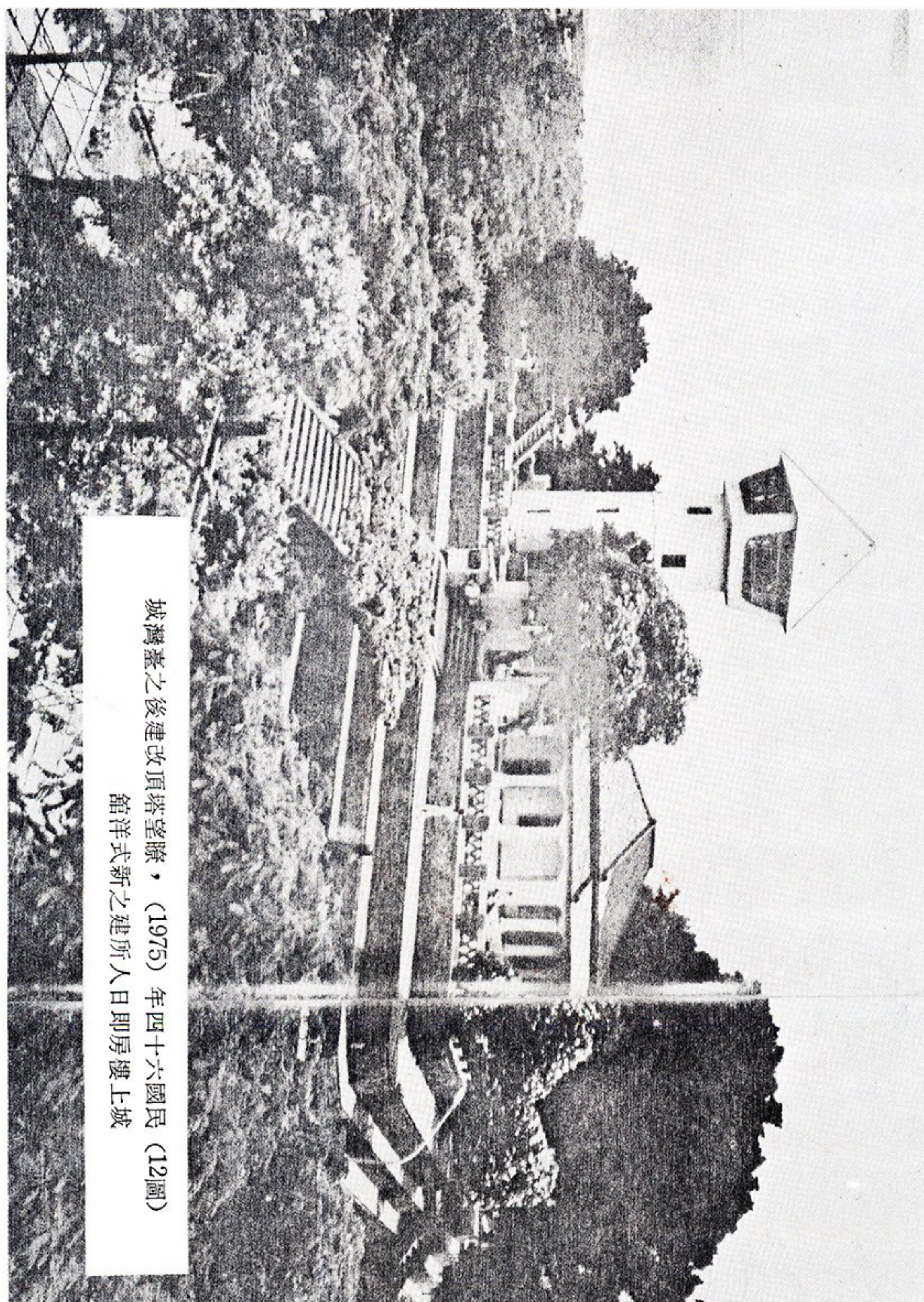




後塔燈於塔望瞭建時，城灣臺之期初復光（10圖）

城灣臺之後遷拆塔燈平安（11圖）





城灣臺之後建改頂塔望瞭，(1975)年四十六國民(12圖)
館洋式新之建所人日即房樓上城

，遷移燈塔於臺灣城內城西北角（圖8）。

民國十九年（即日昭和五年，一九三〇）四月三十日，日人舉行所謂「臺灣文化三百年紀念」大典，刻意整頓臺灣城四周環境（圖9），並將城上日式平房拆除，改建為新式洋館，以供展覽及招待遊客場所。

民國二十四年（即日昭和十年，一九三五），臺灣總督府指定「臺灣城」為臺灣之重要史蹟。並派專人到荷蘭搜取資料，又令技師栗山俊一勘考臺灣城遺蹟，進行挖掘工作，惜因二次世界大戰而中止，僅完成北面之一部分而已。

民國三十四年（一九四五）臺灣光復後，臺灣城上有駐軍，並建瞭望塔一座（圖10），在安平燈塔後方。嗣安平燈塔效用已失，再度遷移（圖11）。

民國四十二年（一九五三），臺灣省文獻委員會選定「安平夕照」為臺灣八景之一。民國四十五年（一九五六），臺南市文獻委員會引循舊志（註三十一），選定「安平晚渡」為臺南市十二勝景之一。

民國六十四年（一九七五）「臺南觀光年」，臺灣城古蹟區整建工程亦列為重點項目之一，委由高煥庚建築師設計、監造，計改建瞭望塔並開放觀光使用、修繕洋館陳列室（圖12）、開闢大型停車場等，工程費近一百八十萬元，是年開工，翌年（一九七六）完工。另規劃恢復之城牆（內城）工程因經費過鉅而放棄。

（二）古蹟

1 臺灣城殘蹟

熱蘭遮城原於一六二五年一月十四日初名為奧倫治城，

一六二七年六月二十七日改稱為熱蘭遮城。

明思宗崇禎年間，已有國人稱荷人佔據之臺窩灣（安平）為臺灣（註三二），故稱熱蘭遮城為臺灣城。此見延平王戶官楊英之「從征實錄」永曆十五年（一六六一）四月目：「初七日，藩督師移札崑身山，傳諭候令進攻臺灣城」。這是國人最早稱熱蘭遮城的名稱。

鄭成功於永曆十五年四月初四日收復赤嵌城（即荷人之普羅民遮城），嗣於五月初二日，置承天府於赤嵌城，「改臺灣為安平鎮」（註三三）。故臺灣城又稱為安平鎮城或安平城。據康熙高拱乾之「臺灣府志」卷二規制志城池目：「安平鎮城在鳳山縣轄安平鎮一崑身之上，係紅彝歸一王所築」。

連橫之「臺灣通史」卷六城池目：「永曆十五年，延平郡王克臺灣，就荷蘭城以居，改建內府，臺人謂之王城」。今其地仍有沿用「王城」者，乃因鄭王三世定居安平鎮城而稱為王城，有謂係荷蘭歸一王所築而稱為王城，誤也（註三四）。

又漢人常稱荷人為紅毛番。以其毛髮呈紅色，稱為紅毛；又非漢人，皆稱番。故熱蘭遮城又稱為紅毛城、番仔城。此見於康熙陳文達之「鳳山縣志」卷之十外志古蹟目：「紅毛城：在安平鎮一鯤身。頂築小城，又遶其麓而周築之為外城。」

清高宗乾隆以後，熱蘭遮城又稱為赤嵌城，以致後人常與原稱赤嵌城之普羅民遮城（是時改稱為赤嵌樓）混淆不清。如乾隆余文儀之「續修臺灣府志」卷十九雜記樓堞目：「紅毛城在安平鎮，亦名安平城，又名赤嵌城」；又嘉慶謝金鑾之「續修臺灣縣志」卷五外編遺蹟目：「赤嵌城，亦名臺

灣城，在安平鎮一鯤身」。

道咸同光之際，基於英法美日等列強之一再惹事生非，國人基於同仇敵愾，習稱熱蘭遮城為紅毛城。此可見於姚瑩、沈葆楨等之奏章。

日人為破壞熱蘭遮城最力者，已無城跡可尋。宜乎臺灣光復稱為安平古堡沿用迄今。為緬懷先人偉蹟，正名為「臺灣城」適其時也。

總計熱蘭遮城之名稱有奧倫治城、熱蘭遮城、臺灣城、安平鎮城、安平城、王城、紅毛城、番仔城、赤嵌城、安平古堡等十個。

臺灣城依舊志載，內城城基方廣二百七十六丈六尺（約八百八十五公尺）高凡三丈（約十公尺）有奇，惟外城未見記載。日據末期，日人栗山俊一曾仗測臺灣城殘蹟，得內城城基一處，外城城壁三處（圖十13、14、15），見於其所著之「安平古堡與赤嵌樓遺蹟考」一文。光復後，所留外城南牆東西長七十二公尺（圖17、18），位於市立永漢民藝館（故址為光緒十三年所建之稅務司公館，光復後充為安平區公所）左；及外城西牆南北長十一公尺，位於王城西西龍殿廟後；兩段尚稱完好。至外城北牆一段，掩遮在民宅圍籬中，難窺廬山面目；民國六十八年（一九七九），臺南市政府開闢國勝路，穿越臺灣城內城東南角呈南北向，所留內城城基東牆一段遂被破壞。

臺南觀光年後，成功大學在臺灣城內城挖掘出北牆城基一段（圖16、①、②）及古井一口，位於瞭望塔正下方。

2 臺灣城井

清乾隆十七年（一七五二）王必昌之「重修臺灣縣志」

雜紀古蹟目云：「赤嵌城：亦名臺灣城，在安平鎮一鯤身。……為兩層，各立雉堞，釘以鐵。……上層縮入丈許，設門三。……城上四隅箕張。……下層四面加圓凸，南北規井，下入於海，上出於城，以防火攻。……西城基內一井，半露半隱，水極清冽，可於城上引汲。西北隅繚築為外城，抵於海」。考清康熙五十三年（一七一四），法國傳教士馮秉正（de Maille）所測繪之「安平城址圖」（見圖3）尚稱符合。唯日人栗山俊一於民國二十四年（一九三五）所勘測之「臺灣城復原圖」（見圖15），在內城及城東西略有出入。今依舊志，於內城圓凸處規井，得南北西三口，則日人之復原圖又頗符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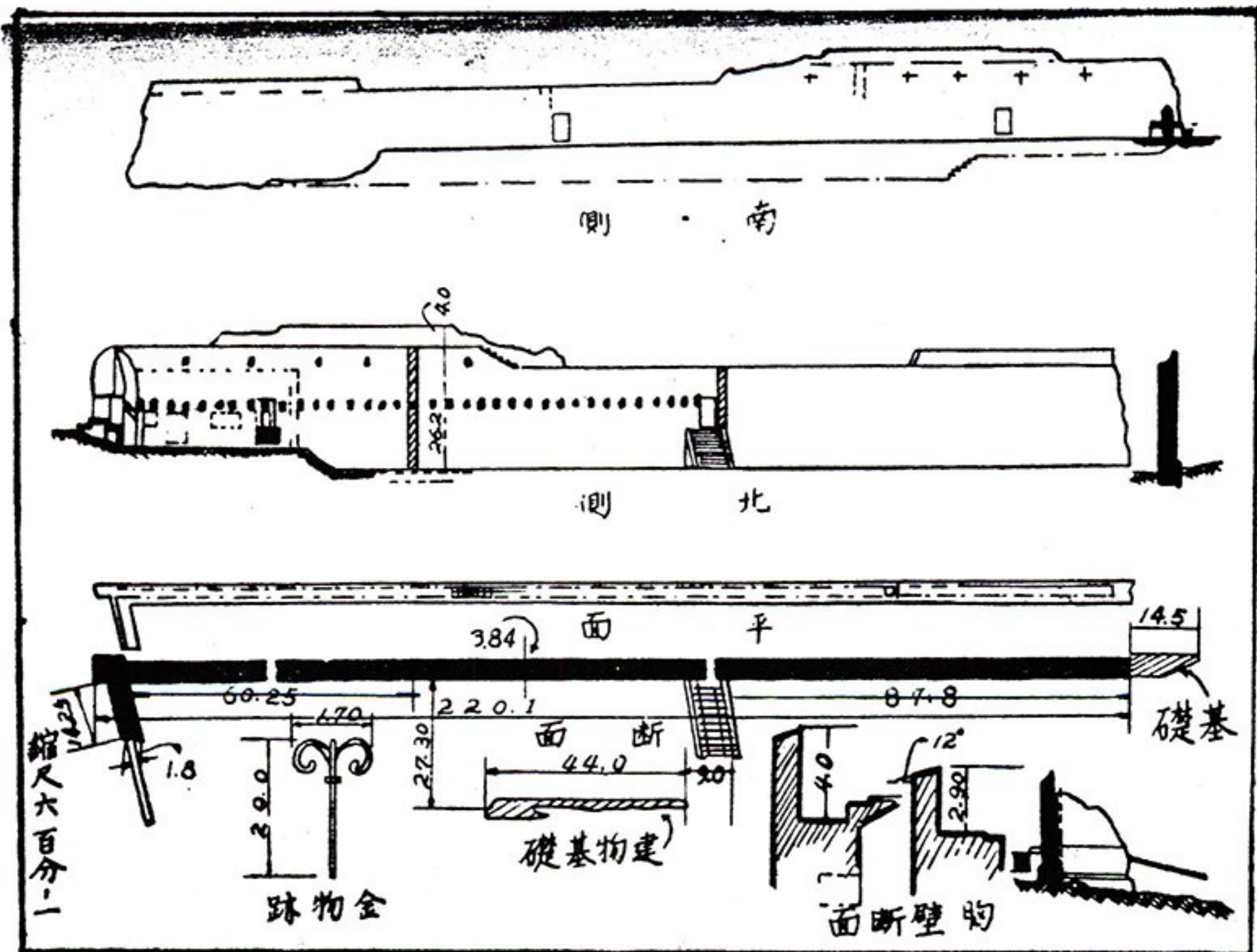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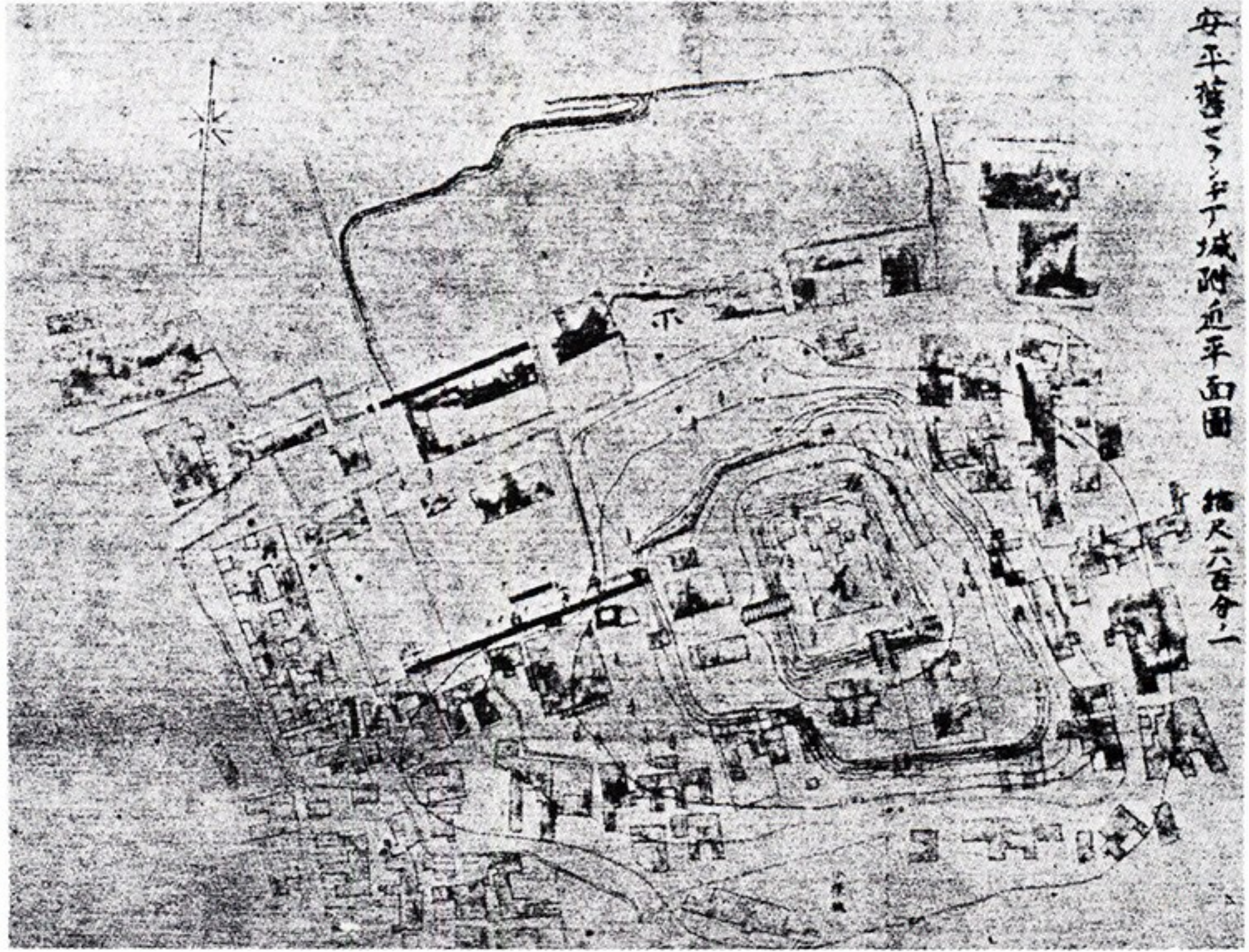
日人整理之臺灣城原有南井一口。民國六十年間，成功大學掘出北井一口。西井一口尚待發現。

3 閤閤門

乾隆王志又云：「國朝康熙元年，偽鄭就內城改建內府，塞北門，欲關南門，斧鑿不能入，乃止。……門曰閤閤，以春秋時鄭國有閤閤之門也」。據舊志，閤閤門應在臺灣城內城南面，今內城已毀，無從查證。又現所留存之臺灣城外城南牆有開口兩處，後人遂托為鄭成功所關之「閤閤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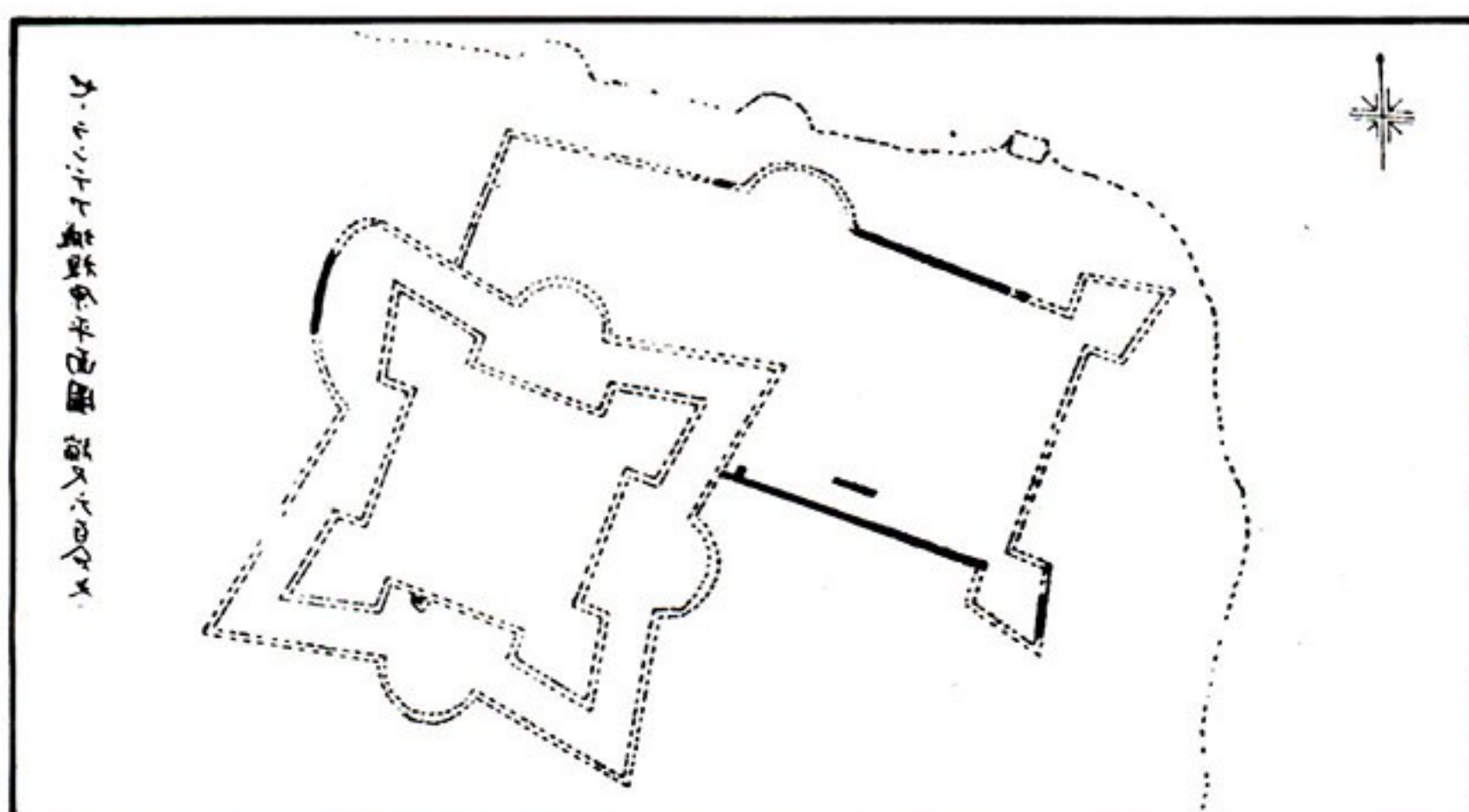
查林勇譯（日人栗山俊一著）之「安古古堡及赤嵌樓遺蹟考」一文云：「在這片城壁北側的表面，有二個堆砌的壁痕，厚二尺一寸及二尺二寸，可判明這部分，曾利用城壁起蓋寬約二十四尺長六十六尺的建築物。跟這建築物同方向，另有一個長約六十尺而寬度與前相若的建築物。……現在這在壁開着二處的入口，想當初在這裡並無入口，這是後來

► (圖13) 日人栗山俊一所測之臺灣城附近地形圖，
載於「臺灣文化史說」(一九三六年出版)



◀ (圖14) 臺灣城殘蹟實測圖 (一九三六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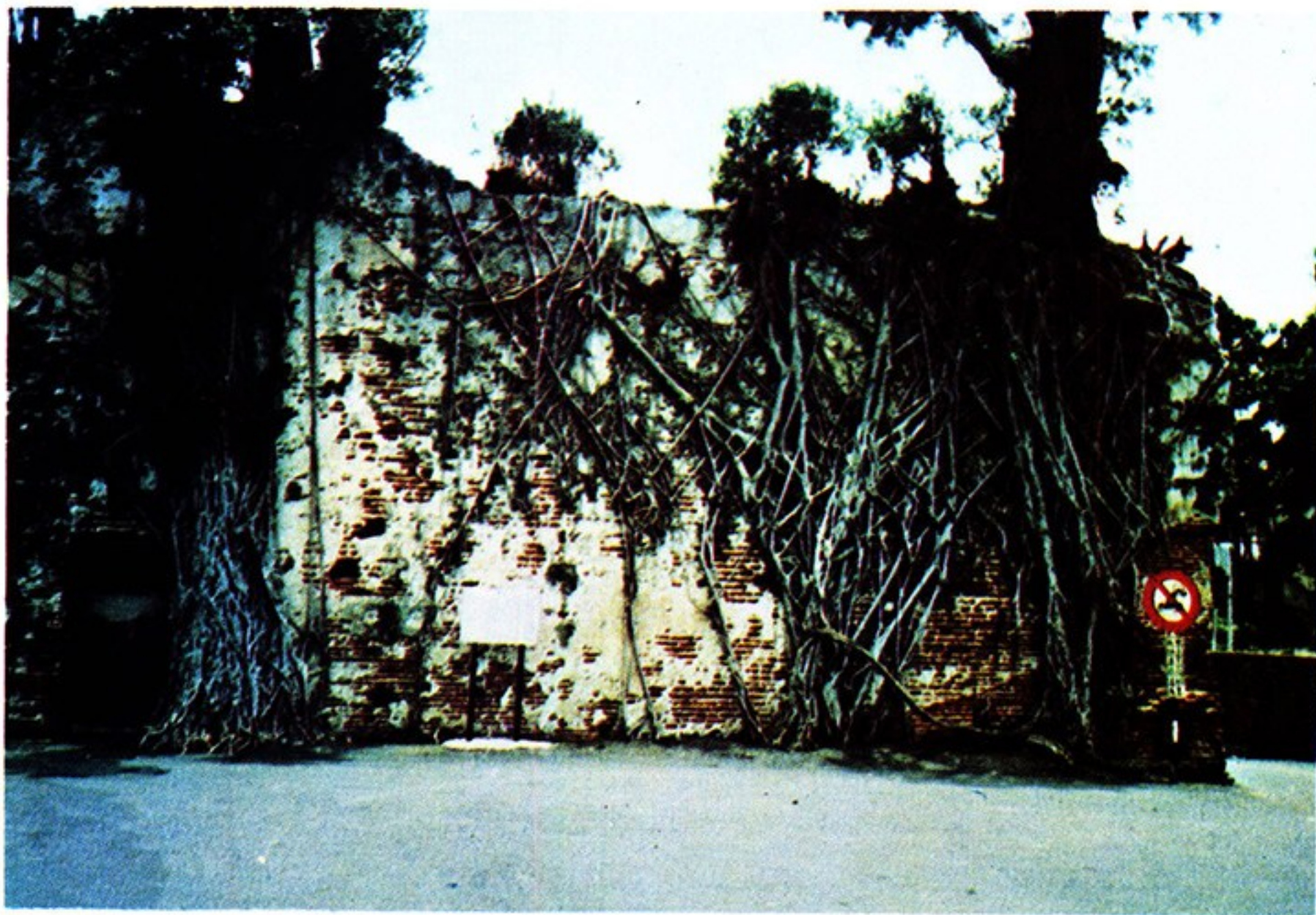
►
(15圖)
圖置位蹟殘城灣臺
(年1936)



◀
(①—16圖)
城內城灣臺之面地出露
段一牆北基城

►
蹟殘牆北城內城灣臺 (②—16圖)





面南蹟殘牆南城外城灣臺（17圖）

面北蹟殘牆南城外城灣臺（18圖）



開闢的」〔註三五〕。又查王志云：「乾隆十三年，協鎮沈廷耀建塘房二間於外城南門內，撥兵防守」。則此南門，正是這兩處開口，惟何時所建？何人所建？亟待進一步探索。

今人以爲鄭成功所闢之「閤閤門」，姑且存之。

〔注 釋〕

〔註一〕見村上直次郎譯（郭輝中譯）之「巴達維亞城日記」序說。

〔註二〕同註一。

〔註三〕同註一。

〔註四〕見韓石麟譯之「熱蘭遮城史話」，載於「臺南文化」第三卷第四期（臺南市文獻委員會43430）。

〔註五〕同註四。

〔註六〕同註四，載於四卷一期。

〔註七〕同註六。

〔註八〕同註六。

〔註九〕同註六。

〔註一〇〕同註六。一七一四年，在中國傳教之基督教牧師馮秉正（Mailla），奉清廷之命，到臺灣測繪地圖，曾見安平城門額上有「熱蘭遮城落成」〔六三四〕（Te Castel Zeelandia Gebowed Anno 1634）等文字明顯可辨，並載於一七一五年八月致其教友之信中。

〔註一一〕載於「臺灣經濟史三集」（臺灣研究叢刊第三四種）。

〔註一二〕見連橫之「臺灣通史」卷六城池志。

〔註一三〕見王必昌之「重修臺灣縣志」（成書於乾隆十七年）卷十五雜記古蹟目。

〔註一四〕見陳文達之「鳳山縣志」（成書於康熙五十八年）卷之十外志古蹟目。

〔註一五〕同註一三。

〔註一六〕同註一三。

〔註一七〕同註一三。

〔註一八〕同註一三。

〔註一九〕見蔣元樞之「重修臺灣各建築圖說」條案安平石岸圖說目。

〔註二〇〕另見高拱乾之「臺灣府志」（成書於康熙三十三年）卷二規制志城池目：「用大磚、桐油、灰，共搗而成」。

〔註二一〕同註一四。

〔註二二〕同註一三。

〔註二三〕見謝金鑾之「續修臺灣縣志」卷五外編遺蹟目。

〔註二四〕見姚瑩之「東溟文後集」卷六，載於「中復堂選集」（臺灣文獻叢刊第八三種）。

〔註二五〕見姚瑩之「東溟文後集」卷四「臺灣十七口設防圖說狀」（庚子九月鎮道會稟）目。

〔註二六〕見同治七年十月二十八日（辛未）閩浙總督兼理福州將軍英桂、福建巡撫卞寶第奏摺，載於「籌辦夷務始末選輯」（臺灣文獻叢刊第二〇三種）。

〔註二七〕刊於臺灣銀行季刊十卷三期。

〔註二八〕見郭敏子譯之「臺灣遊記兩則」（臺灣文獻十卷三期）。

〔註二九〕見林勇譯之「安平古堡與赤嵌樓遺蹟考」，載於「臺灣城懷古集」（興文齋書局4977）。

〔註三〇〕見林勇之「安平誌略」（同註二九）。按郭藻，臣生於咸豐戊午年（一八五八），卒於宣統己酉年（一九〇九）。其謂總角當在光緒戊寅年（一八七八）以前，斯時臺灣城縱使在英軍砲擊及二鯤身砲臺拆牆之後，但因地基堅固，雖然荒廢，却不應傾塌，故真正之破壞爲光緒丁酉年（一八九七）掘挖者所滅。

〔註三一〕「安平晚渡」首見臺灣最早志書，康熙三十三年（一六九四）高拱乾之「臺灣府志」卷九外志古蹟目，嗣後之府志皆隨之。

〔註三二〕見明思宗崇禎八年（一六三五）給事中何楷疏陳靖海之策云：「今欲靖寇氛，非墟其窟不可，其窟維何？臺灣是也」。

〔註三三〕見楊英之「從征實錄」（臺灣文獻叢刊第三二種）。

〔註三四〕荷蘭東印度公司稱駐臺灣長官，而不稱王。王係皇族，長官只是最高主管而已，故稱歸一（即荷蘭最末任臺灣長官揆一之諧音譯名）王是爲誤傳。

〔註三五〕同註二九。

參考資料

- (一) 巴達維亞城日記 (臺灣省文獻委員會596)
- (二) 臺南文化三卷四期及四卷一期 (臺南市文獻委員會43430及43920)
- (三) 重修臺灣縣志 (臺灣文獻叢刊第一一三種)
- (四) 臺灣城懷古集 (林勇興文齋書局4977)
- (五) 臺南市名勝古蹟考證資料專輯 (臺南市政府676)

六、五妃廟 (國家第十一號古蹟)

(一) 沿革

五妃者，明寧靖王妃也；曰袁氏、王氏、曰秀姑、曰梅姐、曰荷姐。癸亥六月二十二日 (即清聖祖康熙二十二年，一六八三)，靖海將軍侯施琅既克澎湖，王語諸妃曰：「我之死期至矣！汝輩聽自主之！」，妃曰：「王生俱生，王死俱死！」，遂結纓齊縊堂上。王親自殯殮，葬仁和里。〔註二〕

有關寧靖王暨五妃之記載，可參閱清康熙高拱乾之「臺灣府志」內，會稽人陳元圖所著之「明寧靖王傳」：寧靖王，名術桂，字天球，別號一元子；明太祖九世孫，遼王後長陽郡王次支也。始授輔國將軍。配公安羅氏女。

崇禎壬午 (一六四二)，流寇破荊州，王偕惠王暨藩封宗室避湖中。甲申 (一六四四) 京城陷，崇禎帝殉社稷，福王嗣立於建業；王與長陽王入朝，晉鎮國將軍，令同長陽守浙之寧海縣。

乙酉 (一六四五) 夏，浙西郡邑盡歸我大清；長陽率眷

屬至閩中，王尚留寧海。而鄭遵謙從紹興迎魯王監國，時傳長陽入閩，存亡莫測；監國封王為長陽王。鄭芝龍據閩，又尊唐王為帝，建號隆武；王奉表稱賀，隆武亦如監國所封。後聞其兄尚存，已襲遼王，王具疏請以長陽之號讓兄次子承之。隆武不允，改封寧靖；仍依監國，督方國安軍。

丙戌 (一六四六) 五月，我師渡錢塘；王乃涉曹娥江奔避寧海，覓海艇出石浦。監國亦由海門來會，同至舟山。十一月，鄭彩率舟師北來；因芝龍與隆武未洽，知越州不守，監國出奔，故遣迎之。王與監國乘舟南下，歲杪抵廈門，而芝龍已先歸命北行矣。

是時，鄭鴻逵迎淮王於軍中，請寧靖監其師。合芝龍子大木兵，攻圍泉州，經月不下；鴻逵乃載淮王、寧靖，同至南澳。值粵東故將李承棟奉桂王之子稱帝肇慶，改元永曆，王因入揭陽；永曆令居鴻逵師中，月就所在地方支膳銀五十兩。戊子 (一六四八) 春，命督鴻逵、成功師。庚寅 (一六五〇) 冬，粵事又潰；辛卯 (一六五一) 春，王仍與鴻逵旋閩，處金門。及成功取臺灣，王輒東渡。成功事王，禮意猶有可觀。成功死，授餐之典廢，視等編戶，無以資衣食；乃就竹滬墾田數十甲，以贍朝哺。鄭氏又從而徵其田賦，悉索募應，困甚。

戊午 (一六七八)，聞靖海將軍調集水軍樓船進討，鄭氏諸臣燕雀處堂，晏如也；王獨蒿目憂之。常言：『臺灣有變，我再無他往，當以身殉』。癸亥 (一六八三) 六月，我師克澎湖；二十六日，鄭兵敗回。王向媵妾曰：『我之死期已到，汝輩或為尼、或適人，聽自便』。妾侍僉云：『王既能全節，妾等寧甘失身！王生俱生，王死俱死；請先賜尺帛』

，死隨王所。從一而終之義，庶不忝耳！」。王曰：「善」。妾袁氏、王氏（或云蔡，誤也）、媵妃秀姑、梅姐、荷姐俱冠笄被服，齊縵於堂。王乃大書曰：「自壬午流賊陷荊州，攜家南下，甲申避亂閩海，總爲幾莖頭髮，保全遺體，遠潛外國。今四十餘年，六十有六歲，時逢大難，全髮冠裳而死，不負高皇，不負父母！生事畢矣，無愧無作」。次日，校役舁主人柩，王視之無他言；但曰：「未時」。即加翼善冠，服四團龍袍，束玉帶，佩印綬，將「寧靖王」磨鈕印送交鄭克塽，拜辭天地、祖宗，耆士老幼俱入拜，王答拜。又書絕命詞曰：「艱辛避海外，總爲幾根髮。於今事畢矣，祖宗應容納！」，書罷，結帛於梁自縊；且曰：「我去矣」，遂絕。衆扶之下，顏色如生。越十日，藁葬於鳳山縣長治里竹滬，與元妃羅氏合焉！不封不樹。妾媵五棺埋於文賢里大林邊（註二），去王墓三十里；擬表爲五烈墓。王無嗣，繼益王裔宗位之子名儼鈐爲後，時年七歲，安置河南開封府杞縣。其平生，得諸臺之故老云」（註三）。

自寧靖王暨五妃殉節後，臺人即在墓前建廟祭拜。

清高宗乾隆十一年（一七四六），巡臺滿御史六十七偕漢御史范咸巡經墓下，目擊荒頽，命海防同知方邦基繕葺其塋廟，立碑曰「寧靖王從死五妃墓」。「且立碑於南門外，曰五妃墓道，刻兩巡院弔五妃墓詩於其下，莊副使年有跋」（註四）。茲將詩跋錄之於后：

六黃門居魯「弔五妃墓」詩

東風駘蕩天氣清，載馳驄馬春巡行。刺桐花底林投畔，森然古墓何崢嶸！路旁老人爲余泣，當年一線存前明；天兵既克澎湖島，維時臺海五烈皆捐生。

至今坯土都無恙，誰爲守護勞山精？雲封馬鬣連衰草，四圍怪石爭縱橫。時聞鬼母悲啼苦，想見仙娥笑語聲！歲歲里民寒食節，椒漿頻奠陳香羹。滿目荒涼已感歎，更聽此語尤傷情。有明歲晚多節義，樵夫漁父甘遭烹；島嶼最後昭英烈，頑廉懦立蠻婦貞。田橫從死五百皆壯士，吁嗟乎！五妃巾幗真堪旌。

（註五）

范侍御浣浦「弔五妃墓」十二絕句

明亡已歷四十載，死節猶然爲故明，荒塚有人頻下馬，眞今千古氣如生。（一）

天荒地老已無親，肯爲容顏自愛身，遙望中原腸斷絕，傷心不獨是亡人。（二）

君后相將殉社稷（指莊烈），虞兮未聽笑重瞳；廟廷倘使增陪祀，臣妾應教祭享同！（三）

田妃金盃留遺穴，何似貞魂聚更奇？三百年中數忠節，五人個個是男兒。（四）

可憐椎髻文身地，小字人傳紀載新；却恨燕京翻泯滅，英風獨顯費宮人！（五）

忍把童家舊誓忘（指福王），孝陵風雨怨蒼蒼！芳魂若向秦淮去，正好乘潮到故鄉。（六）

長恨丁寧數語餘，從容猶自整簪裙；邇西便是埋香地（越記：闔閭葬女於邇西，名三女墳。今五妃墓去寧靖墓三十里），三女墳應近闔閭。（七）

封題無樹一孤岑，剩有兒童躑躅吟；豈是五丁開蜀道（華陽國志：秦惠王許嫁五女於蜀，蜀遣五丁力士奉迎，蛇山崩，同時壓殺。蜀王痛傷，命名曰五婦塚）

？却緣望帝哭春深。(八)

明妃無命死胡沙，青塚荒涼起暮笳，爭比冰心明似月，隔江不用怨琵琶。(九)

壘壘荒墳在海濱，魂銷香冷爲傷神，須知不是經溝瀆，絕勝要離塚畔人。(十)

又逢上巳北邙來，宿草新澆酒一杯(又三月三日，率僚屬致祭)；自古宮人斜畔土，清明可有紙錢灰？(十一)

十姨廟已傳訛久，參昴還應問水濱；今日官僚爲表墓，五妃直可比三仁。(十二) (註六)

莊年「五妃墓碑」跋

志載：前明寧靖王姬妾，曰袁氏、王氏、秀姑、梅姐、荷姐，大兵之克澎湖也，語寧靖曰：「王生俱生，王死俱死」。遂冠弁被服，同縊於堂；葬魁斗山，去寧靖墓三十里，時稱五烈墓。乾隆丙寅(一七四六)，巡使六范二公輅車過墓下，目擊荒頽，命方司馬繕葺其塋廟，並弔之以詩。蓋閩貞表幽，以爲海外之頑懦勸，固宣聖化者之急務也。余忝任觀察，猥與型方訓俗之末，樂得而道之；遂跋其後。(註七)

乾隆十六年(一七五一)，臺灣知縣魯鼎梅重修，時稱爲「五妃墓」(註八)。

清德宗光緒四年(一八七八)七月，臺灣府士紳吳昌記又重翻蓋，亦稱爲「五妃娘廟」(圖1)。

日本據臺後，五妃廟因「風雨年久，遂爲荒煙蔓草所鎖」(註九)。民國十六年(即日昭和二年，一九二七)，愛國婦人會臺南州部長日人室人愛枝「偶訪其地，視察現狀，感慨久之，低回不能去，乃不敢漠然默息，率先提倡，圖之修

復。賴得同志者贊襄，不數旬得金六千餘圓，修而葺之，擴而弘之，并闢通路，於是荒陋祠宇，一時煥然，改其氣象」(註一〇)。工程於是年七月完竣，計有廟門、拜亭、兩廂及廟殿，「寧靖王從死五妃墓」碑即嵌在殿壁內，廟後墓塋隆起，四周以短垣護衛。廟前並立有臺南州知事喜多孝治手撰之「五妃之碑」。

民國三十四年(一九四五)三月，臺灣光復前夕，盟機轟炸臺南，墓地附近落彈，殃及廟前拜亭、西廂等，所幸墓塋未毀。

臺灣光復後，民國三十七年(一九四八)春，閩人林森泉與以修繕。

民國四十五年(一九五六)，臺南市文獻委員會選定「妃廟飄桂」爲臺南市十二勝景之一。

民國四十九年(一九六〇)八月，地方人士修復廟宇，惟五妃廟境仍爲違章建築占住，庭園荒蕪，極目蒼涼。

民國五十六年(一九六七)二月，由士紳林叔桓等捐築北向入口處擋土牆及梯階。

民國六十四年(一九七五)「臺南觀光年」，擬訂「臺南市名勝古蹟整修三年計畫」，拆除違建，整理環境，建造圍牆，五妃廟乃得恢復昔日面貌(圖2、3)。

(二) 古蹟

1 五妃墓

明末清初原稱「五烈墓」，至康熙末年稱爲「五妃墓」。又因墓前築廟而稱「五妃娘廟」、「五妃廟」。

廟右有「義靈君祠」(圖4)，係寧靖王侍宦理畢王喪



像塑娘妃五之內廟妃五（1圖）



「廟妃五」之修重後復光（2圖）



（3圖）▲

「廟妃五」在即墓妃五
內壁殿在嵌碑墓，後殿廟



（4圖）

「祠君靈義」之右廟妃五

後懸樑隨殉者，時人感其義，立祠並祀之。

讀史：陸秀夫「捨命陪君子」，負帝昺投於海，而宋亡於元。崇禎帝自縊於煤山，而明亡於清。此為漢族亡國於所謂異族之兩大浩劫，而文天祥、史可法之全節殉國，至今為人所謳歌。寧靖王乃明室後裔，當其自縊於赤崁，而南明歸於清，讓我們看到明代的完結篇是義貫日月，無愧無怍，令人肅然起敬。無怪他要大書：「不負高皇，不負父母！」，對得起祖宗，對得起大漢民族了。尤可貴者，五妃之殉夫亦即殉國；侍宦之全主實係全節；使這一完結篇更加完美無瑕，可歌可泣！我們固為明亡慘局同掬傷痛之淚，亦思慕其殉國全節之道德勇氣，正義凜然。此豈小人當道者所能竊附焉！

2 五妃墓道碑

碑額「皇清」，題曰「五妃墓道」，高二四二公分，寬八二·五公分，花岡岩。係乾隆十一年巡臺滿御史六十七及漢御史范咸同立，內刻六十七「弔五妃墓詩」、范咸「弔五妃墓十絕句」及臺灣道莊年「五妃墓碑跋」。現碑存大南門碑林（圖8）。五妃殉節，事跡壯烈，感人殊深，是以吟詠贊嘆之作，為臺灣詠史詩之冠。

〔注 釋〕

〔註一〕見陳文達之「臺灣縣志」（成書於康熙五十九年）卷之九雜記丘墓目。另據康熙高拱乾之「臺灣府志」卷八人物志流寓目，稱五妃為「妾袁氏、蔡氏、秀姑、荷姐、梅姐五人」。

〔註二〕應為仁和里魁斗山。

〔註三〕見高拱乾之「臺灣府志」（成書於康熙三十三年）卷十藝文志傳目。後志皆因之。

〔註四〕見范咸之「重修臺灣府志」（成書於乾隆十二年）卷十九雜記墳墓目。

〔註五〕同註四。

〔註六〕同註四。五妃墓道碑內錄范咸之「弔五妃墓」絕句十首，短少（七）（八）兩首。

〔註七〕見六十七之「使署閒情」卷四雜著（二）「五妃墓碑跋」。

〔註八〕見王必昌之「重修臺灣縣志」（成書於乾隆十七年）卷十一人物志僑寓目及卷十五雜紀古蹟（附宅墓）目。「五妃墓」之稱，康熙陳志首先用之。

〔註九〕見日人喜多孝治手撰之「五妃之碑」。

〔註一〇〕同註九。

參考資料

- （一）臺灣府志（臺灣文獻叢刊第六五種）
- （二）重修臺灣府志（臺灣文獻叢刊第一〇五種）
- （三）連景初之「五妃墓」（載於「臺南文化」第三卷第二期42-930）
- （四）臺南市名勝古蹟考證資料專輯（臺南市政府676）
- （五）臺南市市區史蹟調查報告書（洪敏麟臺灣省文獻會68630）
- （六）明寧靖王五妃紀念特刊（臺南市明寧靖王五妃廟管理委員會56429）

作者簡介

范勝雄
民國30年5月7日生
臺灣省臺南市人
成功大學畢業、高考及格
原任中油公司土木工程師
臺南市政府工務局技正
現任土木技師
纂修「臺南市志政事志建設篇」